股票代碼：2514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中市台中港路一段160之1號36樓
電　　話：04-2321-6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3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7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7～129
(七)關係人交易	129～133
(八)質押之資產	133～1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34～13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3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35
(十二)其　　他	136～14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44～14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47
3.大陸投資資訊	148～150
(十四)部門資訊	150～151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51～159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部份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其資產總額分別為3,762,574千元、0元、3,240,403千元及0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0.85%、0%、0.79%及0%，負債總額分別2,782,915千元、0元、2,296,750千元及0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0.65%、0%、0.58%及0%；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綜合損益分別為(6,535)千元、(1,119)千元、(101,850)千元及(57,409)千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之1.65%、(0.05)%、2.26%及(1.51)%。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973,586千元、388,460千元、1,439,001千元及921千元，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相關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0,732)千元、(44,266)千元、(35,108)千元及(92,155)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季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

會計師：

陳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十三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2.9.30 金額	%	101.12.31 金額	%	101.9.30 金額	%	101.1.1 金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七及十二(七)）	$ 26,089,787	6	30,401,507	7	29,132,009	7	37,184,492	10
12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二)(十四)(十五)、七及八）	6,000,260	1	6,449,477	2	5,286,362	1	3,691,510	1
126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44,563	-	387,248	-	432,953	-	247,002	-
1270	存貨(附註六(五))	50,314	-	59,198	-	64,398	-	42,968	-
1310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十四)(十五)(廿二)）	2,867,136	1	2,850,836	1	3,157,619	1	2,768,954	1
1320	其他流動資產	15,454	-	22,821	-	21,606	-	8,651	-
133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十)(十五)及七）	46,188,444	11	46,102,912	11	45,401,533	11	40,477,827	11
14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四)(十九)、七及十二(一))	4,394,930	1	3,965,142	1	5,414,519	1	5,167,769	2
14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六(三)及七)	124,581,020	28	162,327,672	38	97,167,590	24	77,320,652	21
14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	-	-	-	59,463,109	15	36,759,191	10
14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2,605,649	1	2,724,932	1	2,758,932	1	2,931,336	1
14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附註六(三))	166,077,101	38	98,639,257	24	97,605,977	24	96,193,932	26
14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973,586	-	2,087,707	-	1,489,874	-	1,174,231	-
148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六(三)(四)及八)	1,921,486	-	931,554	-	927,581	-	3,429,479	1
1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二)）	10,109,419	2	10,069,095	2	9,977,296	2	9,810,781	3
16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七)	12,233,622	3	12,050,143	3	10,045,164	2	4,504,130	1
1710	商譽(附註六(八))	2,120,788	1	2,120,788	1	2,120,788	1	2,120,788	1
1720	其他無形資產	29,892	-	12,826	-	12,362	-	15,402	-
1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580,067	-	1,533,796	-	1,838,023	1	1,750,597	-
194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附註六(十六)、七及十二(一)）	27,993,057	6	34,325,543	8	34,873,647	8	35,576,065	10
1960	其他長期投資(附註六(三)(六))	1,000	-	36,060	-	1,000	-	1,000	-
197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三)、七及八)	4,752,237	1	4,532,703	1	3,665,566	1	3,580,654	1
	資產總計	**$ 441,729,812**	**100**	**421,631,217**	**100**	**410,857,908**	**100**	**364,757,411**	**100**

	負債及權益	102.9.30 金額	%	101.12.31 金額	%	101.9.30 金額	%	101.1.1 金額	%
	負債：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七))	1,338,000	-	1,180,000	-	1,216,000	-	1,237,000	-
212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七))	818,818	-	656,382	-	586,001	-	590,950	-
22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九)(廿二))	3,317,746	1	2,440,265	1	5,321,376	1	4,579,664	1
231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4,916	-	15,253	-	14,419	-	8,579	-
233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八))	391,150	-	664,558	-	810,564	-	786,909	-
2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四)(二十)及七)	1,683,761	-	1,197,876	-	854,256	-	1,177,154	-
2540	應付債券(附註六(二十)及(三十))	1,520,597	-	1,738,356	-	1,800,603	-	1,763,434	1
255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八))	3,107,877	1	2,902,222	1	2,587,818	1	2,487,313	1
2570	特別股負債(附註六(廿一))	2,030,000	1	2,030,000	1	2,030,000	1	2,030,000	1
2601	保險業各項準備（附註六(廿二)及十二(六)）	382,175,634	87	352,063,913	84	342,685,231	84	301,136,358	83
260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六(廿七))	346,855	-	337,480	-	260,679	-	251,040	-
2604	其他準備(附註六(廿三))	488,736	-	465,511	-	443,454	-	386,752	-
261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附註六(十六))	27,993,057	7	34,325,543	8	34,873,647	9	35,576,065	10
2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29,859	-	1,082,356	-	965,526	-	531,816	-
2660	其他負債(附註六(廿四)及七)	1,793,791	-	1,847,219	-	1,365,333	-	1,514,736	-
	負債合計	427,730,797	97	402,946,934	95	395,814,907	96	354,057,770	97
	權益：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三十))：								
3110	股本	5,632,143	1	5,632,143	1	5,580,923	1	5,144,340	2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	242,808	-	303,930	-	399,163	-	301,624	-
3330	保留盈餘	2,747,638	1	2,416,800	1	2,026,387	1	1,722,834	-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	(2,201,477)	(1)	46,479	-	(1,005,324)	-	(2,102,895)	(1)
3500	庫藏股票	(411,045)	-	(405,956)	-	(405,956)	-	(405,956)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6,010,067	1	7,993,396	2	6,595,193	2	4,659,947	1
32XX	**非控制權益**	7,988,948	2	10,690,887	3	8,447,808	2	6,039,694	2
	權益總計	13,999,015	3	18,684,283	5	15,043,001	4	10,699,641	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41,729,812**	**100**	**421,631,217**	**100**	**410,857,908**	**100**	**364,757,411**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朱博瑋　　**經理人：朱博瑋**　　**會計主管：陳東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收入：								
4010	利息收入(附註七)	$ 3,026,317	15	2,789,366	12	8,698,897	16	7,726,872	11
4020	保費收入(附註六(廿五)及七)	14,089,054	70	17,332,349	74	38,420,395	71	55,520,105	79
5020	保險費用(附註六(廿四))	(1,096,613)	(5)	(782,110)	(3)	(3,185,920)	(6)	(2,899,719)	(4)
4040	再保佣金收入	482,022	2	199,242	1	1,406,283	3	1,051,813	2
4050	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六))	29,355	-	28,879	-	107,953	-	110,221	-
4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11,578)	-	(44,267)	-	(34,769)	-	(92,180)	-
407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附註六(十五))	1,566,172	8	1,988,003	8	3,856,480	7	3,787,284	5
40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附註六(三)(四))	1,671,619	9	2,123,625	9	(1,941,425)	(4)	3,010,519	4
4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附註十九))	1,379,064	7	924,013	4	2,486,870	5	2,090,620	3
411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附註六(三))	-	-	99,498	-	-	-	418,455	1
41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1,304)	-	-	-	12,025	-	44,802	-
413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利益	30,772	-	80,608	-	210,028	-	487,692	1
4160	銷貨收入淨額	1,474	-	2,859	-	6,242	-	4,532	-
4170	租賃收入(附註六(廿七))	13,884	-	15,737	-	46,013	-	49,079	-
420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六(六))	3,990	-	-	-	3,990	-	-	-
4230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附註六(八)(廿八))	49,949	-	31,286	-	127,567	-	45,626	-
424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附註六(廿三))	7,182	-	(81,545)	-	(23,225)	-	(56,702)	-
425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六(八)(十二))	-	-	-	-	13,500	-	35,727	-
4260	兌換利益	(1,771,403)	(9)	(2,024,370)	(8)	1,948,204	4	(3,083,323)	(4)
427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八)及七)	692,385	3	735,808	3	2,149,717	4	1,699,063	2
4040		20,162,341	100	23,418,981	100	54,308,825	100	69,950,486	100
	支出：								
5010	利息費用(附註六(二十)(廿六))	41,735	-	54,089	-	128,731	-	146,626	-
4030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附註六(廿五))	(546,769)	(3)	(560,318)	(2)	(1,587,517)	(3)	(1,654,356)	(2)
5030	承保費用	815	-	1,342	-	2,694	-	3,650	-
5040	佣金費用	645,438	3	825,297	4	1,786,559	3	2,513,096	4
5050	保險賠款與給付(附註六(廿五))	4,616,412	23	5,635,943	24	13,757,628	25	16,771,970	24
5070	保險負債淨變動(附註六(廿二))	11,199,286	55	12,826,557	55	29,658,822	55	42,098,704	60
51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附註六(十六))	1,566,172	8	1,988,003	8	3,856,480	7	3,787,284	5
5190	銷貨成本	4,267	-	3,746	-	15,822	-	7,816	-
5200	租賃成本	13,500	-	16,150	-	45,175	-	50,515	-
5231	推銷費用	740,029	4	829,080	4	2,029,651	4	2,382,178	3
5232	管理及總務費用	265,499	1	254,266	1	566,992	1	645,738	1
5233	員工訓練費用	6,094	-	8,643	-	16,320	-	21,172	-
5280	減損損失(附註六(三)(六)(八))	16,504	-	52,455	-	35,662	-	108,460	-
5320	其他支出	792,277	4	818,115	3	2,362,311	4	1,928,563	3
		19,361,259	95	22,753,368	97	52,675,330	96	68,811,416	98
61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01,082	5	665,613	3	1,633,495	4	1,139,070	2
62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九))	127,318	1	159,546	1	580,083	1	251,163	-
6500	**本期淨利**	**673,764**	**4**	**506,067**	**2**	**1,053,412**	**3**	**887,907**	**2**
6600	**其他綜合損益：**								
6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4,507)	-	(26,390)	-	41,700	-	(21,508)	-
66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061,400)	(5)	1,992,989	9	(5,853,127)	(11)	2,802,840	4
66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089	-	-	-	251,601	-	139,999	-
66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69,818)**	(5)	**1,966,599**	9	(5,559,826)	(11)	2,921,331	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6,054)**	**(1)**	**2,472,666**	**11**	**(4,506,414)**	**(8)**	**3,809,238**	**6**
	淨利歸屬於：								
6810	母公司業主	$ 252,231	2	181,191	1	443,481	2	303,553	1
6820	非控制權益	421,533	2	324,876	1	609,931	1	584,354	1
	本期淨利	$ 673,764	4	506,067	2	1,053,412	3	887,907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910	母公司業主	$ (153,905)	-	943,395	4	(1,804,475)	(3)	1,401,124	2
6920	非控制權益	(242,149)	(1)	1,529,271	7	(2,701,939)	(5)	2,408,114	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6,054)**	**(1)**	**2,472,666**	**11**	**(4,506,414)**	**(8)**	**3,809,238**	**6**
	每股盈餘(附註六(卅一))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49**		**0.37**		**0.85**		**0.6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49**		**0.36**		**0.85**		**0.6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朱博瑋　　經理人：朱博瑋　　會計主管：陳東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庫藏股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5,144,340	301,624	143,904	654,125	924,805	1,722,834	-	(2,102,895)	(2,102,895)	(405,956)	4,659,947	6,039,694	10,699,64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91	-	(691)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3,671	(63,671)	-	-	-	-	-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41,942	-	-	-	-	-	-	-	-	41,942	-	41,94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36,583	55,597	-	-	-	-	-	-	-	-	492,180	-	492,180
	5,580,923	399,163	144,595	717,796	860,443	1,722,834	-	(2,102,895)	(2,102,895)	(405,956)	5,194,069	6,039,694	11,233,763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至九月淨利	-	-	-	-	303,553	303,553	-	-	-	-	303,553	584,354	887,907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至九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175)	1,111,746	1,097,571	-	1,097,571	1,823,760	2,921,33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至九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3,553	303,553	(14,175)	1,111,746	1,097,571	-	1,401,124	2,408,114	3,809,238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5,580,923**	**399,163**	**144,595**	**717,796**	**1,163,996**	**2,026,387**	**(14,175)**	**(991,149)**	**(1,005,324)**	**(405,956)**	**6,595,193**	**8,447,808**	**15,043,00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632,143	303,930	144,595	1,185,442	1,086,763	2,416,800	(10,508)	56,987	46,479	(405,956)	7,993,396	10,690,887	18,684,2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3,772	-	(63,772)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2,643)	(112,643)	-	-	-	-	(112,643)	-	(112,6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64,457)	-	-	-	-	-	-	-	-	(64,457)	-	(64,457)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	(5,089)	(5,089)	-	(5,089)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3,335	-	-	-	-	-	-	-	-	3,335	-	3,335
	5,632,143	242,808	208,367	1,185,442	910,348	2,304,157	(10,508)	56,987	46,479	(411,045)	7,814,542	10,690,887	18,505,429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至九月淨利	-	-	-	-	443,481	443,481	-	-	-	-	443,481	609,931	1,053,412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至九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4,886	(2,282,842)	(2,247,956)	-	(2,247,956)	(3,311,870)	(5,559,826)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至九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3,481	443,481	34,886	(2,282,842)	(2,247,956)	-	(1,804,475)	(2,701,939)	(4,506,414)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5,632,143**	**242,808**	**208,367**	**1,185,442**	**1,353,829**	**2,747,638**	**24,378**	**(2,225,855)**	**(2,201,477)**	**(411,045)**	**6,010,067**	**7,988,948**	**13,999,01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朱博瑋 **經理人：朱博瑋** **會計主管：陳東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33,495	1,139,07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55,522	423,159
攤銷費用	21,405	6,334
呆帳費用提列數	41,422	69,5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8,404	(2,311,355)
利息費用	184,306	205,533
利息收入	(8,732,556)	(7,752,799)
各項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29,651,536	42,071,263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23,225	56,7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4,769	92,180
處分投資利益	(2,708,923)	(3,041,56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990)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5,662	108,46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3,500)	(35,727)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14,508)	2,184,160
其他	10,023	23,40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052,797	32,099,2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61	1,681,595
應收款項	834,726	(855,679)
存貨	1,882	(21,430)
預付款項	(109,118)	(90,469)
再保險合約資產	10,275	(278,114)
其他流動資產	12,907	(469)
貼現及放款	(118,295)	(4,981,450)
其他金融資產	(1,000,408)	2,504,1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62,770)	(2,041,8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	22,989	(3,833)
應付佣金	(101,085)	(63,179)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22,694	308,72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11,769	5,721
預收款項	(98,649)	(48,415)
其他應付款	1,030,026	405,365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9,375	9,639
其他營業負債	(104,384)	(303,0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92,735	310,9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29,965	(1,730,954)
調整項目合計	18,482,762	30,368,335

（續）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朱博瑋 **經理人：朱博瑋** **會計主管：陳東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116,257	31,507,405
收取之利息	7,087,309	6,246,954
收取之股利	909,027	760,579
支付之利息	(42,422)	(52,373)
支付之所得稅	9,415	(230,6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079,586	38,231,9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4,482,222)	(67,524,04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1,018,836	50,992,231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60,258,969)	(28,845,767)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2,485,524	27,051,074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41,276,286)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8,796,55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7,84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20	10,52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17,267	32,15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74,40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9,649)	(894,6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921	100,36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83,548)	280,439
其他應收款減少	-	1,826
取得無形資產	(23,417)	(2,51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431)	(5,581,0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7,563	-
其他資產增加	(1,277)	(2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257,982)	(47,371,6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20,242	28,69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5,000)
發行公司債	-	599,453
舉借長期借款	1,250,778	2,610,247
償還長期借款	(1,318,531)	(2,486,087)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1,406	204,095
發放現金股利	(144,603)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40,000
支付之利息	(204,691)	(45,0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4,601	996,38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7,925)	90,8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311,720)	(8,052,4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401,507	37,184,4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089,787**	**29,132,00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朱博瑋 **經理人：朱博瑋** **會計主管：陳東昌**

<u>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u>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台中港路一段160之1號36樓。本公司原名龍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八十一年九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民國八十六年更改公司名稱為龍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再於民國九十八年變更公司名稱為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投資開發、經營旅館及電子商務事業，其餘合併個體之主要業務請詳附註四(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對於尚未採用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評估，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三之揭露一致。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列係理事會近期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2012.6.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2013.1.1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	2013.1.1
2013.5.20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政府徵收款」	・政府依法所徵收之款項，若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其應認列為負債之時點及會計處理。	2014.1.1
2013.5.29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2013.1.1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	2014.1.1，得提前適用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3.6.27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發布「衍生工具債務變更(novations)後繼續採用避險會計」修正條文，若係因法令或引進新法令，致使原合約之每一交易方均變為集中交易結算機制(Central counterparties, CCPs)之交易對手，則將繼續採用避險會計（依現行規定，除非避險文件載明，否則應停止採用避險會計）。	2014.1.1，得提前適用

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於開始實施時對財務報告可能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4)部分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或以先前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5)部分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先前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6)再保險合約資產及保險負債，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計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行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四(三)。

1.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說明
本公司	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保勝投資)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00 %	100 %	100 %	100 %	
"	龍吉控股(星)私人有限公司(簡稱龍吉控股)	土地開發投資。	96.89 %	96.89 %	96.89 %	96.89 %	
"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簡稱龍衛)	醫療器材批發。	80 %	72 %	72 %	- %	(註1)
本公司及保勝投資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簡稱台壽保)	人身保險業務。	37.96 %	37.49 %	37.49 %	37.83 %	對其具實質控制力(註2)
龍衛	穀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穀源)	醫療器材批發。	70 %	70 %	- %	- %	(註3)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壽保資融)	分期付款買賣業務、租賃業務及應收帳款買賣業務。	100 %	100 %	100 %	100 %	
"	台壽保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壽保產險)	產物保險。	100 %	100 %	100 %	100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新增投資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對其持股比率達72%。另又於一〇二年九月向非控制權益購買股份，致使持股比例增加至80%，故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中。

(註2)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因台壽保發行可轉債，部分債券持有人陸續進行轉換致合併公司之持股比例由37.83%下降至37.49%。民國一〇二年一月至九月因保勝將持有台壽保之可轉債進行轉換，致使合併公司之持股由37.49%增加至37.96%。

(註3)龍衛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新增投資穀源(股)公司，對其持股比率達70%，故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與上述列入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合併後簡稱為「合併公司」。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外幣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於報導日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以保險業務為主要業務，因保險業之營業週期與循環期間長短依保險契約性質及保險理賠處理存續期間不同而未有明確之劃分標準，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而另依其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揭露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合併公司原始投資日至到期日之期間在一年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故列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1)原始認列及續後衡量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商品包括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若屬混合商品，所嵌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並符合衍生性商品之定義者，得於原始認列時將混合商品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續後評價以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括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屬衍生性商品及原始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得重分類至其他類別。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合併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或不符合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僅於極少情況下而重分類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合併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如具固定到期日者，係於剩餘期間內攤銷為當期損益；如未具固定到期日者，係繼續列為權益調整項目。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

C.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若因意圖或能力之改變，致使投資不再適合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時，應將其重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並以重分類日公允價值評價，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應認列為權益調整項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D.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放款、其他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放款包括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擔保放款，其中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之放款，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擔保放款包括以不動產、動產、有價證券質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及催收款項。放款係依流通在外之本金入帳，不計入尚未賺得之收益，並依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利息收入。

積欠本金或利息超過清償期三個月，或雖未超過三個月，惟已向主、從債務人訴追或處分擔保品者，列入逾期放款項下。

逾期放款於清償期屆滿後六個月內或有直接證據顯示貸款戶償還財力不足時轉入催收款項。本金連同利息經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即停止計提應收利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仍作備忘紀錄。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期間之利息，於收現時認列收入。

逾期應收保費、應收收益及其他應收款於清償期屆滿後三個月內轉入催收款；應攤回再保賠款及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則係於清償期屆滿後九個月轉催收款項。

(2)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合併公司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首先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合併公司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論該金融資產重大與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或呆帳費用。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例如債務人之信用等級改善)，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除前述評估外，合併公司另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資產分類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者，分別以其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其債權餘額全部提列備抵呆帳，另，歸類為第一類資產之正常放款扣除壽險貸款及墊繳保費，依債權餘額提列百分之零點五之備抵呆帳，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三年內分年提足。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評估之減損損失金額低於上述規定計算之備抵呆帳合計數，應以上述法令規定提列相關備抵呆帳。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之任何續後損失(含歸屬於匯率變動之部分)，於該資產除列前均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台壽保發行之累積特別股，於發行期滿時由合併公司按實際發行價格以現金一次收回，因台壽保具有強制贖回權利，故認列為金融負債，並以攤銷後成本衡量。特別股負債之股息認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台壽保發行根據市價調整轉換價格之強制轉換公司債，發行時將價格重設選擇權及買權等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合併認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後為主債務商品之成本並認列為應付債券（含相關折溢價），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應付債券。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商品包括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為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續後評價以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負債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如應付款項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營建會計

合併公司投資興建房屋，按各不同工程分別計算成本。

購入或換入土地，於取得所有權後列記「營建用地」；投入各項工程之營建土地及建築成本列記「在建房地」，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預售房地收取之價款列記「預收房地款」，因預售發生之銷售費用列為當期損益。於完工交屋年度，「待售房地」及「預收房地款」均按出售部份結轉為當期損益。

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係以工程已完工達可交屋狀態且已實際交付房地並完成所有權移轉之日期為準。惟資產負債表日前辦妥所有權登記或實際交付標的物，但於期後期間已實際交付標的物或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則於辦妥所有權登記或僅實際交付標的物時，予以認列損益。

正在進行使在建工程達到可用或完工狀況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

工程已售未售之成本分攤係以建坪比例為分攤基礎。

營建用地、在建房地及待售房地以成本為列帳基礎，於期末如有充分證據顯示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季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十一)合資權益

聯合控制個體係指合併公司藉由與其他合資控制者間之合約協議以約定其策略性財務與營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者之一致共識，而對其具有聯合控制能力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於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三)再保險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為分散巨額風險，爰依業務需要及中華民國保險法規、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再保險業務。

合併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分出賠款準備、分出責任準備、分出保費不足準備、分出負債適足準備、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應攤賠款項之估計方式係與估計保單相關理賠負債時所採用之方式一致。再保險分出入之應收款及應付款不得互抵，惟合約雙方具有法定之抵銷權利時且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交割者，宜互抵以淨額列示。

合併公司定期評估再保險淨權利，就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再保險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之事件，將導致合併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並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另，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合併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因持有該再保險合約所收取或支付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而非收益或費損。

於分出日或資產負債表日屬「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規定之未適格再保險分出業務，合併公司應依「保險業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提存方式」於監理報表提存並於財務報表揭露說明。合併公司目前並無未適格再保分出業務。

(十四)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歸類為保險合約者，係指合併公司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保險風險係指合約持有人移轉予合約發行人之風險中非屬財務風險者。財務風險係指因特定利率、金融商品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等級或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變動而產生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變數，該變數須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保險合約亦可能移轉部分之財務風險。

合併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但不包括缺乏商業實質之情況。於原始判斷時，符合保險合約定義者，在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合約則分類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1.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2.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合併公司之裁量權。

3.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1)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2)合併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3)合併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則本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物：3~56年

房屋、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56年
裝修工程	38年
天花板更換工程	38年
其他	2~21年

(2)電腦設備：2~7年

(3)其他資產：1~12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六)租　　賃

當租賃條件係移轉附屬於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應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

1.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合併公司以租賃投資淨額為應收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收益基於能反映租賃投資淨額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分攤認列於租賃期間。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合併公司未承擔附屬於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所購入之電腦軟體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依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合併公司所購入之電腦軟體其耐用年限為3～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電腦軟體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九)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合併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會計準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四號保險合約定義（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二十)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依承受價格入帳，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跌價損失之提列及迴轉列為當期損益。

(廿一)保險負債

壽險業務：

台壽保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精算師簽證。另保險合約若包含裁量參與特性及保證要素，台壽保係依照保險法令相關規定提存準備金，並將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各項保險準備之提列，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相關法令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之提列基礎如下：

1.未滿期保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及約定以一年期保險成本方式逐期計算收取費用之投資型保險、萬能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未滿期保費，並按險別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而準備金提存方式由精算人員依各險別特性決定之。

2.賠款準備

(1)對於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業務依下列規定提存賠款準備金：

傷害保險及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之健康保險及人壽保險，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2)對於投資型保險、萬能保險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及年金保險業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賠款準備金。

本項準備金，於次年度決算時收回，再按當年度實際決算資料提存之。

3.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部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二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自民國九十二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800484251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年度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4.特別準備

(1)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a.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

b.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千萬之部分，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沖減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c.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依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並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收回機制辦理。

B.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a.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b.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份，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c.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應依收回規定處理。

特別準備金之每年新增提存數，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另依規定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2)台壽保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台財保字第0910712459號之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單業務(分紅前)之稅前損益，提存「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並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紅利風險準備」。

(3)台壽保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32條規定，以公允價值估算不動產後仍有增值，除填補其他會計項目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造成之不利影響外，超過部分之不動產增值數提列為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另根據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三十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1號令規定，人身保險業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5號函所訂之有效契約公允價值標準計算需強化之責任準備後，得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就該等金額由上述之特別準備轉列為「責任準備—保險合約負債公允價值」，轉列後如有剩餘，得將該剩餘金額之百分之八十於首年度或分五年收回並提列至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惟每年度得收回並提列至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均以100億元為上限。

5.保費不足準備

對於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份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另，對於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負債適足準備

台壽保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估計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是否適足。台壽保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依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第四十號公報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提列負債適足準備並認列為當期費損。

上述各項準備金中，責任準備金及保費不足準備金係採預定利率折現計算，負債適足準備金係採最佳估計之投資報酬率折現計算，餘未滿期保費準備金、賠款準備金及特別準備金並未採折現方式計算。

產險業務：

台壽保產險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住宅地震保險危險分散機制實施辦法」、「核能保險責任準備金提存方式」及「財產保險業就其經營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等業務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等規定辦理之，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人員簽證，各項保險準備之提列基礎如下：

1.未滿期保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前項準備金之提存方式，由精算人員依各險特性決定之，並應於保險商品計算說明書載明，且非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變更。

台壽保產險未滿期保費準備金提存方式已經主管機關金管會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三十一日金管保一字第09502096460號函核准在案。

2.賠款準備

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方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前項準備金應於次年度收回，再按當年度實際資料提存之。

上述準備金提存方式，由簽證精算人員評估決定，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時，亦同。

台壽保產險賠款準備金提存方式已經主管機關金管會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三日金管保一字第09502156040號函核准在案。

3.特別準備

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除強制汽機車責任險每年新增提存數仍帳列負債項下外，其餘險種之新增提存數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另依規定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1)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

符合政府發布之重大災情，其單一事故發生時，個別公司累計各險別自留賠款合計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且全體財產保險業各險別合計應賠款總金額達新臺幣二十億元以上者，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另，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依規定提存超過三十年者，得以收回。

(2)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各險自留業務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另，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依規定，應就其差額部分之百分之七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中預期賠款應以不低於預期損失率百分之六十計算。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依主管機關訂定之應注意事項辦理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六十時，其超過部分，應予收回。但傷害保險及一年期以下健康保險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收回，應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二十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處理。另，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依規定商業性地震保險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十八倍，颱風洪水保險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八倍時，其超過部分，應予收回。

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依據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061號「強化財產保險業天災保險(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以下稱為天災保險)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強化住宅地震保險共保組織會員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及「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本天災保險相關規範)，台壽保產險應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將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提列於負債項下，除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核能保險、政策性住宅地震基本保險、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外之其他險種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優先補足天災保險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達滿水位並提列於負債項下。

天災保險之重大事故與特別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滿水位係以民國一〇一年度之自留滿期保費及民國九十七年度至一〇一年度五年度之平均自留滿期保費取大者為基礎，重大事故特別準備係以其基礎乘上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率(百分之七)及應累積年限三十年後所得之金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滿水位金額則乘上應累積倍數後(商業地震保險為十八倍、颱風洪水保險為八倍)所得之金額。

滿水位金額於扣除天災保險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負債及權益項下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期末餘額後之差額，應優先由其他險種移轉為天災保險之特別準備金金額補足。其他險種之特別準備金先補足天災保險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之滿水位金額；若仍有餘額，則應依比例計算移轉分配至天災保險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金額；補足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滿水位後，若尚有餘額，則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之其他險種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移轉為天災保險負債項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金額，每年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之負債餘額的三十分之一，就提存於負債項下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收回以收益處理。前述可收回金額，應先扣除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臺幣三千萬元之沖減金額，致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累積數低於當年度未考量沖減金額之期末餘額時，應先行累積補足後，始可再進行收回。另，於民國一一四年底前每年應檢視前項收回數，若前項收回數有大於本天災保險相關規範施行前其他險種達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累積年限之收回數時，其差額應以稅後轉列於權益項下特別盈餘公積之其他險種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前述差額應以前述其他險種之當年度自留滿期保費比例分配之。

移轉為天災保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者，應依據「財產保險業就其經營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等業務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辦理。

(3)強制汽車機車責任保險：

強制汽車機車責任保險特別準備金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之規定，自留滿期純保費與收回賠款準備金及上年度特別準備金餘額之孳息之總和扣除自留保險賠款及提存賠款準備金之餘額，應再全數提存特別準備金；自留滿期純保費與收回賠款準備金及上年度特別準備金餘額之孳息之總額小於自留保險賠款及提存賠款準備金之總和者，其差額由收回以前年度累積之特別準備金彌補之，仍有不足者，其差額以備忘分錄記載，由以後年度提存之特別準備金收回彌補之。

4.保費不足準備

各險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如逾已提存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前項準備金之提存方法，由簽證精算人員評估決定，並應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時，亦同。

台壽保產險保費不足準備金提存方式已經主管機關金管會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三日金管保產字第10102165150號函核准在案。

5.負債適足準備

台壽保產險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估計其未來現金流量，就已認列保險負債進行適足性測試，如測試結果有不足情形，應將其不足金額提列負債適足準備金，並依精算實務處理原則辦理。

(廿二)具金融商品性質保險契約準備

係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存款會計等規定認列者屬之。

(廿三)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台壽保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自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一日起於負債項下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以下簡稱本制度)，依其規定，台壽保得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特別準備金之部分金額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其初始轉列金額最高不得超過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半數。

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本項準備金之累積限額、提存與沖減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如下：

1.自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特別準備金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應自本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除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一外，前二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二。前述提列金額尚應考量本公司因將特別準備金轉列至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後，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計算而減少收回之金額。

2.提存額度：當月除以國外投資總額乘以暴險比率再乘以萬分之四點二計算應提存金額外，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利益時，應以該金額之百分之五十，提存本準備金。

3.沖抵額度：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損失時，應以該金額之百分之五十，沖抵本準備金；本準備金每月月底餘額不得低於前一年底累積餘額之百分之二十。前述累積餘額於一〇一年係指本準備金初始金額。

4.本準備金之累積上限為當年度年底國外投資總額之百分之九點五。

5.每年應就因採用本準備金機制所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者，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並在三年內至少一次作為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

6.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廿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處理。

(廿五)收入認列

1.一般銷貨業務

經營機器設備及汽車等一般商品買賣，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住房及場租收入則於服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電子商務事業係依據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2.保費收入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壽險業務：

台壽保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之金額應認列為保費收入外，餘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費等收入後之餘額，全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服務費於收取時認列為收入，惟台壽保對所收取之服務費負有提供未來服務之義務時(例如前置費用)，則將該服務費收入予以遞延至服務提供時，帳列「遞延手續費收入」項下，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手續費收入」項下。另，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增額交易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業績成本等支出，並配合遞延手續費收入之認列而予以遞延認列者，帳列「遞延取得成本」項下，並與遞延手續費收入科目配合，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其他營業成本」項下。台壽保根據人壽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所提及之認列原則及計算方式，依商品之設計及比較所收取之手續費收入與所發生之服務成本作為判斷是否須認列遞延手續費收入及遞延取得成本之依據。

產險業務：

保費收入係經營保險及再保險業務中屬保險合約者所獲得之各項保險費；直接簽單保費收入係於財務報告期間內台壽保產險所有簽單承保及批改確定之保險費，包含業務員及保險經紀人已收取但尚未轉交予公司之保險費；再保險業務之再保費收入平時按帳單到達日基礎入帳，決(結)算時再依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估計未達帳再保費收入；其相對發生之支出，如佣金支出、代理費用及手續費均同時列帳。

3.利息收入之認列

銀行存款、放款及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其中催放款對內停止計息者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4.一般銷貨業務

經營機器設備及汽車等一般商品買賣，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5.租賃及分期付款銷貨業務

租賃業務依租約條件劃分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營業租賃每期依約收取之租賃款以直線法列為租金收入。融資租賃則以應收租賃款高於出租資產成本部份，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分期付款銷貨係採普通銷貨法，除依現銷價格及成本核計其當年度損益外，其帳載分期付款售價高於現銷價格部份，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未實現利息收入嗣後再分期按利息法認列為利息收入。未實現利息收入，則列為應收分期帳款之減項。

6.應收帳款出售及收買業務

移轉因經營一般銷售、分期付款銷售及租賃業務而產生之應收帳款，並經營附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收買業務。如對移轉或受讓資產放棄或取得有效之控制，則視為出售或購入處理。另，因所收買之應收帳款係依攤銷後成本評價，因屬於分期收回性質，依約分期收回總金額高於收買本金部份，視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嗣後再分期按利息法認列為利息收入。未實現利息收入，則列為應收分期帳款之減項。

7.手續費收入

係經營上列各項等業務而依約向交易對方收取之手續費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廿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減去任何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減去直接用於清償義務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為確定福利負債。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廿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包含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合計數。除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者應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外，其餘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係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依據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係依據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未來期間應納所得稅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依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及投資抵減之未來期間可回收所得稅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應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之稅率及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之。

合併公司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若已非很有可能有足夠的課稅所得提供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或全部之利益實現，針對無法實現之部分應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原已調減之金額若已很有可能有足夠的課稅所得，於其可能實現之範圍內，應予以迴轉。

合併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於期中報導期間則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廿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紅利估計數。

(廿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三十)共保組織及共保險

台壽保產險與全體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之會員公司訂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共保合約」，約定所承保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業務應悉數納入共保，違反者需繳付違約金，並同意共保小組得派員稽查。承受共保業務按純保費為計算基礎，依約定共保比例分配。任何參與共保之會員公司，除清算或歇業者外，不得任意退出共保。若停止經營汽車責任保險業務即同時退出本共保，其未滿期責任採自然滿期制。

(卅一)承受殘餘物及代位求償權

直接承保業務因理賠程序而依法承受之殘餘物，或依法取得承保標的權益之追償權，於實際追償情況明確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予以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預期與首次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

下列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之決定係受會計估計及判斷之影響，且對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實際結果可能會因所採取之會計估計和專業判斷之變化，而與以下內容有重大差異。

(一)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及減損

1.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持有若干市場並不活絡之金融商品投資，包括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商品投資，以及市場因市況(例如市場流動性不高)而不再活絡之金融商品投資。當市場不活絡時，通常沒有或僅有少數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可供估算衡量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決定一項金融商品投資是否存在活絡市場需要管理階層進行判斷。

若合併公司某項金融商品投資的市場並不活絡，其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合併公司透過利用獨立第三方的報價或使用內部開發的評價模型，以決定該些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當價格可自獨立來源公開獲取時，會予以優先採用。但整體而言，會選擇評價來源及/或評價方法，以獲得一種公允價值之決定方法，而該方法可以反應資產負債表日市場參與雙方據以進行常規交易之價格。評價方法包括使用近期公平進行之交易、參照其他基本相同的工具、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等，亦可能包括與各個變數(如信用風險及利率)相關之若干假設。使用不同之評價技術或參數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算結果存有重大差異。

以上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估計，請詳「附註六(卅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中有關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內容說明。

2.減損

(1)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考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是否存有減損跡象，需要管理階層進行判斷。合併公司考量之因素包括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下跌或持續下跌、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等因素綜合評估。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前述客觀證據通常包括下列資訊：

A.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B.發行人已發生違約之情事，例如支付利息或清償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

C.債權人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讓步。

D.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E.由於發行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

F.發行人因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等因素之不利改變，重大影響其經營環境，使權益證券之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投資成本。

G.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之下跌。

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合併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評估任何金融商品投資資產之減損時所存在之固有風險包括：市場實際結果有別於預期；事實及情況在未來可能有所變化且與原先之估計及假設不一致；或合併公司以後可能會因情況改變而決定出售相關資產。

(二)保險合約之分類與顯著保險風險移轉測試

合併公司須就所簽發之保險單辨識是否承擔保險風險及其他風險等組成要素，並判斷該等合約組成要素是否能夠予以拆分並單獨計算，判斷結果將影響保險合約之分類。此外，合併公司尚須就所簽發之保險單是否具有移轉保險風險、保險風險之移轉是否具有商業實質，以及所移轉之保險風險是否具重大性作出重大判斷，並進行顯著保險風險移轉測試，該等判斷結果將影響保險合約之分類。

保險合約組成要素之辨識與分拆及保險合約之分類，影響合併公司之收入認列、負債衡量與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合併公司於衡量保險負債時，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

壽險責任準備金之計提採用鎖定成本(lock-in)假設，亦即按發單當時的準備金提存利率計提之，並未依現時市場利率提存準備金。

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各險別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之，而準備金提存方式係由精算人員依各險別特性決定之。

賠款準備中係以損失三角形法估列之。其主要假設為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從而得出最終賠付成本。各險之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係以合併公司之歷史賠款經驗為基礎。

負債適足準備之估算係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第四十號公報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規範。合併公司評估負債適足準備時，對於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係依據合併公司對於未來保險給付、保費收入及相關費用等之合理估計。

上述負債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表中有關保險負債淨變動、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以及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之認列金額。

(四)再保險準備資產

包括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分出賠款準備、分出責任準備、分出保費不足準備及分出負債適足準備。合併公司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人身保險業辦理分出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人身保險業務得於資產負債表認列分出責任準備之再保險業務應注意事項等規定予以估算。其中各項再保險準備資產之計算，係由精算人員依據精算原理及對相關假設之合理估計，上述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表中有關保險負債淨變動以及再保險準備資產之認列金額。

(五)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劃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中華民國須繳納所得稅，部分交易及計算由於稅務機關與合併公司認定可能產生差異，導致所得稅額具有不確定性。合併公司依據該交易及計算是否可能產生額外稅負之評估，認列相關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項目。若該等項目之最終課稅結果與原認列金額存有差異，則該差異將影響對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回收性評估係依據未來年度獲利能力之評估。若續後獲利能力之估計假設改變，則合併公司將相對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金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現金	$ 9,906	12,275	10,396	8,213
活期存款	20,686,568	24,202,244	23,925,620	23,075,968
定期存款	204,407	180,000	180,000	-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	5,187,906	6,006,988	5,015,993	14,100,211
可轉讓定期存單	1,000	-	-	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089,787**	**30,401,507**	**29,132,009**	**37,184,492**

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準備金提存與管理辦法，合併公司存放於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及定期存款，請詳附註十二(七)說明。

合併公司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應收款項

1.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1,256,793	1,116,462	1,007,406	1,056,373
應收保費淨額	311,370	291,939	235,763	241,097
應收利息	3,183,197	2,758,929	2,781,797	2,021,683
其他應收款	1,248,900	2,282,147	1,261,396	372,357
	$ 6,000,260	**6,449,477**	**5,286,362**	**3,691,510**

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之銀行定期存單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2.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明細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應收票據	$ 272,250	440,904	332,928	445,450
減：備抵呆帳	(928)	(965)	(970)	(333)
	271,322	439,939	331,958	445,117
應收帳款	4,830	3,288	2,701	1,896
應收收買帳款	81,752	90,374	83,281	129,032
應收分期帳款	408,000	364,443	402,449	399,367
應收租賃款	570,558	271,886	241,512	123,84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2,261)	(45,969)	(47,006)	(37,488)
	992,879	684,022	682,937	616,651
減：備抵呆帳	(7,408)	(7,499)	(7,489)	(5,395)
	985,471	676,523	675,448	611,256
	$ 1,256,793	**1,116,462**	**1,007,406**	**1,056,373**

3.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上述應收票據中屬催收款項之金額分別為741千元、685千元、694千元及59千元，並已分別計提備抵呆帳741千元、685千元、685千元及21千元。

4.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上列各項之應收帳款已收到之存入票據總額分別為867,921千元、599,878千元、614,526千元及620,056千元。

5.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長期應收收買帳款、應收分期帳款及應收租賃款總額預期於未來各年度收回金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10.01~103.09.30	$ 521,366
103.10.01~104.09.30	296,059
104.10.01~105.09.30	172,635
105.10.01~106.09.30	53,267
106.10.01以後	16,983
	$ 1,060,310

6.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已提供上述應收帳款總額作為銀行借款用途及應付商業本票之擔保金額分別為350,000千元、333,000千元、320,000千元及314,000千元，請詳附註八。

(三)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之各類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2,101,974	1,853,576	1,699,771	1,449,967
普通股	268,284	122,831	125,915	2,191,347
受益憑證	749,169	1,037,384	1,028,732	324,200
國外債券	49,523	186,374	117,680	129,758
衍生性金融商品	1,225,980	764,977	2,442,421	1,072,497
	$ 4,394,930	**3,965,142**	**5,414,519**	**5,167,7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 1,683,761**	**1,197,876**	**854,256**	**1,177,1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普通股	$ 18,404,953	17,704,079	15,161,463	12,333,650
受益憑證	5,577,977	5,155,588	7,402,178	7,688,834
政府債券	28,297,340	19,934,473	19,258,698	15,496,466
金融債	20,215,358	42,880,615	18,955,381	15,325,198
公司債	17,848,441	29,458,568	15,283,425	15,016,431
國外債券	35,962,776	48,852,004	22,767,862	13,328,737
減：抵繳存出保證金	(1,725,825)	(1,657,655)	(1,661,417)	(1,868,664)
	$ 124,581,020	**162,327,672**	**97,167,590**	**77,320,65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 2,605,649**	**2,724,932**	**2,758,932**	**2,931,336**

項　　目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金融債	$ 31,414,734	10,695,354	10,708,562	10,756,254
公司債	13,557,355	2,119,720	2,303,262	3,362,870
國外債券	114,833,154	80,216,815	78,763,758	76,159,824
特殊目的信託受益憑證	6,271,858	5,607,368	5,830,395	5,914,984
	$ 166,077,101	**98,639,257**	**97,605,977**	**96,193,93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 -	-	205,347	255,504
特別股	-	-	700,365	5,008,649
金融債	-	-	17,350,000	9,800,000
公司債	-	-	16,057,377	7,646,888
國外債券	-	-	25,150,020	14,078,176
減：抵繳存出保證金	-	-	-	(30,026)
	$ -	**-**	**59,463,109**	**36,759,191**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	$ -	6,000	11,000	15,500
連結式存款	1,500,000	500,000	500,000	3,000,000
期貨及選擇權等保證金	397,568	397,104	392,722	392,520
其他	23,918	28,450	23,859	21,459
	$ 1,921,486	**931,554**	**927,581**	**3,429,479**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參與SMTH AG現金增資，投入資金計35,0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尚未完成，故帳列其他長期投資項下。另，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後依雙方合約協議本公司以SMTH AG之股票換入環瑞醫投資控股(股)公司股權計1,632千股，業已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

2.合併公司承作結構式債券及連結式存款，依所連結標的之變動計算而得之利率，按期收取利息收入入帳。當合併公司提前解約時，有可能會損及本金。

上述結構式債券及連結式存款中，除歸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因嵌入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之選擇權衍生性金融商品，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餘嵌入於結構式商品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無須與主契約拆分，有關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3.合併公司針對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各類金融資產進行減損評估，並認列減損損失帳列投資減損損失項下，其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4,455	-	32,21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04	2,000	35,662	15,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46,000	-	46,000
	$ 16,504	**52,455**	**35,662**	**93,219**

4.合併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請參見附註六(四)。

5.重分類金融資產之資訊

(1)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三季及一〇二年第二季，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進行金融資產之重分類，有關重分類金融資產之資訊如下：

A.各類別金融資產於重分類日之重分類金額及理由

民國九十七年第三季及一〇二年第二季，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額分別重分類如下：

	97年第三季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62,233	4,363,855	-	6,026,0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6,782,393	6,782,393

	102第二季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37,190,649	37,190,649

合併公司因有意圖及能力將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故依持有之目的予以重分類。

由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國內外金融情勢變化，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所稱之極少情況，故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三季將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項下。

B.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其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102.9.30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2,072	22,07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8,332,343	37,873,785
	$ 38,354,415	37,895,857

	101.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195	24,19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6,619,039	6,685,869
	$ 6,643,234	6,710,064

	101.9.30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310	25,31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6,624,364	6,684,160
	$ 6,649,674	**6,709,470**

	101.1.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118	24,11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6,648,403	6,623,99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288,560	4,391,473
	$ 10,961,081	**11,039,581**

C.截至各期止，所有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認列為損益或權益之情形：

	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若未重分類應認列為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重分類後認列為收益(損失)之金額	若未重分類應認列為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重分類後認列為收益(損失)之金額
97年度	**$ (996,480)**	**(8,454)**	**(328,470)**	**-**
98年度	**$ 789,035**	**(17,241)**	**10,557**	**-**
99年度	**$ 148,820**	**(35,425)**	**56,982**	**-**
100年度	**$ 66,141**	**-**	**54,125**	**-**
101年度	**$ 77**	**-**	**91,243**	**-**
102年1月至9月	**$ (2,123)**	**-**	**(618,419)**	**-**

(2)合併公司考量因應近來國際金融情勢變化，債券信用評等下修調整之可能性提高，相關固定收益部位亦需隨市場及信用展望調整，故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64,112,957千元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評價認列權益項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利益3,729,123千元。

(四)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目	102.9.30 帳面金額	102.9.30 名目本金	101.12.31 帳面金額	101.12.31 名目本金	101.9.30 帳面金額	101.9.30 名目本金	101.1.1 帳面金額	101.1.1 名目本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賣美金	$ 34,206	5,227,221	10,105	2,844,200	114,358	5,531,352	1,214	1,135,875
遠期外匯合約－買美金賣外幣	9,628	2,575,271	3,578	774,043	17,378	2,071,348	10,467	644,030
遠期外匯合約－賣美金買外幣	15,215	1,150,598	-	-	15,433	1,371,925	-	-
遠期外匯合約－買外幣賣外幣	10,885	552,366	-	-	-	-	-	-
無本金交割遠匯－賣美金	44,955	6,527,400	51,124	10,197,600	148,967	15,243,169	20,349	4,694,950
無本金交割遠匯－買美金	406,643	23,736,000	147,813	14,859,360	5,950	4,694,720	243,142	6,360,900
無本金交割遠匯－買美金賣外幣	-	-	-	-	823	439,644	9,440	228,820
無本金交割遠匯－賣美金買外幣	45,974	2,581,654	-	-	34,939	1,943,851	-	-
換匯合約－賣美金	637,159	83,498,390	115,784	30,569,712	1,254,775	75,832,190	2,240	4,997,850
換匯換利	21,315	2,560,521	298,204	5,107,541	641,898	10,483,897	461,391	8,844,680
利率交換合約	-	-	-	-	-	-	161	25,296
應付公司債轉換權等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	-	-	138,369	1,155,000	207,900	1,155,000	324,093	1,155,000
	$ 1,225,980		**764,977**		**2,442,421**		**1,072,497**	

項目	102.9.30 帳面金額	102.9.30 名目本金	101.12.31 帳面金額	101.12.31 名目本金	101.9.30 帳面金額	101.9.30 名目本金	101.1.1 帳面金額	101.1.1 名目本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賣美金	$ -	-	1,901	2,524,126	-	-	17,155	4,755,927
遠期外匯合約－買美金賣外幣	17,211	1,424,161	5,997	3,008,246	10,889	2,495,675	8,053	1,937,617
遠期外匯合約－賣美金買外幣	10,814	1,440,611	901	32,886	8,923	2,584,319	-	-
遠期外匯合約－買外幣賣外幣	3,378	276,183	-	-	-	-	-	-
無本金交割遠匯－買美金	4,643	1,780,200	-	-	46,825	3,814,460	14,881	1,817,400
無本金交割遠匯－賣美金	999,767	38,422,650	335,391	30,505,392	25,480	7,188,790	454,887	18,476,900
無本金交割遠匯－買美金賣外幣	69,976	3,078,725	83,161	3,987,607	37,419	1,913,519	6,536	1,156,297
無本金交割遠匯－賣美金買外幣	3,932	1,035,810	-	-	1,028	586,926	7,712	228,820
換匯合約－賣美金	5,454	2,957,757	77,672	43,497,855	1,961	1,173,680	257,586	62,177,032
換匯換利	19,091	1,483,500	3,562	874,080	12,576	880,260	35,484	2,029,430
利率交換合約	-	-	42,465	4,300,000	62,496	4,300,000	124,521	4,300,000
嵌入式商品－選擇權	470,871	8,010,900	646,826	9,906,240	646,048	7,922,340	250,339	3,634,800

項目	102.9.30 帳面金額	102.9.30 名目本金	101.12.31 帳面金額	101.12.31 名目本金	101.9.30 帳面金額	101.9.30 名目本金	101.1.1 帳面金額	101.1.1 名目本金
應付公司債轉換權等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	78,624	585,000	-	-	611	-	-	-
	$ 1,683,761		1,197,876		854,256		1,177,154	

1.合併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含無本金交割)、換匯、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為規避部分外幣債權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或固定收益投資因匯率或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部份利率交換合約係為規避債券投資或放款之現金流量風險，部分利率交換合約則係為規避債券投資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市價變動風險。合併公司所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 1,835,618	2,004,443	(132,357)	2,261,313

2.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從事之期貨交易皆已平倉，其從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所支付之保證金，金額分別為393,263千元、392,950千元、392,722千元及392,520千元，列於資產負債表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項下。

(五)存貨

102.9.30	待售土地	待售房屋	合計
黎明天下	$ -	2,012	2,012
登峰２１	15,984	26,998	42,982
	$ 15,984	29,010	44,994
減：備抵跌價損失			(8,115)
			$ 36,879

101.12.31	待售土地	待售房屋	合計
黎明天下	$ -	2,012	2,012
登峰２１	17,409	29,332	46,741
	$ 17,409	31,344	48,753
減：備抵跌價損失			(9,274)
			$ 39,479

101.9.30	待售土地	待售房屋	合計
黎明天下	$ -	2,012	2,012
登峰２１	17,409	29,332	46,741
	$ 17,409	31,344	48,753
減：備抵跌價損失			(9,274)
			$ 39,479

101.1.1	待售土地	待售房屋	合　　計
黎明天下	$ -	2,012	2,012
登峰２１	19,161	32,142	51,303
	$ 19,161	**34,154**	53,315
減：備抵跌價損失			(10,636)
			$ 42,679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商品	$ 13,435	19,719	24,919	289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	-
	$ 13,435	**19,719**	**24,919**	**289**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關聯企業：				
彩新健康事業(股)公司	$ -	41,674	49,975	-
瑞助營造(股)公司	392,798	474,805	332,325	251,664
廈門國貿金融中心開發有限公司	867,415	833,144	528,120	258,745
Robert & Stanley Realty Sdn.Bhd	-	-	898	921
未來資產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161,844	175,428	180,676	153,504
減：累計減損	(26,700)	(26,700)	(26,700)	(19,569)
九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243,020	198,058	-	-
聯合控制個體				
君龍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335,209	391,298	424,580	528,966
	$ 1,973,586	**2,087,707**	**1,489,874**	**1,174,231**

1.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損失之份額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關聯企業與聯合控制個體之損失份額	**$ (11,578)**	**(44,267)**	**(34,769)**	**(92,180)**

2.關聯企業

本公司為拓展海外投資業務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經董事會通過與其他股東合資設立「廈門國貿金融中心開發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30%。並經投審會核准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總額為美金5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已投入之資金計836,380千元(美金28,465千元)。

瑞助營造(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五日。本公司並未按原持股比例承購新股，致持股比例降為35.26%。

龍衛為強化未來營運結構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新增投資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認購金額為50,000千元，取得5,000千股，持股比例達40%，故採權益法評價。

龍衛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八日處分彩新健康事業(股)公司32%股權並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處分價款為37,600千元，惟其處分利益3,990千元已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處分投資利益」項下。該處分利益中包括合併公司對彩新健康事業(股)公司8%之剩餘股權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益，以及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而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及損失及資本公積重分類為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與其他公司合資設立「金衛龍邦(股)公司(暫定)」，業已投入資金計1,000千元，帳列其他長期投資款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尚在辦理中。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增資未來資產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2,043千股，增資金額為40,855千元。

台壽保及台壽保產險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分別依每股10元投資九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14,000千股及6,000千股，投資金額合計為200,000千元。

合併公司對於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進行減損評估，並認列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分別帳列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項下其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提列減損損失	$ -	-	-	7,131

合併公司投資之關聯企業皆無公開報價，且關聯企業以發放現金股利、償付借款或墊款等方式將資金移轉予投資者之能力皆未受到重大限制。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項資訊尚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總 資 產	$ 7,732,551	7,532,424	5,120,686	3,651,211
總 負 債	$ 2,428,665	2,166,398	2,036,264	1,810,537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收　　入	$ 1,732,187	1,107,725	4,563,910	3,134,309
本期淨(損)益	$ 61,959	(1,748)	83,671	17,537

3.聯合控制個體

台壽保之合資投資標的為君龍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君龍人壽）。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皆持有50%之表決權，原始投資成本皆為814,238千元。另君龍人壽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之資本皆為人民幣360,000千元。有關其財務資訊彙整如下，該項資訊尚未依台壽保持有之所有權比例調整：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總資產	$ 3,233,480	2,744,319	2,686,916	2,528,090
總負債	$ 2,563,063	1,961,723	1,837,576	1,469,908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收　　益	$ 329,958	222,929	909,540	618,591
費　　損	$ 384,908	307,325	1,038,284	815,234

4.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取得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以現金37,600千元增加取得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之股權，使權益由72%增加至80%。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7,49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37,600)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02)

(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0,027,226	2,656,510	12,683,736
增　添	-	5,593	5,593
自不動產及設備淨轉入	163,532	115,358	278,890
處　分	(5,109)	(3,449)	(8,558)
民國102年9月30日餘額	**$ 10,185,649**	**2,774,012**	**12,959,661**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3,766,479	1,330,067	5,096,546
增　添	4,307,447	1,273,553	5,581,000
淨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	(65)	(150)	(215)
處　分	(21,215)	(14,258)	(35,473)
民國101年9月30日餘額	**$ 8,052,646**	**2,589,212**	**10,641,858**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91,738	541,855	633,593
提列折舊	-	60,079	60,079
自不動產及設備淨轉入	-	32,855	32,855
處　分	(381)	(107)	(488)
民國102年9月30日餘額	**$ 91,357**	**634,682**	**726,039**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99,061	493,355	592,416
提列折舊	-	32,154	32,154
淨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	-	(65)	(65)
減損迴轉利益	(6,850)	(20,767)	(27,617)
處　分	-	(194)	(194)
民國101年9月30日餘額	**$ 92,211**	**504,483**	**596,694**
帳面金額：			
民國102年1月1日	**$ 9,935,488**	**2,114,655**	**12,050,143**
民國102年9月30日	**$ 10,094,292**	**2,139,330**	**12,233,622**
民國101年1月1日	**$ 3,667,418**	**836,712**	**4,504,130**
民國101年9月30日	**$ 7,960,435**	**2,084,729**	**10,045,164**
公允價值：			
民國102年1月1日			**$ 12,505,328**
民國102年9月30日			**$ 14,968,535**
民國101年1月1日			**$ 4,470,170**
民國101年9月30日			**$ 10,079,790**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約1年至15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以市場比較法比較鄰近地區相似條件之不動產市場價值，及依收益法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未來淨收益以收益資本化率予以計算收益價格，並綜合評估市價及收益價格以決定不動產之價值，其主要假設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收益資本化率	約0.83%~4.3%	約1.58%~3.69%	約1.35%~3.6%	約1.4%~3.6%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其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與相關之直接營運費用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01,211	127,643	257,232	151,768
相關之直接營運費用	$ 11,580	1,317	84,603	41,867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部份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銀行借款作質押擔保，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商　　譽

	商譽
帳面金額：	
民國102年1月1日	$ 2,120,788
民國102年9月30日	$ 2,120,788
民國101年1月1日	$ 2,120,788
民國102年9月30日	$ 2,120,788

合併公司商譽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六(八)。

(十)放　　款

	102.9.30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壽險貸款	$ 14,470,241	-
墊繳保費	1,018,535	-
擔保放款	30,866,637	63,866
	46,355,413	63,866
減：備抵呆帳	(227,619)	(3,216)
	$ 46,127,794	60,650

	101.12.31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壽險貸款	$ 14,622,716	-
墊繳保費	990,034	-
擔保放款	30,637,087	255,270
	46,249,837	255,270
減：備抵呆帳	(227,425)	(174,770)
	$ 46,022,412	**80,500**

	101.9.30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壽險貸款	$ 14,672,621	-
墊繳保費	992,926	-
擔保放款	29,807,171	258,787
	45,472,718	258,787
減：備抵呆帳	(155,303)	(174,669)
	$ 45,317,415	**84,118**

	101.1.1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壽險貸款	$ 14,629,694	-
墊繳保費	1,006,786	-
擔保放款	25,092,614	20,961
	40,729,094	20,961
減：備抵呆帳	(261,124)	(11,104)
	$ 40,467,970	**9,857**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上述放款中屬催收款項之金額分別為60,241千元、255,270千元、258,787千元及20,961千元，並已分別計提備抵呆帳2,853千元、174,770千元、174,669千元及11,104千元。

(十一)再保險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再保險合約資產其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526,245	547,735	840,386	536,593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62,862	51,658	28,111	53,800
	589,107	599,393	868,497	590,393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1,872,194	1,854,498	1,834,496	1,810,594
分出賠款準備	394,621	384,710	439,037	354,735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11,214	12,235	15,589	13,232
小　　計	2,278,029	2,251,443	2,289,122	2,178,561
合　　計	**$ 2,867,136**	**2,850,836**	**3,157,619**	**2,768,954**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上述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屬催收款項之金額分別為1,204千元、661千元、663千元及667千元，並已分別計提備抵呆帳672千元、661千元、660千元及651千元。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其　他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898,103	1,676,954	6,469,393	11,044,450
增　　添	-	226,849	133,373	360,222
淨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	(163,532)	(115,358)	(1,983)	(280,873)
自存貨轉入	-	-	7,000	7,000
未完工程完工	4,726,838	1,281,548	(6,008,386)	-
報廢/處分	-	-	(62,355)	(62,3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9)	-	-	(199)
民國102年9月30日餘額	**$ 7,461,210**	**3,069,993**	**537,042**	**11,068,245**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2,912,435	1,641,661	6,204,956	10,759,052
增　　添	-	8,511	237,134	245,645
自投資性不動產淨轉入及其他	65	150	(836)	(621)
未完工程完工	-	11,131	(11,131)	-
報廢/處分	-	-	(51,145)	(51,145)
民國101年9月30日餘額	**$ 2,912,500**	**1,661,453**	**6,378,978**	**10,952,93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其　他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7,315	615,353	342,687	975,355
提列折舊	-	56,238	34,604	90,842
減損損失迴轉	(13,500)	-	-	(13,500)
淨轉出至投資不動產及其他	-	(32,855)	-	(32,855)
報　　廢	-	-	(61,016)	(61,016)
民國102年9月30日餘額	**$ 3,815**	**638,736**	**316,275**	**958,826**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7,315	571,815	359,141	948,271
提列折舊	-	45,276	32,358	77,634
自投資性不動產淨轉入	-	65	-	65
報廢/處分	-	-	(50,335)	(50,335)
民國101年9月30日餘額	**$ 17,315**	**617,156**	**341,164**	**975,635**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月1日	**$ 2,880,788**	**1,061,601**	**6,126,706**	**10,069,095**
民國102年9月30日	**$ 7,457,395**	**2,431,257**	**220,767**	**10,109,419**
民國101年1月1日	**$ 2,895,120**	**1,069,846**	**5,845,815**	**9,810,781**
民國101年9月30日	**$ 2,895,185**	**1,044,297**	**6,037,814**	**9,977,296**

(十三)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之其他資產，其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預付款項	$ 320,054	191,813	267,984	189,799
長期預付租金－地上權	863,578	875,664	-	-
出租資產	1,775,471	1,698,604	1,667,182	1,420,913
存出保證金	1,775,462	1,714,556	1,712,963	1,957,974
其　　他	17,672	52,066	17,437	11,968
	$ 4,752,237	**4,532,703**	**3,665,566**	**3,580,654**

上述出租資產，其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儀器設備	$ 278,515	267,698	271,342	249,797
小客車	2,496,724	2,231,150	2,133,111	1,745,254
減：累計折舊	(953,804)	(763,124)	(700,991)	(546,210)
累計減損	(45,964)	(37,120)	(36,280)	(27,928)
	$ 1,775,471	**1,698,604**	**1,667,182**	**1,420,913**

合併公司評估儀器設備及小客車等出租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認列減損損失其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減損損失	**$ 6,195**	**961**	**8,844**	**8,352**

(十四)其他催收款項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催收款項－其他	$ 82,074	97,033	92,113	89,895
減：備抵呆帳	(67,795)	(59,133)	(51,299)	(74,859)
	$ 14,279	**37,900**	**40,814**	**15,036**

其他催收款項係指逾期應收保費、應收收益及其他應收款於清償期屆滿後三個月內轉入之款項，及應攤回再保賠款與應收再保往來款於清償期屆滿後九個月內轉列之款項。上述催收款項帳列應收款項下。

(十五)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與沖銷明細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放款之潛在風險	應收款項無法收回風險	其他催收款無法收回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402,195	9,351	59,133	470,679
本期提列呆帳	32,755	(37)	8,704	41,422
本期沖銷	(204,124)	-	(42)	(204,166)
外幣兌換損益	9	-	-	9
期末餘額	**$ 230,835**	**9,314**	**67,795**	**307,944**

	101年1月至9月			
	放款之潛在風險	應收款項無法收回風險	其他催收款無法收回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272,228	6,870	74,859	353,957
本期提列呆帳	57,748	2,148	9,650	69,546
本期沖銷	-	-	(33,210)	(33,210)
外幣兌換損益	(4)	-	-	(4)
期末餘額	**$ 329,972**	**9,018**	**51,299**	**390,289**

(十六)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1.台壽保分離帳戶保險商品相關資產負債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102.9.30		
	分離帳戶－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分離帳戶－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258	-	2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47,372	2,661,636	27,909,008
應收保費	82,943	-	82,943
其　他	848	-	848
合　計	**$ 25,331,421**	**2,661,636**	**27,993,05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 25,331,163	2,661,636	27,992,799
其　他	258	-	258
合　計	**$ 25,331,421**	**2,661,636**	**27,993,057**

	101.12.31		
	分離帳戶－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分離帳戶－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890,178	-	890,1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301,668	3,059,069	33,360,737
應收保費	69,263	367	69,630
其　他	4,998	-	4,998
合　計	**$ 31,266,107**	**3,059,436**	**34,325,543**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 31,251,405	3,059,436	34,310,841
其　他	14,702	-	14,702
合　計	**$ 31,266,107**	**3,059,436**	**34,325,543**

	101.9.30		
	分離帳戶－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分離帳戶－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26	-	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16,856	3,114,774	34,831,630
應收保費	39,878	-	39,878
其　　他	2,113	-	2,113
合　　計	**$ 31,758,873**	**3,114,774**	**34,873,64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 31,758,847	3,114,774	34,873,621
其　　他	26	-	26
合　　計	**$ 31,758,873**	**3,114,774**	**34,873,647**

	101.1.1		
	分離帳戶－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分離帳戶－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186	-	1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09,907	3,045,979	35,555,886
應收保費	18,847	-	18,847
其　　他	1,146	-	1,146
合　　計	**$ 32,530,086**	**3,045,979**	**35,576,065**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 32,529,900	3,045,979	35,575,879
其　　他	186	-	186
合　　計	**$ 32,530,086**	**3,045,979**	**35,576,065**

2.台壽保分離帳戶－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558,456	395,004	2,237,351	1,172,178
利息收入	252,745	233,487	630,774	569,6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754,965	1,359,512	988,268	2,045,441
其　　他	6	-	87	10
	$ 1,566,172	**1,988,003**	**3,856,480**	**3,787,28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保險賠款與給付	$ 4,194,522	1,454,388	9,539,560	4,311,269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淨變動－保險合約	(2,708,283)	453,431	(5,920,327)	(771,004)
保險成本及管理費	79,677	79,907	235,370	245,568
其　　他	256	277	1,877	1,451
	$ 1,566,172	**1,988,003**	**3,856,480**	**3,787,284**

3.台壽保因投資型商品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或折讓帳列手續費收入項下，其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手續費收入	**$ 4,279**	**2,716**	**27,024**	**28,275**

(十七)短期債務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短期借款：				
信用借款	$ 350,000	180,000	200,000	260,000
擔保借款	38,000	-	46,000	27,000
票據副擔保借款	950,000	1,000,000	970,000	950,000
	1,338,000	1,180,000	1,216,000	1,237,000
應付商業本票：				
應付商業本票	820,000	657,500	586,500	591,5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182)	(1,118)	(499)	(550)
	818,818	656,382	586,001	590,950
合　　計	**$ 2,156,818**	**1,836,382**	**1,802,001**	**1,827,950**
短期借款利率區間	**1.30%~2.00%**	**1.30%~2.23%**	**1.30%~2.23%**	**1.30%~2.23%**
短期借款尚可動支額度	**$ 1,662,000**	**1,530,000**	**1,644,000**	**1,543,000**
應付商業本票利率區間	**0.74%~1.958%**	**0.80%~1.928%**	**0.82%~1.928%**	**0.81%~1.928%**
尚未動用之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 857,700**	**1,112,500**	**1,183,500**	**1,088,500**

票據副擔保借款係合併公司將應收帳款之存入票據提供予銀行作為副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八)長期借款

1.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155,650	3,175,558	3,007,214	2,959,468
擔保銀行借款	344,000	392,000	392,000	31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91,150)	(664,558)	(810,564)	(786,909)
減：商業本票折價	(623)	(778)	(832)	(246)
合　　計	**$ 3,107,877**	**2,902,222**	**2,587,818**	**2,487,313**
尚未使用額度	**$ 780,000**	**870,000**	**965,000**	**1,170,000**
利率區間	**1.70%~2.465%**	**1.659%~2.465%**	**1.30%~2.465%**	**1.388%~2.475%**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九)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之應付款項，其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2,115	57,629	50,772	54,989
應付佣金	297,709	398,794	309,632	372,811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123,389	111,620	97,805	92,084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607,838	585,144	870,038	561,318
其他應付款	2,236,695	1,287,078	3,993,129	3,498,462
	$ 3,317,746	**2,440,265**	**5,321,376**	**4,579,664**

(二十)應付債券

發行人	債券名稱	交易條件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債券種類	帳面價值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台壽保	九十八年度第一期私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98/06/08	無到期日	4.0%，發行屆滿十年後未贖回者，利率調整為指標利率加2.20%，但不低於 5.0%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券	$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台壽保	九十八年度第二期私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98/11/25	無到期日	4.0%，發行屆滿十年後未贖回者，利率調整為指標利率加2.20%，但不低於 5.0%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券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台壽保	九十八年度第一期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98/12/30	103/12/30	4.0%	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券	570,597	788,356	789,485	813,434
本公司	一〇一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1/6/5	106/6/5	-%	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券	-	-	61,118	-
						$ 1,520,597	1,738,356	1,800,603	1,763,434

1.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可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101.9.30
101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600,000
累積已轉換	(537,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1,882)
	$ 61,118
負債組成要素－賣回權(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11
權益組成要素－轉換權(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 4,719

	101年7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負債組成要素－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評價損失金額	$ -	840
利息費用	$ 1,778	2,704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累計已請求轉換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為537,000千元，已發行股份之股本金額為436,583千元，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92,820千元並轉銷資本公積－認股權37,223千元。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至六月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600,000千元。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五日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五日)。

(3)票面利率：0%。

(4)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乘以101%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12.3元。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後屆滿四年之日(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五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106.98%(實質收益率1.7%))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情形，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7)本公司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債於自發行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六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六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8)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行使賣回權及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595,138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536,636)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16,560)
轉換時沖轉金額	(37,223)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 4,719**

4.台壽保經金管會金管保一字第09800029880號函及金管保一字第09802505040號函核准私募發行無擔保之無到期日可累積次順位公司債計25億元，且應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前分批發行完畢。台壽保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及十一月分別發行面額800,000千元及150,000千元之次順位公司債。

5.台壽保為強化資本結構，經金管會金管保財字第09802507750號函及金管保財字第09800186220號函核准私募發行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計30億元，且應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前分批發行完畢。台壽保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發行面額1,435,000千元之強制轉換次順位公司債。

台壽保發行之民國九十八年度第一期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發行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30.5元，另訂有轉換價格重設條款，轉換價格除依反稀釋調整外，另以公司債發行後屆滿第三、四及五年之日為價格重設基準日，按轉換價格之定價模式向下重新調整轉換價格（向上則不予調整），惟重新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85%。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之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台壽保請求轉換為台壽保普通股股票。台壽保於到期日對債權人並不直接償還本金，而由台壽保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當時流通在外之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台壽保普通股。上述私募無擔保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業已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一日申報生效。

台壽保發行之民國九十八年度第一期私募無擔保到期強制轉換次順位公司債，依規定將其認股權等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與公司債分離，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依性質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應付公司債折價部分依利息法攤銷，攤銷金額逐期認列為利息費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上述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台壽保普通股，公司債轉換之面額為570,000千元，轉換為普通股股數為28,034千股，產生之資本公積為318,977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可轉換公司債之帳面價值分別為570,597千元、788,356千元、789,485千元及813,434千元，帳列應付債券項下，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之帳面價值分別為負債78,624千元、資產138,369千元、資產207,900千元及資產324,093千元，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項下，其中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金融商品請詳附註六(四)。認列公司債折價攤銷之利息費用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折價利息費用	$ 2,962	5,197	10,034	14,751

(廿一)特別股負債

台壽保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每股以35元溢價發行，總計發行58,000千股，募得2,030,000千元，該項增資案業經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該特別股發行期間為七年；

2.股息年率為百分之三點五，按實際發行價格計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甲種特別股股息時，或因甲種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台壽保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應暫停分派股息，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應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足，且所遞延股息不予加計利息。

3.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之次日起，台壽保得經主管機關許可後隨時按發行價格，在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允許資金來源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仍發行在外之甲種特別股；惟若屆期台壽保因客觀因素或不可抗力情事，致無法收回已發行之甲種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分時得予以展延。

該甲種特別股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帳列金融負債項下。認列之股息帳列營業外收支項下，其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特別股股息	$ 17,709	17,908	53,142	53,336

(廿二)保險負債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未滿期保費準備	$ 3,035,955	3,025,555	3,007,330	3,010,861
賠款準備	748,407	757,352	798,445	722,059
責任準備	377,623,859	347,388,033	338,125,898	296,626,826
特別準備	731,773	846,855	676,995	665,792
保費不足準備	35,640	46,118	76,563	110,820
	382,175,634	352,063,913	342,685,231	301,136,358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1,872,194	1,854,498	1,834,496	1,810,594
分出賠款準備	394,621	384,710	439,037	354,735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11,214	12,235	15,589	13,232
	2,278,029	2,251,443	2,289,122	2,178,561
淨　　額	**$ 379,897,605**	**349,812,470**	**340,396,109**	**298,957,797**

壽險業務：

1.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1)台壽保之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其明細如下：

	102.9.30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5,217	-	5,217
個人傷害險	482,183	-	482,183
個人健康險	723,832	-	723,832
團體險	653,156	-	653,156
投資型保險	9,573	-	9,573
合　　計	1,873,961	-	1,873,961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35,812	-	35,812
個人傷害險	419,541	-	419,541
個人健康險	561,609	-	561,609
團體險	223,838	-	223,838
投資型保險	1,374	-	1,374
合　　計	1,242,174	-	1,242,174
淨　　額	**$ 631,787**	**-**	**631,787**

	10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5,308	-	5,308
個人傷害險	463,643	-	463,643
個人健康險	703,747	-	703,747
團體險	680,718	-	680,718
投資型保險	8,244	-	8,244
合　　計	1,861,660	-	1,861,660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35,946	-	35,946
個人傷害險	411,115	-	411,115
個人健康險	546,964	-	546,964
團體險	262,174	-	262,174
投資型保險	1,014	-	1,014
合　　計	1,257,213	-	1,257,213
淨　　額	**$ 604,447**	**-**	**604,447**

	101.9.30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5,387	-	5,387
個人傷害險	459,923	-	459,923
個人健康險	697,287	-	697,287
團體險	676,093	-	676,093
投資型保險	8,400	-	8,400
合　　計	1,847,090	-	1,847,090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34,526	-	34,526
個人傷害險	407,958	-	407,958
個人健康險	536,000	-	536,000
團體險	268,323	-	268,323
投資型保險	1,018	-	1,018
合　　計	1,247,825	-	1,247,825
淨　　額	**$ 599,265**	**-**	**599,265**

	101.1.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5,740	-	5,740
個人傷害險	443,026	-	443,026
個人健康險	668,087	-	668,087
團體險	730,250	-	730,250
投資型保險	9,684	-	9,684
合　　計	1,856,787	-	1,856,787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37,513	-	37,513
個人傷害險	396,493	-	396,493
個人健康險	514,343	-	514,343
團體險	296,352	-	296,352
投資型保險	1,208	-	1,208
合　　計	1,245,909	-	1,245,909
淨　　額	**$ 610,878**	**-**	**610,878**

(2)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 1,861,660	-	1,861,660
本期提存數	1,399,849	-	1,399,849
本期收回數	(1,387,548)	-	(1,387,548)
	1,873,961	-	1,873,961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1,257,213	-	1,257,213
本期提存數	939,173	-	939,173
本期收回數	(954,222)	-	(954,222)
外幣兌換損益	10	-	10
	1,242,174	-	1,242,174
淨　　額	**$ 631,787**	**-**	**631,787**

	101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 1,856,787	-	1,856,787
本期提存數	1,403,409	-	1,403,409
本期收回數	(1,413,106)	-	(1,413,106)
	1,847,090	-	1,847,090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1,245,909	-	1,245,909
本期提存數	955,344	-	955,344
本期收回數	(953,420)	-	(953,420)
外幣兌換損益	(8)	-	(8)
	1,247,825	-	1,247,825
淨　　額	**$ 599,265**	**-**	**599,265**

2.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

(1)台壽保之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其明細如下：

	102.9.30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一已報未付	$ 17,452	-	17,452
一未報未付	882	-	882
個人傷害險			
一已報未付	29,319	-	29,319
一未報未付	16,984	-	16,984
個人健康險			
一已報未付	33,624	-	33,624
一未報未付	415	-	415
團體險			
一已報未付	49,562	-	49,562
一未報未付	2,049	-	2,049
投資型保險			
一已報未付	11,186	-	11,186
一未報未付	2	-	2
合　　計	161,475	-	161,475

	102.9.30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傷害險	$ 19,412	-	19,412
個人健康險	21,859	-	21,859
團體險	14,131	-	14,131
投資型保險	1,976	-	1,976
合　　計	57,378	-	57,378
淨　　額	**$ 104,097**	**-**	**104,097**

	10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25,061	-	25,061
－未報未付	1,531	-	1,531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34,302	-	34,302
－未報未付	18,034	-	18,034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29,731	-	29,731
－未報未付	518	-	518
團體險			
－已報未付	62,594	-	62,594
－未報未付	2,961	-	2,961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5,854	-	5,854
－未報未付	3	-	3
合　　計	180,589	-	180,589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傷害險	23,895	-	23,895
個人健康險	18,597	-	18,597
團體險	23,151	-	23,151
投資型保險	1,976	-	1,976
合　　計	67,619	-	67,619
淨　　額	**$ 112,970**	**-**	**112,970**

	101.9.30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一已報未付	$ 28,634	-	28,634
一未報未付	959	-	959
個人傷害險			
一已報未付	53,391	-	53,391
一未報未付	13,839	-	13,839
個人健康險			
一已報未付	26,304	-	26,304
一未報未付	182	-	182
團體險			
一已報未付	54,610	-	54,610
一未報未付	2,509	-	2,509
投資型保險			
一已報未付	7,692	-	7,692
一未報未付	4	-	4
合　　計	188,124	-	188,124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傷害險	40,784	-	40,784
個人健康險	18,847	-	18,847
團體險	15,973	-	15,973
投資型保險	1,976	-	1,976
合　　計	77,580	-	77,580
淨　　額	**$ 110,544**	**-**	**110,544**

	101.1.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一已報未付	$ 33,649	-	33,649
一未報未付	1,370	-	1,370
個人傷害險			
一未報未付	27,167	-	27,167
一未報未付	13,248	-	13,248
個人健康險			
一已報未付	18,739	-	18,739
一未報未付	233	-	233
團體險			
一已報未付	47,830	-	47,830
一未報未付	3,066	-	3,066
投資型保險			
一未報未付	11,719	-	11,719
一未報未付	5	-	5
合　　計	157,026	-	157,026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5,161	-	5,161
個人傷害險	10,500	-	10,500
個人健康險	14,110	-	14,110
團體險	15,626	-	15,626
投資型保險	1,976	-	1,976
合　　計	47,373	-	47,373
淨　　額	**$ 109,653**	**-**	**109,653**

(2)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 180,589	-	180,589
本期提存數	116,288	-	116,288
本期收回數	(135,454)	-	(135,454)
外幣兌換損益	52	-	52
	161,475	-	161,475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 67,619	-	67,619
本期收回數	(10,241)	-	(10,241)
	57,378	-	57,378
淨　　額	**$ 104,097**	**-**	**104,097**

	101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 157,026	-	157,026
本期提存數	148,999	-	148,999
本期收回數	(117,732)	-	(117,732)
外幣兌換損益	(169)	-	(169)
	188,124	-	188,124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47,373	-	47,373
本期提存數	30,207	-	30,207
	77,580	-	77,580
淨　　額	**$ 110,544**	**-**	**110,544**

3.責任準備明細：

(1)台壽保之責任準備，其明細如下：

	102.9.30(註)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324,442,263	-	324,442,263
個人健康險	24,491,312	-	24,491,312
團體險	46,690	-	46,690
年金險	7,060,025	21,530,466	28,590,491
投資型保險	8,957	-	8,957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收回轉入	8,313	-	8,313
合　　計	**$ 356,057,560**	**21,530,466**	**377,588,026**

	101.12.31(註)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297,985,341	-	297,985,341
個人健康險	21,871,576	-	21,871,576
團體險	45,872	-	45,872
年金險	7,273,560	20,151,015	27,424,575
投資型保險	18,471	-	18,471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收回轉入	6,365	-	6,365
合　　計	**$ 327,201,185**	**20,151,015**	**347,352,200**

	101.9.30(註)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291,640,986	-	291,640,986
個人健康險	20,707,886	-	20,707,886
團體險	47,545	-	47,545
年金險	7,282,723	18,383,750	25,666,473
投資型保險	21,979	-	21,979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收回轉入	5,196	-	5,196
合　　計	**$ 319,706,315**	**18,383,750**	**338,090,065**

	101.1.1(註)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259,497,429	-	259,497,429
個人健康險	18,500,340	-	18,500,340
團體險	49,175	-	49,175
年金險	7,760,332	10,745,814	18,506,146
投資型保險	37,903	-	37,903
合　　計	**$ 285,845,179**	**10,745,814**	**296,590,993**

註：上述不含利率變動型保單應保險局要求而增提之責任準備35,833千元，係因利率變動型保單增提責任準備金之險種包含壽險及年金險。

台壽保因以折現基礎衡量責任準備認列反映時間經過之利息影響數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責任準備利息影響數	**$ 3,913,480**	**3,505,482**	**11,481,253**	**10,179,401**

(2)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 327,237,018	20,151,015	347,388,033
本期提存數	37,955,605	3,001,401	40,957,006
本期收回數	(9,532,778)	(1,621,950)	(11,154,728)
外幣兌換損益	433,548	-	433,548
期末餘額	**$ 356,093,393**	**21,530,466**	**377,623,859**

	101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 285,881,012	10,745,814	296,626,826
本期提存數	47,359,615	8,800,516	56,160,131
本期收回數	(12,865,701)	(1,162,580)	(14,028,281)
外幣兌換損益	(632,778)	-	(632,778)
期末餘額	**$ 319,742,148**	**18,383,750**	**338,125,898**

4.特別準備(負債)：

(1)台壽保之特別準備(負債)，其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301,116	217,890	23,010	(105,679)
紅利風險準備	-	-	-	105,679
不動產增值利益	115,783	289,457	289,457	289,457
	$ 416,899	**507,347**	**312,467**	**289,457**

(2)前述特別準備(負債)之變動調節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 217,890	289,457	507,347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484,036	-	484,036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收回數	(400,810)	-	(400,810)
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收回數(註)	-	(173,674)	(173,674)
期末餘額	**$ 301,116**	**115,783**	**416,899**

註：台壽保依民國101年11月30日金管會保財字第10102515281號令規定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於一〇二年度一次收回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其不含收回不動產增值利益特別準備之擬制性每股盈餘。

	101年1月至9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 -	289,457	289,457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128,690	-	128,690
紅利風險準備提存數	(105,680)	-	(105,680)
期末餘額	**$ 23,010**	**289,457**	**312,467**

5.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102.9.30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507,133	-	507,133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264,431	-	264,431
合　　計	**$ 771,564**	**-**	**771,564**

	10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193,140	-	193,140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264,431	-	264,431
合　　計	**$ 457,571**	**-**	**457,571**

	101.9.30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169,079	-	169,079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195,234	-	195,234
合　　計	**$ 364,313**	**-**	**364,313**

	101.1.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173,392	-	173,392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267,329	-	267,329
合　　計	**$ 440,721**	**-**	**440,721**

6.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台壽保保費不足準備，其明細如下：

	102.9.30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18,325	-	18,325
個人健康險	1	-	1
合　　計	**$ 18,326**	**-**	**18,326**

	10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27,337	-	27,337
個人健康險	1	-	1
合　　計	**$ 27,338**	**-**	**27,338**

	101.9.30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53,122	-	53,122
個人健康險	1	-	1
合　　計	**$ 53,123**	**-**	**53,123**

	101.1.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 90,420	-	90,420
個人健康險	1	-	1
合　　計	**$ 90,421**	**-**	**90,421**

(2)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 27,338	-	27,338
本期收回數	(9,012)	-	(9,012)
期末餘額	**$ 18,326**	**-**	**18,326**

	101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 90,421	-	90,421
本期提存數	1	-	1
本期收回數	(37,299)	-	(37,299)
期末餘額	**$ 53,123**	**-**	**53,123**

7.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責任準備	$ 377,623,859	347,388,033	338,125,898	296,626,826
未滿期保費準備	1,873,961	1,861,660	1,847,090	1,856,787
賠款準備	161,475	180,589	188,124	157,026
保費不足準備	18,326	27,338	53,123	90,421
小　　計	379,677,621	349,457,620	340,214,235	298,731,060
減：無形資產	-	-	-	-
保險負債帳面價值	**$ 379,677,621**	**349,457,620**	**340,214,235**	**298,731,060**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 331,118,325**	**226,505,929**	**211,953,064**	**250,857,585**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 -**	**-**	**-**	**-**

台壽保因保險負債淨帳面價值，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相比較，無淨帳面金額不足之情形，故不需提存負債適足準備。

台壽保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測試方式	長、短年期個人保險合約採用總保費法，短年期團體保險合約採用預期成本法進行測試。
群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折現率為依據中華民國精算學會發布「人身保險業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建議，採用「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之「最佳估計情境下(於30年後採持平假設)之公司整體投資組合報酬率」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更新之。故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負債適足準備測試之折現利率係分別採用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一〇〇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簽證精算報告，公司整體最佳資產配置並依據現時資訊更新投資組合報酬率(於30年後採持平假設)。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負債適足準備測試之折現利率係採用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簽證精算報告，訂定公司整體最佳投資組合報酬率(於30年後採持平假設)。其餘各項重要假設，如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率、資產收益率、宣告利率等，亦採用簽證精算報告最佳假設。

產險業務：

1.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1)台壽保產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其明細如下：

	102.9.30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自留業務
火災保險	$ 282,651	10,638	76,918	216,371
海上保險	7,814	568	6,930	1,452
新種保險	83,745	8,783	47,455	45,073
傷害暨健康保險	137,055	896	91,404	46,547
任意車險	444,407	59	355,526	88,940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29,466	55,912	51,787	133,591
合　　計	**$ 1,085,138**	**76,856**	**630,020**	**531,974**

	101.12.31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自留業務
火災保險	$ 330,379	12,556	90,467	252,468
海上保險	6,918	528	6,300	1,146
新種保險	87,107	7,891	47,640	47,358
傷害暨健康保險	165,825	943	106,116	60,652
任意車險	370,510	12	296,409	74,113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25,881	55,345	50,353	130,873
合　　計	**$ 1,086,620**	**77,275**	**597,285**	**566,610**

	101.9.30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自留業務
火災保險	$ 344,988	11,638	94,078	262,548
海上保險	2,909	539	2,298	1,150
新種保險	82,255	7,764	46,012	44,007
傷害暨健康保險	183,799	937	117,156	67,580
任意車險	346,940	18	277,552	69,406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23,936	54,517	49,575	128,878
合　　計	**$ 1,084,827**	**75,413**	**586,671**	**573,569**

	101.1.1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自留業務
火災保險	$ 382,745	7,010	104,066	285,689
海上保險	2,818	525	2,226	1,117
新種保險	67,464	7,689	35,707	39,446
傷害暨健康保險	204,844	929	129,676	76,097
任意車險	306,214	9	244,971	61,252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20,096	53,731	48,039	125,788
合　　計	**$ 1,084,181**	**69,893**	**564,685**	**589,389**

(2)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 1,163,895	597,285	1,154,074	564,685
本期提存	1,161,944	630,020	1,160,240	586,671
本期收回	(1,163,895)	(597,285)	(1,154,074)	(564,685)
期末餘額	**$ 1,161,944**	**630,020**	**1,160,240**	**586,671**

2.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

(1)對保單持有人已報已付、已報未付及未報之理賠負債

	102.9.30				
	應付票據（賠款）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賠款準備金		
	已報已付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	-	32,823	2,007	34,830
海上保險	19	-	1,364	1,354	2,718
新種保險	449	-	46,608	9,832	56,440
傷害暨健康保險	1,362	-	46,646	37,000	83,646
任意車險	1,885	-	151,890	35,432	187,322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09	12,964	219,012	2,964	221,976
合　計	**$ 3,824**	**12,964**	**498,343**	**88,589**	**586,932**

	101.12.31				
	應付票據（賠款）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賠款準備金		
	已報已付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10	-	51,079	2,040	53,119
海上保險	8	20	2,029	1,114	3,143
新種保險	288	256	57,367	9,600	66,967
傷害暨健康保險	2,841	1,456	36,574	12,788	49,362
任意車險	1,023	8,507	152,694	32,063	184,757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31	13,889	216,540	2,875	219,415
合　計	**$ 4,301**	**24,128**	**516,283**	**60,480**	**576,763**

	101.9.30				
	應付票據（賠款）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賠款準備金		
	已報已付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	298	110,763	2,026	112,789
海上保險	16	-	2,119	901	3,020
新種保險	355	148	68,655	15,165	83,820
傷害暨健康保險	7,745	1,544	41,122	2,752	43,874
任意車險	827	4,241	154,538	34,560	189,098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2,654	13,422	174,864	2,856	177,720
合　計	**$ 11,597**	**19,653**	**552,061**	**58,260**	**610,321**

	101.1.1				
	應付票據（賠款）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賠款準備金		
	已報已付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	391	104,994	2,039	107,033
海上保險	-	-	1,375	1,028	2,403
新種保險	427	4,004	78,875	13,627	92,502
傷害暨健康保險	2,629	2,583	39,889	3,056	42,945
任意車險	1,223	3,673	117,783	29,978	147,76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930	14,263	169,674	2,715	172,389
合　計	**$ 5,209**	**24,914**	**512,590**	**52,443**	**565,033**

(2)再保險合約資產－對保單持有人已報未付及未報理賠負債之分出賠款準備

	102.9.30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21,993	668	22,661
海上保險	1,083	615	1,698
新種保險	24,455	4,976	29,431
傷害暨健康保險	33,995	26,076	60,071
任意車險	121,279	22,469	143,748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78,797	837	79,634
合　計	**$ 281,602**	**55,641**	**337,243**

	101.12.31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31,865	875	32,740
海上保險	1,484	454	1,938
新種保險	29,248	4,501	33,749
傷害暨健康保險	25,861	9,012	34,873
任意車險	115,378	19,786	135,164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77,821	806	78,627
合　計	**$ 281,657**	**35,434**	**317,091**

	101.9.30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82,757	762	83,519
海上保險	1,588	434	2,022
新種保險	38,174	7,977	46,151
傷害暨健康保險	27,351	2,072	29,423
任意車險	116,240	22,057	138,297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61,242	803	62,045
合　計	**$ 327,352**	**34,105**	**361,457**

	101.1.1		
	已報未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81,186	976	82,162
海上保險	991	536	1,527
新種保險	31,744	7,350	39,094
傷害暨健康保險	25,611	1,828	27,439
任意車險	80,516	16,639	97,155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59,234	751	59,985
合　計	**$ 279,282**	**28,080**	**307,362**

(3)前述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賠款準備	分出賠款準備	賠款準備	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 576,763	317,091	565,033	307,362
本期提存	586,940	337,249	610,359	361,484
本期收回	(576,804)	(317,121)	(565,033)	(307,362)
外幣兌換損益	33	24	(38)	(27)
期末餘額	**$ 586,932**	**337,243**	**610,321**	**361,457**

3.特別準備

(1)台壽保產險之特別準備，其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特別準備金	$ 185,910	210,544	235,564	247,370
非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特別準備金	128,964	128,964	128,964	128,964
	$ 314,874	**339,508**	**364,528**	**376,334**

(2)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A.特別準備－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 210,544	247,370
本期收回	(24,634)	(11,806)
期末餘額	**$ 185,910**	**235,564**

B.特別準備－非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02年1月至9月					
	負債			特別盈餘公積		
	重大事故	危險變動	合計	重大事故	危險變動	合計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 48,814**	**80,150**	**128,964**	**17,535**	**79,946**	**97,481**

	101年1月至9月					
	負債			特別盈餘公積		
	重大事故	危險變動	合計	重大事故	危險變動	合計
期初餘額	$ 48,814	80,150	128,964	9,477	52,496	61,973
本期收回	-	-	-	-	(301)	(301)
期末餘額	**$ 48,814**	**80,150**	**128,964**	**9,477**	**52,195**	**61,672**

依據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061號「強化財產保險業天災保險(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強化住宅地震保險共保組織會員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及「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台壽保產險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認列於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金餘額，因尚未達上述函令之滿水位金額，故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仍應全數留列於負債，並將其他險種之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轉為天災險種之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準備金。

合併公司未採用本應注意事項對損益、負債、權益及每股盈餘之影響如下：

	102.9.30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特別準備	$ 602,809	731,773	(128,964)
權　　益	12,826,394	12,719,354	107,040

	101.12.31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特別準備	$ 717,891	846,855	(128,964)
權　　益	16,989,543	16,882,503	107,040

	101.9.30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特別準備	$ 548,031	676,995	(128,964)
權　　益	13,397,493	13,290,453	107,040

	101.1.1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特別準備	$ 536,828	665,792	(128,964)
權　　益	9,766,997	9,659,957	107,040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本期淨利	$ 679,297	679,297	-	521,255	521,255	-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0.73	0.73	-	0.57	0.57	-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本期淨利	$ 980,729	980,729	-	936,987	936,987	-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1.06	1.06	-	1.03	1.03	-

4.保費不足準備及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1)台壽保產險之保費不足準備及分出保費不足準備，其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保費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保費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保費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保費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火災保險	$ 16,491	11,214	17,583	12,235	22,243	15,589	18,727	13,232
海上保險	-	-	-	-	-	-	26	-
新種保險	823	-	1,197	-	1,197	-	1,646	-
	$ 17,314	**11,214**	**18,780**	**12,235**	**23,440**	**15,589**	**20,399**	**13,232**

(2)上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保費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保費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期初餘額	$ 18,780	12,235	20,399	13,232
本期提存	17,314	11,214	23,440	15,589
本期收回	(18,780)	(12,235)	(20,399)	(13,232)
期末餘額	**$ 17,314**	**11,214**	**23,440**	**15,589**

(廿三)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台壽保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於負債項下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之累積餘額分別為488,736千元、465,511千元、443,454千元及386,752千元，其變動調節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 465,511	386,752
本期提存數：		
固定提存	25,832	21,357
增額提存	128,141	106,409
小　　計	153,973	127,766
本期沖抵數	(130,748)	(71,064)
合　　計	**$ 488,736**	**443,454**

台壽保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初始金額係於最高限額386,752千元內全數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予以借提並轉列之。依規定，該初始金額應於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方式，將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補足至借提予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前之應有數額。另，每年應就因採用本準備金機制所節省之避險成本及當年度之稅後盈餘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未採用本準備金機制對損益、負債、權益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02.9.30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	488,736	(488,736)
權　　益	13,125,005	12,719,354	405,651

	101.12.31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	465,511	(465,511)
權　　益	17,268,877	16,882,503	386,374

	101.9.30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	443,454	(443,454)
權　　益	13,658,520	13,290,453	368,067

	101.1.1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	386,752	(386,752)
權　　益	9,980,961	9,659,957	321,004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本期淨利	$ 673,336	679,297	(5,961)	588,938	521,255	67,683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0.72	0.73	(0.01)	0.65	0.57	0.08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 響 數
本期淨利	$ 1,000,006	980,729	19,277	984,050	936,987	47,063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1.08	1.06	0.02	1.08	1.03	0.05

3.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避險策略及暴險情形：

外匯避險方面，以完全避險為原則兼採動態避險操作，整體仍維持較高的避險比例，將避險成本控制於合理的範圍內。另請詳附註六(卅三)。

(廿四)其他負債

合併公司之其他負債，其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預收款項	$ 561,361	673,738	410,866	460,942
存入保證金	907,498	730,328	688,426	482,092
其他	324,932	443,153	266,041	571,702
	$ 1,793,791	**1,847,219**	**1,365,333**	**1,514,736**

(廿五)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及自留保險賠款

1.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合併公司之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其明細如下：

壽險業務：

	102年7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簽單保費收入	$ 13,196,359	431,354	13,627,713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6,759)	-	(6,759)
小　計	13,189,600	431,354	13,620,954
減：再保費支出	801,903	-	801,903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數	2,294	-	2,294
小　計	804,197	-	804,197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12,385,403**	**431,354**	**12,816,757**

	101年7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簽單保費收入	$ 13,756,074	3,159,694	16,915,768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18,619)	-	(18,619)
小　計	13,737,455	3,159,694	16,897,149
減：再保費支出	526,421	-	526,421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數	(5,632)	-	(5,632)
小　計	520,789	-	520,789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13,216,666**	**3,159,694**	**16,376,360**

	102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簽單保費收入	$ 34,339,070	2,693,774	37,032,844
再保費收入	(1)	-	(1)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12,301)	-	(12,301)
小　計	34,326,768	2,693,774	37,020,542
減：再保費支出	2,296,800	-	2,296,800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數	15,049	-	15,049
小　計	2,311,849	-	2,311,849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32,014,919**	**2,693,774**	**34,708,693**

	101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簽單保費收入	$ 45,478,139	8,696,027	54,174,166
再保費收入	(2)	-	(2)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9,697	-	9,697
小　計	45,487,834	8,696,027	54,183,861
減：再保費支出	2,074,216	-	2,074,216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數	(1,924)	-	(1,924)
小　計	2,072,292	-	2,072,292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43,415,542**	**8,696,027**	**52,111,569**

產險業務：

	102年7月至9月					
險　別	保費收入 (1)	再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支出 (3)	自留保費 (4)=(1)+(2)-(3)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5)	滿期自留保費 (6)=(4)-(5)
非強制險	$ 350,845	11,682	271,463	91,064	(9,865)	100,929
強制險	76,010	22,804	21,979	76,835	2,080	74,755
合　計	**$ 426,855**	**34,486**	**293,442**	**167,899**	**(7,785)**	**175,684**

	101年7月至9月					
險　別	保費收入 (1)	再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支出 (3)	自留保費 (4)=(1)+(2)-(3)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5)	滿期自留保費 (6)=(4)-(5)
非強制險	$ 314,930	10,844	240,099	85,675	(17,105)	102,780
強制險	68,280	22,527	19,539	71,268	169	71,099
合　計	**$ 383,210**	**33,371**	**259,638**	**156,943**	**(16,936)**	**173,879**

	102年1月至9月					
險　　別	保費收入 (1)	再保費收　入 (2)	再保費支　出 (3)	自留保費 (4)=(1)+(2)-(3)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5)	滿期自留保　　費 (6)=(4)-(5)
非強制險	$ 1,058,139	38,511	831,144	265,506	(37,354)	302,860
強制險	223,503	67,399	65,262	225,640	2,718	222,922
合　計	**$ 1,281,642**	**105,910**	**896,406**	**491,146**	**(34,636)**	**525,782**

	101 年1月至9月					
險　　別	保費收入 (1)	再保費收　入 (2)	再保費支　出 (3)	自留保費 (4)=(1)+(2)-(3)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5)	滿期自留保　　費 (6)=(4)-(5)
非強制險	$ 1,025,612	38,293	790,631	273,274	(18,910)	292,184
強制險	215,744	66,292	62,313	219,723	3,090	216,633
合　計	**$ 1,241,356**	**104,585**	**852,944**	**492,997**	**(15,820)**	**508,817**

2.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合併公司之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其明細如下：

壽險業務：

	102年7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3,738,704	615,755	4,354,459
再保賠款	123	-	123
保險賠款與給付	3,738,827	615,755	4,354,582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94,242	-	394,24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3,344,585**	**615,755**	**3,960,340**

	101年7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5,160,983	192,026	5,353,009
再保賠款	2	-	2
保險賠款與給付	5,160,985	192,026	5,353,011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93,574	-	393,574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4,767,411**	**192,026**	**4,959,437**

	102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11,344,816	1,621,624	12,966,440
再保賠款	133	-	133
保險賠款與給付	11,344,949	1,621,624	12,966,573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122,885	-	1,122,885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10,222,064**	**1,621,624**	**11,843,688**

	101年1月至9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14,807,163	1,163,447	15,970,610
再保賠款	308	-	308
保險賠款與給付	14,807,471	1,163,447	15,970,918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190,410	-	1,190,410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13,617,061**	**1,163,447**	**14,780,508**

產險業務：

	102年7月至9月			
險　別	保險賠款（含理賠費用支出）(1)	再保賠款 (2)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	自留賠款 (4)=(1)+(2)-(3)
非強制險	$ 162,733	1,689	124,590	39,832
強制險	71,751	25,657	27,937	69,471
合　計	**$ 234,484**	**27,346**	**152,527**	**109,303**

	101年7月至9月			
險　別	保險賠款（含理賠費用支出）(1)	再保賠款 (2)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	自留賠款 (4)=(1)+(2)-(3)
非強制險	$ 193,406	5,334	142,640	56,100
強制險	60,639	23,553	24,104	60,088
合　計	**$ 254,045**	**28,887**	**166,744**	**116,188**

	102年1月至9月			
險　別	保險賠款（含理賠費用支出）(1)	再保賠款 (2)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	自留賠款 (4)=(1)+(2)-(3)
非強制險	$ 514,112	16,992	392,474	138,630
強制險	185,890	74,061	72,158	187,793
合　計	**$ 700,002**	**91,053**	**464,632**	**326,423**

	101年1月至9月			
險　別	保險賠款（含理賠費用支出）(1)	再保賠款 (2)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	自留賠款 (4)=(1)+(2)-(3)
非強制險	$ 557,549	12,272	400,434	169,387
強制險	159,658	71,573	63,512	167,719
合　計	**$ 717,207**	**83,845**	**463,946**	**337,106**

(廿六)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公司債利息	$ 18,711	28,120	60,786	80,532
銀行借款利息	23,024	25,969	67,945	66,094
	$ 41,735	**54,089**	**128,731**	**146,626**

(廿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2,257	2,560	7,040	7,510
推銷費用	1,474	1,449	4,505	4,612
管理費用	518	391	1,205	1,196
	$ 4,249	**4,400**	**12,750**	**13,318**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21,145	25,576	69,229	71,806
推銷費用	14,045	15,008	45,033	45,316
管理費用	5,444	4,843	13,260	12,379
	$ 40,634	**45,427**	**127,522**	**129,501**

另，台壽保資融針對高階主管之退職金另訂有確定提撥辦法，高階主管之任職年資符合該辦法規定者，按月依其本薪之一定比例提撥退職基金，並於退休或離職時，依其任職年資，給付台壽保資融為該員工所積存數額加上或減除該數額所產生之投資收益或損失之一定比例。上述退職金之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實際支付退職金時，先自基金專戶支用，如有不足，列為當期費用。

台壽保資融之高階主管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員工福利負債	**$ 10,365**	**9,495**	**9,209**	**8,354**

台壽保資融之高階主管退職金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153	165	478	485
推銷費用	100	94	308	297
管理費用	37	26	84	73
	$ 290	**285**	**870**	**855**

(廿八)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一年內	$ 49,521	69,450	72,415	92,543
一年至五年	18,600	10,756	20,045	40,843
	$ 68,121	**80,206**	**92,460**	**133,386**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通訊處、電腦設備、交通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租賃支出	**$ 38,574**	**44,807**	**119,386**	**140,409**

2.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資產，請詳附註六(六)及(十二)。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一年內	$ 611,889	846,117	774,384	574,207
一年至五年	997,643	1,298,602	1,110,565	592,920
五年以上	158,578	1,448,810	1,448,810	20,575
	$ 1,768,110	**3,593,529**	**3,333,759**	**1,187,702**

由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資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租金收入	**$ 271,847**	**223,929**	**777,068**	**573,697**

(廿九)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7,318	159,546	580,083	251,163

2.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用以扣除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本公司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九十五年度	一〇五年度	$ -	-	286,989
九十六年度	一〇六年度	-	-	211,459
九十七年度	一〇七年度	-	-	154,315
九十八年度	一〇八年度	2,742	1,064,933	92,602
九十九年度	一〇九年度	-	-	132,931
一〇〇年度	一一〇年度	-	2,270,829	-
一〇一年度	一一一年度	73,333	-	122,260
一〇二年一月至九月	一一二年度	-	2,455,019	-
		$ 76,075	**5,790,781**	**1,000,556**

3.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台壽保產險因人才培訓支出，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得抵減年度如下：

發生年度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八年度	人才培訓支出	**$ 353**	民國一〇二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累積盈餘	**$ 1,353,829**	**1,086,763**	**1,163,996**	**924,805**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1,220**	**61,152**	**37,234**	**62,424**

	101年度(實際)	100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5.63 %**	**36.30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5.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已核定年度
本公司	100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100
保勝投資(股)公司	100
台壽保資融(股)公司	100
台壽保產物保險(股)公司	100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始成立
穀源(股)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始成立

(三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六(廿八)。

1.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完成轉換發行新股之金額計487,803千元，產生資本公積－轉換溢價103,825千元，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庫藏股票交易	$ 8,851	5,516	5,516	5,516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認股權	-	-	4,719	-
轉換公司債溢價	103,825	103,825	92,820	-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產生者	130,132	194,589	296,108	296,108
	$ 242,808	**303,930**	**399,163**	**301,624**

3.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必要時得酌提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分配如下：

(1)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五。

(2)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3)就一至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考量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之資金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並兼顧股東權益，股利之發放原則上採股票及現金並行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百分之十，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5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規定，本公司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至九月及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至九月依章程估列盈餘皆無可供分派之盈餘，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5,74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20,088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數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七日經股東會通過之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案，有關明細如下：

	101年度
股東股利－現金(每股0.2元)	**$ 112,643**
員工紅利－現金	$ 5,74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0,088
	$ 25,82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依章程估列尚無可分派之盈餘，故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不擬分配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派數尚待年度結束後，由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管道查詢。

4.庫藏股

	102.9.30				
	收回原因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庫藏股數(千股)	子公司持有部份	43,929	-	-	43,929
金額	子公司持有部份(註)	$ 405,956	5,089	-	411,045

	101.12.31				
	收回原因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庫藏股數(千股)	子公司持有部份	43,929	-	-	43,929
金額	子公司持有部份(註)	$ 405,956	-	-	405,956

	101.9.30				
	收回原因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庫藏股數(千股)	子公司持有部份	43,929	-	-	43,929
金額	子公司持有部份(註)	$ 405,956	-	-	405,956

	101.1.1				
	收回原因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庫藏股數(千股)	轉讓予員工	13,320	-	13,320	-
	子公司持有部份	43,929	-	-	43,929
		57,249	-	13,320	43,929
金額	轉讓予員工	$ 192,942	-	192,942	-
	子公司持有部份(註)	446,670	-	40,714	405,956
		$ 639,612	-	233,656	405,956

(註)因對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持股比例異動，故視為庫藏股處理之金額增減。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係基於投資理財之規劃。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 (10,508)	56,987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34,8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9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177,875)
民國102年9月30日餘額	**$ 24,378**	**(2,225,855)**
民國101年1月1日	$ -	(2,102,895)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14,1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5,4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026,286
民國101年9月30日餘額	**$ (14,175)**	**(991,149)**

(卅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252,231	181,191	443,481	303,5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19,286	487,954	519,286	476,364
	$ 0.49	0.37	0.85	0.6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252,231	181,191	443,481	303,55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	1,475	-	2,244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稀釋)	**252,231**	**182,666**	**443,481**	**305,79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19,286	487,954	519,286	476,36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14,971	-	14,971
員工分紅費用	107	194	107	19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519,393**	**503,119**	**519,393**	**491,529**
	$ 0.49	0.36	0.85	0.62

於計算股票選擇權之稀釋效果時，平均市場價值係以本公司股份於該選擇權流通在外期間之市場報價為基礎。

(卅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089,787	26,089,787	30,401,507	30,401,507	29,132,009	29,132,009	37,184,492	37,184,492
應收款項	6,000,260	6,000,260	6,449,477	6,449,477	5,286,362	5,286,362	3,691,510	3,69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4,930	4,394,930	3,965,142	3,965,142	5,414,519	5,414,519	5,167,769	5,167,7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581,020	124,581,020	162,327,672	162,327,672	97,160,590	97,160,590	77,320,652	77,320,65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05,649	-	2,724,942	-	2,758,932	-	2,931,336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73,586	-	2,087,707	-	1,489,874	-	1,174,231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66,077,101	158,625,009	98,639,257	98,283,852	97,605,977	99,372,289	96,193,932	94,001,20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59,463,109	62,687,911	36,759,191	38,155,710
其他金融資產	1,921,486	1,921,486	931,554	931,554	927,581	927,581	3,429,479	3,429,479
放款	46,188,444	46,188,444	46,102,912	46,102,912	45,401,533	45,401,533	40,477,827	40,477,827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26,245	526,245	547,735	547,735	840,386	840,386	536,593	536,593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62,862	62,862	51,658	51,658	28,111	28,111	53,800	53,800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775,462	1,775,462	1,714,556	1,714,556	1,712,963	1,712,963	1,957,974	1,957,974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338,000	1,338,000	1,180,000	1,180,000	1,216,000	1,216,000	1,237,000	1,237,000
應付短期票券	818,818	818,818	656,382	656,382	586,001	586,001	590,950	590,95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　負債)	3,499,027	3,499,027	3,566,780	3,566,780	3,398,382	3,398,382	3,274,222	3,274,222
應付款項	3,317,746	3,317,746	2,440,265	2,440,265	5,321,376	5,321,376	4,579,664	4,579,6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83,761	1,683,761	1,197,876	1,197,876	854,256	854,256	1,177,154	1,177,154
應付債券	1,520,597	1,690,599	1,738,356	2,403,504	1,800,603	2,413,924	1,763,434	2,411,041
特別股負債	2,030,000	2,119,900	2,030,000	2,125,700	2,030,000	2,038,700	2,030,000	1,960,400
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907,498	907,498	730,328	730,328	688,426	688,426	482,092	482,092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

(1)短期金融商品

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短期債務及其他金融資產、存出入保證金等。

(2)權益投資及債務證券

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合併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無法估計其公允價值。

(3)公允價值層級資訊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A.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B.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a.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保險業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之相關性。

b.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c.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d.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C.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102.9.30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268,284	268,284	-	-
債券投資	2,151,497	2,122,600	28,897	-
其　他	749,169	749,169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8,442,105	18,442,105	-	-
債券投資	100,598,090	56,277,991	44,320,099	-
其　他	5,540,825	3,869,100	1,671,725	-
其他資產－抵繳存出保證金	1,725,825	545,343	1,180,48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102.9.30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25,980	-	1,225,980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83,761)	-	(1,683,761)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101.12.31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22,831	122,831	-	-
債券投資	2,069,950	1,955,217	114,733	-
其　他	1,007,384	1,007,38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7,752,916	17,752,916	-	-
債券投資	139,468,005	79,916,369	59,551,636	-
其　他	5,106,751	3,410,902	1,695,849	-
其他資產－抵繳存出保證金	1,657,655	1,427,731	229,924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4,977	-	764,977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97,876)	-	(1,197,876)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101.9.30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25,915	125,915	-	-
債券投資	1,817,451	1,782,345	35,106	-
其　他	1,028,732	1,028,73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5,192,646	15,192,646	-	-
債券投資	74,603,949	44,862,562	29,741,387	-
其　他	7,370,995	5,735,119	1,635,876	-
其他資產－抵繳存出保證金	1,661,417	1,432,135	229,282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42,421	-	2,442,421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54,256)	-	(854,256)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101.1.1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2,191,347	2,191,347	-	-
債券投資	1,579,725	1,567,249	12,476	-
其　他	324,200	324,20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2,367,787	12,367,787	-	-
債券投資	57,298,168	34,672,764	22,625,404	-
其　他	7,654,697	6,028,279	1,626,418	-
其他資產－抵繳存出保證金	1,868,664	1,418,748	449,916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2,497	-	1,072,497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77,154)	-	(1,177,154)	-

(4)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情事。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無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卅三)財務風險管理

台壽保於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並成立風險管理處，直屬風控長管轄，掌理台壽保風險管理事務之規劃、執行與監督等相關事宜。另於風險管理政策中敘明台壽保的風險胃納為：「確保清償能力與增進公司長期經營價值」，並訂定質化及量化之風險胃納達成指標，據以訂定各項風險管理限額，作為台壽保風險管理之依據。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以下係說明合併公司對於各該風險產生來源之相關資訊說明、風險管理目的政策與程序，以及用以衡量各項風險之方法。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係指國內外固定收益資產、存款、衍生性金融商品及放款因交易對手違約或因該公司信用程度轉差而使得合併公司產生損失。為降低信用風險所產生的可能損失，合併公司已制定信用風險相關指標及管理方式。

(2)目前合併公司對於信用風險管理之管理方式如下：

A.信用風險值限額：合併公司利用內部模型，針對投資部位被歸類為無活絡市場及持有至到期日等會計科目者，每季計算未來一年之信用風險值，以量化信用風險。信用風險值報告亦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以讓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了解部位之信用風險狀況。

B.集中度控管：合併公司依據發行人及交易對手信用評等等級、投資標的幣別、投資地理區域、特定產業等特性，分別擬定信用風險集中度之管理規則。集中度比率定義為與該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承作總金額除以合併公司權益，集中度比率之計算已包含總歸戶之概念，並每月計算信用風險集中度比例，作為管理發行人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之依據。

C.信用評等：信用評等係針對債券投資標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手與存款銀行，其相關規範由各投資單位依資產屬性制定之，並定期檢視。

D.放款業務：合併公司在評估放款等相關業務時，對擔保品價值均審慎評估，並訂定單一借款人與單一集團之放款額度對權益比率上限及考量借款人未來營運等相關因素，並於貸放後，制定貸放後覆審作業規範並據以執行，以降低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

(3)合併公司定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金融資產進行減損評估，關於減損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四(七)。

(4)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最大風險暴險額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80,044,584千元、353,690,560千元、345,096,345千元及305,543,453千元。另，合併公司不存在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有關之信用風險暴險。

(5)金融資產信用暴險集中情形

A.合併公司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依擔保品類別最大信用暴險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汽車	$ 13,747,721	44	13,827,831	45	13,366,524	45	12,787,642	51
汽車以外之動產	4,829,988	16	5,850,568	19	6,242,674	21	4,628,311	19
不動產	12,245,704	40	11,104,258	36	10,346,460	34	7,585,522	30
有價證券	107,090	-	109,700	-	110,300	-	112,100	-
小　計	30,930,503	**100**	30,892,357	**100**	30,065,958	**100**	25,113,575	**100**
減：備抵呆帳	(230,835)		(402,195)		(329,972)		(272,228)	
合　計	**$ 30,699,668**		**30,490,162**		**29,735,986**		**24,841,347**	

B.合併公司債券投資依發行人所在地區別之最大信用暴險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亞　洲	$ 164,509,262	61	139,555,963	58	128,840,199	55	100,414,939	52
歐　洲	43,057,349	16	39,377,286	16	42,111,476	18	38,360,624	20
美　洲	53,230,190	20	54,475,881	23	56,449,592	24	47,176,809	24
大洋洲	6,202,102	2	6,668,257	3	6,111,413	3	6,868,483	4
非　洲	3,082,739	1	1,080,654	-	993,175	-	658,512	-
合　計	**$ 270,081,642**	**100**	**241,158,041**	**100**	**234,505,855**	**100**	**193,479,367**	**100**

(6)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102.9.30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準備額 (D)	淨額 (A)+(B)+(C)−(D)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089,787	-	-	26,089,787	-	26,089,787
應收款項	5,975,872	-	83,990	6,059,862	70,243	5,989,6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4,930	-	-	4,394,930	-	4,394,9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553,592	-	168,520	124,722,112	141,092	124,581,0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6,243	-	415,837	2,962,080	356,431	2,605,649
採權益法之投資	1,973,586	-	-	1,973,586	-	1,973,58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65,529,021	-	781,031	166,310,052	232,951	166,077,101
其他金融資產	1,921,486	-	-	1,921,486	-	1,921,486
放　款	46,115,179	-	304,100	46,419,279	77,702	46,341,577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26,245	-	-	526,245	-	526,245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62,330	-	1,204	63,534	672	62,862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775,462	-	-	1,775,462	-	1,775,462
總　計	381,463,733	-	1,754,682	383,218,415	879,091	382,339,324

101.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準備額 (D)	淨額 (A)+(B)+(C)−(D)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401,507	-	-	30,401,507	-	30,401,507
應收款項	6,398,019	-	99,930	6,497,949	62,031	6,435,9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65,142	-	-	3,965,142	-	3,965,1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2,190,081	-	314,465	162,504,546	176,874	162,327,67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54,918	-	422,757	3,077,675	352,743	2,724,932
採權益法之投資	2,087,707	-	-	2,087,707	-	2,087,70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8,113,859	-	770,238	98,884,097	244,840	98,639,257
其他金融資產	931,554	-	-	931,554	-	931,554
放　款	45,976,907	-	528,200	46,505,107	250,375	46,254,732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47,735	-	-	547,735	-	547,735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51,658	-	661	52,319	661	51,658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714,556	-	-	1,714,556	-	1,714,556
總　計	355,033,643	-	2,136,251	357,169,894	1,087,524	356,082,370

101.9.30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準備額 (D)	淨額 (A)+(B)+(C)−(D)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132,009	-	-	29,132,009	-	29,132,009
應收款項	5,195,149	-	95,009	5,290,158	54,198	5,235,9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14,519	-	-	5,414,519	-	5,414,5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7,049,966	-	232,709	97,282,675	115,085	97,167,5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79,467	-	441,757	3,121,224	362,292	2,758,932
採權益法之投資	1,489,874	-	-	1,489,874	-	1,489,87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7,019,790	-	784,855	97,804,645	198,668	97,605,97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9,463,109	-	-	59,463,109	-	59,463,109
其他金融資產	927,581	-	-	927,581	-	927,581
放款	45,242,880	-	488,625	45,731,505	192,105	45,539,400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840,386	-	-	840,386	-	840,386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28,108	-	663	28,771	660	28,111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712,963	-	-	1,712,963	-	1,712,963
總計	346,195,801	-	2,043,618	348,239,419	923,008	347,316,411

101.1.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準備額 (D)	淨額 (A)+(B)+(C)−(D)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184,492	-	-	37,184,492	-	37,184,492
應收款項	3,637,120	-	92,788	3,729,908	77,768	3,652,14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47,002	-	-	247,002	-	247,0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67,769	-	-	5,167,769	-	5,167,7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7,209,116	-	261,536	77,470,652	150,000	77,320,65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39,058	-	407,597	3,246,655	315,319	2,931,336
採權益法之投資	1,174,231	-	-	1,174,231	-	1,174,23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5,222,892	-	1,165,704	96,388,596	194,664	96,193,93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6,759,191	-	-	36,759,191	-	36,759,191
其他金融資產	3,429,479	-	-	3,429,479	-	3,429,479
放款	40,258,436	-	491,619	40,750,055	182,720	40,567,335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36,593	-	-	536,593	-	536,593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53,784	-	667	54,451	651	53,800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957,974	-	-	1,957,974	-	1,957,974
總計	305,677,137	-	2,419,911	308,097,048	921,122	307,175,926

(7)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並無金融資產已逾期未減損之情形。

(8)已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分析

A.已減損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102.9.30 已減損部位	備抵呆帳/累計減損	淨　額
應收款項	83,990	70,243	13,7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8,520	141,092	27,4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15,837	356,431	59,40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781,031	232,951	548,080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1,204	672	532
總　　計	1,450,582	801,389	649,193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101.12.31 已減損部位	備抵呆帳/累計減損	淨　額
應收款項	99,930	62,031	37,8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14,465	176,874	137,5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2,757	352,743	70,01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770,238	244,840	525,398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661	661	-
總　　計	1,608,051	837,149	770,902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101.9.30 已減損部位	備抵呆帳/累計減損	淨　額
應收款項	95,009	54,198	40,8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2,709	115,085	117,62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41,757	362,292	79,46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784,855	198,668	586,187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663	660	3
總　　計	1,554,993	730,903	824,090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101.1.1		
	已減損部位	備抵呆帳/累計減損	淨　　額
應收款項	92,788	77,768	15,0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1,536	150,000	111,53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7,597	315,319	92,27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165,704	194,664	971,040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667	651	16
總　　計	1,928,292	738,402	1,189,890

B.已減損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102.9.30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不動產抵押貸款	其他擔保貸款	總　　計
已減損部位總額	122,881	181,219	304,100
減：減損準備	3,941	73,761	77,702
淨　　額	118,940	107,458	226,398

101.12.31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不動產抵押貸款	其他擔保貸款	總　　計
已減損部位總額	123,053	405,147	528,200
減：減損準備	3,189	247,186	250,375
淨　　額	119,864	157,961	277,825

101.9.30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不動產抵押貸款	其他擔保貸款	總　　計
已減損部位總額	81,988	406,637	488,625
減：減損準備	2,822	189,283	192,105
淨　　額	79,166	217,354	296,520

101.1.1	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不動產抵押貸款	其他擔保貸款	總　　計
已減損部位總額	105,924	385,695	491,619
減：減損準備	3,747	178,973	182,720
淨　　額	102,177	206,722	308,899

a.重新協商之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

合併公司為盡可能收回放款債權，訂有債務協商制度，即與客戶重新協商放款合約條款。

已經協商合約條款之放款資產帳面價值列示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重新協商之放款	$ 2,590	5,200	5,800	7,600
減：備抵呆帳	(259)	(520)	(580)	(760)
	$ 2,331	**4,680**	**5,220**	**6,840**

b.有關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款)、應收款項及其他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表請詳附註六(十五)。

2.流動性風險

(1)流動性風險係指合併公司雖具有清償能力，但卻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將資產變現以支付到期負債之風險。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為預測現金流量並控管公司整體資金之流動性在合適的水準以上。

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合併公司藉由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匹配管理以降低流動性風險。

(2)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列示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及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表中揭露之金額係未經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且包含估計利息，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無法與資產負債表中相關科目對應。合併公司對這些金融工具預期之現金流量與下表中之分析可能存有顯著差異。

102.9.30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短期債務	1,787,818	-	-	1,787,818
應付款項	3,317,746	-	-	3,317,746
應付債券	61,400	175,400	997,500	1,234,3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457,974	3,177,407	-	3,635,381
特別股負債	71,050	2,292,398	-	2,363,448
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258,710	632,598	16,190	907,498

101.12.31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短期債務	1,496,491	-	-	1,496,491
應付款項	2,440,265	-	-	2,440,265
應付債券	84,200	198,200	1,026,000	1,308,4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29,602	2,980,199	-	3,709,801
特別股負債	213,150	2,292,398	-	2,505,548
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182,401	534,834	13,093	730,328

101.9.30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短期債務	1,466,254	-	-	1,466,254
應付款項	5,321,376	-	-	5,321,376
應付債券	84,200	244,400	1,035,500	1,364,1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64,810	2,777,891	-	3,542,701
特別股負債	142,100	284,200	2,079,248	2,505,548
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165,440	508,441	14,545	688,426

101.1.1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短期債務	1,456,631	-	-	1,456,631
應付款項	4,579,664	-	-	4,579,664
應付債券	84,200	244,400	1,064,000	1,392,6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846,771	2,561,962	-	3,408,733
特別股負債	142,100	284,200	2,079,248	2,505,548
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109,057	355,729	17,306	482,092

(3)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以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包括：外匯衍生性工具及利率衍生性工具。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1,129,209	554,552	-	1,683,761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7,488	650,388	-	1,197,876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195,022	658,623	-	853,645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802,294	374,860	-	1,177,154

3.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因市場交易中風險因素之變化和波動，可能導致所持有之金融工具產生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權益風險和外匯風險等。

(1)市場風險管理之目的、政策與程序

為有效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市場風險，合併公司定義市場風險管理範圍為會計帳科目歸屬為『交易目的』及『備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並將該範圍之市場風險依據投資商品特性，辨識為利率風險、權益證券風險、匯率風險、商品風險。而市場風險衡量方法主要使用市場風險值進行衡量，並輔以停損點及避險比例，定期出具管理報表進行管理。且訂定市場風險管理規則，作為合併公司管理市場風險的應循規範。

(2)市場風險之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以歷史模擬法，每週計算交易目的及備供出售部位99%單尾信賴區間之10日市場風險值，以衡量市場風險。其中歷史資料選取之區間，為過去三年之日資料，以包含過去三年之市場變動情況。

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風險值如下：

A.台壽保

	102年1月至9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1,535,474	1,518,479	1,501,717	1,535,474
利率風險	1,517,071	2,004,259	2,325,946	1,517,071
外匯風險	225,937	177,879	54,393	225,937
分散效果	(1,247,478)	(1,351,420)	(1,263,158)	(1,247,478)
風險值總數	**$ 2,031,004**	**2,349,197**	**2,618,898**	**2,031,004**

	101年1月至9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1,571,202	1,674,520	1,875,448	1,540,748
利率風險	1,091,878	1,052,321	1,237,003	679,174
外匯風險	186,032	144,732	152,196	83,194
分散效果	(1,040,223)	(1,079,861)	(1,222,638)	(917,924)
風險值總數	**$ 1,808,889**	**1,791,712**	**2,042,009**	**1,385,192**

B.台壽保產險

	102年1月至9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26,030	23,513	27,400	17,530
利率風險	11,221	11,039	9,221	11,632
外匯風險	1,899	1,871	-	-
分散效果	(13,419)	(12,891)	(8,131)	(12,507)
風險值總數	**$ 25,731**	**23,532**	**28,490**	**16,655**

	101年1月至9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28,754	29,427	33,772	26,618
利率風險	6,091	7,021	8,402	6,115
分散效果	(5,922)	(7,643)	(8,744)	(7,076)
風險值總數	**$ 28,923**	**28,805**	**33,430**	**25,657**

C.台壽保資融

	102年1月至9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22,642	25,935	34,885	20,452
利率風險	100	113	128	107
分散效果	(210)	(618)	(1,276)	(218)
風險值總數	**$ 22,532**	**25,430**	**33,737**	**20,341**

	101年1月至9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風險	$ 19,607	17,543	19,607	15,605
利率風險	59	30	59	-
分散效果	(322)	(342)	(322)	-
風險值總數	**$ 19,344**	**17,231**	**19,344**	**15,605**

(3)利率敏感度分析

因風險值計算方法有其先天上之限制，因此合併公司尚輔以其他市場風險管理技術，例如：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

此外，債務工具之市場風險主要係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或公允價值變動。利率風險亦計算其市場風險值並計入市場風險值總限額予以管理。

下表係說明合併公司利息淨收益及權益於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上述金融工具對於可能發生之合理利率變動之敏感性。「利息淨收益敏感性」係指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所持有於預計未來一年內將進行利率重定價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影響數。「權益敏感性」則係指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之固定利率備供出售債務證券投資進行重訂價所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

A.台壽保

單位：千元

利率變化	利息淨收益敏感性		權益敏感性	
	102.9.30	101.9.30	102.9.30	101.9.30
主要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87,330	122,154	(8,535,959)	(6,347,404)
主要利率曲線下跌100BPS	(97,696)	(111,500)	9,888,311	7,343,209

B.台壽保產險

單位：千元

利率變化	利息淨收益敏感性		權益敏感性	
	102.9.30	101.9.30	102.9.30	101.9.30
主要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	-	(37,988)	(29,531)
主要利率曲線下跌100BPS	-	-	44,830	33,598

以上敏感性分析係基於資產與負債具有靜態之利率風險結構。相關之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一年內合併公司資產和負債重新訂價時，對合併公司按年化計算損益/權益之影響，假設如下：

－所有於一年內重新訂價或到期之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相關期間開始時重新訂價或到期；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

－資產與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化。

基於以上假設，利率增減導致合併公司淨利息收益/權益之實際影響數可能與此敏感度分析結果不同。

(4)加權指數敏感度分析

下表係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時，若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漲(下跌)10%，對合併公司稅前純益及權益分別增加(減少)之數額。

A.台壽保

單位：千元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02.9.30	101.9.30	102.9.30	101.9.30
上升10%	32,157	16,271	1,299,723	1,210,415
下跌10%	(32,157)	(16,271)	(1,299,723)	(1,210,415)

B.台壽保產險

單位：千元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02.9.30	101.9.30	102.9.30	101.9.30
上升10%	-	-	25,354	26,343
下跌10%	-	-	(25,354)	(26,343)

C.台壽保資融

單位：千元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02.9.30	101.9.30	102.9.30	101.9.30
上升10%	(15)	-	15,663	13,051
下跌10%	15	-	(15,663)	(13,051)

(5)匯率風險

A.合併公司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價值列示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194,770	29.51/29.67/29.52/29.57	154,124,565	4,564,665	29.14/28.99/29.04/29.06	132,990,374	4,686,010	29.34/29.24/29.30/29.25	137,493,086	3,624,897	30.29/30.22/30.22/30.28	109,795,566
澳幣	430,850	27.41/27.62	11,818,686	432,460	30.27/30.06	13,003,836	460,346	30.68/30.52	14,053,510	461,780	30.75/30.64	14,151,679
歐元	2,493	40.05/39.92	99,838	1,353	38.61	52,256	1,353	37.94	51,354	270	39.20/39.18	10,569
英鎊	134	47.88	6,398	25	46.98	1,167	22	47.65	1,037	17	46.75	779
紐幣	64,976	24.54/24.34	1,581,804	283,803	23.93/23.75	6,741,740	288,900	24.47/24.34	7,031,745	317,042	23.40/23.30	7,385,494
韓圜	5,171	0.03	143	2,115,470	0.03	57,604	2,115,470	0.03	55,827	7,778,992	0.03	203,362
星幣	5,734	23.61	135,396	1,927	23.83	45,910	3,294	23.96	78,900	1,911	23.33	44,601
港幣	29,937	3.83/3.81	114,549	57,085	3.76/3.72	214,233	18,323	3.78/3.75	69,066	119,732	3.90/3.87	466,527
日幣	18	0.30	5	305,247	0.34/0.35	103,030	101,298	0.38/0.38	38,315	1,322,258	0.39/0.39	516,556
人民幣	1,233,465	4.85	5,980,114	814,268	4.68/4.67	3,809,797	668,179	4.65/4.67	3,109,540	225,353	4.77	1,073,817
菲幣	-	-	-	196,724	0.71	139,578	180,446	0.70	126,924	-	-	-
巴西幣	-	-	-	4,129	14.26	58,871	-	-	-	-	-	-
墨西哥幣	343,259	2.25	771,220	-	-	-	-	-	-	-	-	-
盧比	414,171	0.91	378,246	-	-	-	-	-	-	-	-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610,351	29.67/29.52	18,035,553	601,497	29.14/28.99	17,459,304	604,222	29.34/29.24	17,685,631	584,561	30.29/30.22	17,678,027
澳幣	1,471	27.62/27.41	40,344	980	30.27/30.06	29,482	968	30.68/30.52	29,556	900	30.75/30.64	27,595
歐元	18,906	40.05/39.71	755,096	18,017	38.61/38.28	693,414	18,456	37.94/37.70	698,541	14,273	39.20/38.98	558,072
英鎊	4,616	47.88/47.51	220,972	324	46.98/46.61	15,191	312	47.65/47.37	14,853	223	46.75/46.53	10,392
韓圜	33,481,478	0.03	924,493	35,537,102	0.03	967,675	35,322,848	0.03	932,170	36,995,005	0.03	967,142
星幣	13,516	23.61	319,133	12,876	23.83	306,831	12,354	23.96	295,941	19,917	23.33	464,735
港幣	127,192	3.83/3.79	486,637	122,260	3.76/3.72	459,454	197,618	3.78/3.75	747,792	160,226	3.90/3.87	624,608
日幣	-	-	-	-	-	-	650,560	0.38	246,068	1,627,556	0.39	635,825
馬幣	3,752	9.09	34,101	-	-	-	-	-	-	-	-	-
人民幣	309,711	4.85	1,501,271	315,308	4.68	1,474,336	15,311	4.67	71,466	-	-	-
聯合控制個體												
人民幣	247,964	4.85	1,202,624	261,633	4.68	1,224,442	204,004	4.67	952,700	163,765	4.81	787,711
衍生性金融商品												
美金	-	29.67	1,144,278	-	29.14	623,030	-	29.34	2,165,948	-	30.29	728,336
澳幣	-	27.62	27,503	-	-	-	-	30.68	15,057	-	30.75	205
歐元	-	40.05	592	-	-	-	-	37.94	14,875	-	39.20	10,262
韓圜	-	0.03	24,644	-	-	-	-	0.03	14,004	-	-	-
日幣	-	0.30	5,127	-	0.34	3,578	-	-	-	-	-	-
馬幣	-	9.09	10,079	-	-	-	-	9.58	6,340	-	9.53	9,440
英鎊	-	47.88	313	-	-	-	-	-	-	-	-	-
加幣	-	-	-	-	-	-	-	29.97	1,738	-	-	-
星幣	-	23.61	2,193	-	-	-	-	23.96	1,141	-	-	-
印度幣	-	-	-	-	-	-	-	0.56	15,418	-	-	-
菲幣	-	0.68	11,251	-	-	-	-	-	-	-	-	-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874	29.67/29.57	500,642	981,424	29.14/29.04	28,594,758	959,145	29.34/29.25	28,143,234	560,014	30.29/30.28	16,962,833
澳幣	-	-	-	23,063	30.27	698,151	22,882	30.68	701,923	511	30.75	15,729
港幣	623	3.83	2,384	-	-	-	-	-	-	106,220	3.90	414,098
人民幣	76,660	4.85	371,596	-	-	-	76	4.65	352	-	-	-
馬幣	3,769	9.09	34,252		-	-	-	-	-	-		-
日幣	990,850	0.30	300,322	-	-	-	-	-	-	1,219,880	0.39	476,561
衍生性金融商品												
美金	-	29.67	1,028,955	-	29.14	418,527	-	29.34	86,842	-	30.29	779,993
歐元	-	40.05	4,157	-	38.61	2,611	-	37.94	7,664	-	-	-
澳幣	-	27.62	11,620	-	-	-	-	30.68	6,096	-	-	-
韓圜	-	0.03	49,532	-	0.03	62,068	-	0.03	26,001	-	0.03	6,536
馬幣	-	9.09	14,284	-	-	-	-	9.58	1,028	-	9.53	7,712
星幣	-	23.61	1,511	-	23.83	275	-	23.96	603	-	23.33	4,648
英鎊	-	47.88	4,417	-	-	-	-	-	-	-	-	-
日幣	-	0.30	6,299	-	0.34	901	-	0.38	954	-	0.39	2,813
港幣	-	-	-	-	-	-	-	-	-	-	3.90	591
人民幣	-	-	-	-	4.68	24,203	-	-	-	-	-	-
印度幣	-	-	-	-	-	-	-	0.56	11,418	-	-	-
加幣	-	-	-	-	-	-	-	29.97	4,495	-	-	-
菲幣	-	0.68	10,092	-	-	-	-	-	-	-	-	-
泰銖	-	0.95	3,399	-	-	-	-	-	-	-	-	-

B.匯率敏感性分析

a.台壽保

下表列示外幣相對新台幣貶值1%時，對台壽保稅前純益與權益之影響，若上述幣別以相同幅度升值，則對台壽保稅前淨利與權益之影響將與上表呈現相同金額但方向相反之影響。

單位：千元

幣別	匯率變動	對稅前淨利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02.9.30	101.9.30	102.9.30	101.9.30
美元	−1%	(1,132,580)	(1,074,146)	(30,875)	(40,818)
澳幣	−1%	(1,063)	(217)	-	-
歐元	−1%	(1,505)	(913)	(4,596)	(3,925)
英鎊	−1%	(184)	(117)	(2,062)	-
紐幣	−1%	(101)	(24)	-	-
韓圜	−1%	(1)	(590)	(9,244)	(9,322)
新加坡幣	−1%	(1,354)	(789)	(3,191)	(2,959)
港幣	−1%	(1,218)	(435)	(4,734)	(7,350)
日圓	−1%	3,003	(383)	-	(2,461)
馬來西亞	−1%	343	-	(341)	-
人民幣(離岸)	−1%	(17,586)	(22,987)	-	-
人民幣	−1%	(37,043)	(8,010)	(14,987)	(712)
盧比	−1%	(3,733)	-	-	-
菲律賓幣	−1%	-	(1,254)	-	-
墨西哥幣	−1%	(7,556)	-	-	-

b.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產險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付款項，於換算時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稅後淨利及權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991千元及15千元。

以上敏感性分析係基於資產負債表日具有靜態之外匯風險結構。本分析之假設如下：

－各種匯率敏感性係指各外幣別對新台幣匯率基準波動1%時，所造成之匯兌損益；

－計算外匯缺口時，包含即期外匯缺口及遠期外匯缺口。

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合併公司匯兌淨損益實際結果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結果不同。

4.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是指所有因錯誤或不適當的程序、系統或人員安排或外部事件而造成合併公司所持有金融工具產生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作業風險管理目標是藉由建立及有效執行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以降低公司之作業風險，並達成公司之營運及管理目標。

合併公司各項產品、營業活動均訂有業務規章、內部控制制度，供營業單位確實遵循；合併公司各部門應依法令規定、業務性質及作業流程等，執行內部控制程序、自行查核程序、遵守法令程序。各部門應依法令規定、內部章則及分層授權，執行作業風險管理。經辦之業務有與外部訂定之契約或交換法律文件，均經合併公司法務室審查，並視需要參酌外部律師意見或其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如內部作業出現重大缺失或有異常狀況發生時，除依通報程序陳報外，得召開緊急應變會議，以研商因應對策。

作業風險之避險策略，係依作業風險損失事件發生之頻率及損失金額嚴重性進行分析，以決定各核心產品、營運活動之風險因應策略如下：

(1)屬於損失發生頻率低、損失金額高者，應採取額度控管、保險政策、業務移轉或業務持續計畫等防範及抵減措施。

(2)屬於損失發生頻率高、損失金額低者，應採取內部控制、瞭解客戶、法令遵循管理、道德規範管理及加強教育訓練等。

(3)屬於損失發生頻率高、損失金額高者，應採取迴避措施，以規避可能引起風險之各種營業活動。

(4)屬於損失發生頻率低、損失金額低者，可接受此風險。

合併公司運用投保員工誠實保證保險、現金保險、竊盜損失險、公共意外責任險、火災保險、電子設備保險等保險，以抵減作業所產生之風險。

(卅四)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性質與範圍

壽險業務：

1.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風險管理目標

台壽保為經營人身保險業務並承擔投資風險的永續經營企業，風險必須以高度效率管理以確保清償能力、吸引外部人才、提升核心競爭力、增進公司長期經營價值，並符合客戶、股東及監理機關的要求或期待。

(2)保險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保險風險係指本公司於收取保險費後，承擔被保險人移轉之風險，依約給付理賠款及相關費用時，因非預期變化所造成之損失風險。台壽保針對各項保險風險分別建置有效之管理機制如下：

A.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為降低商品設計內容、所載條款與費率定價引用資料不適當、不一致或非預期改變等因素所造成之風險，台壽保除藉由精算假設考量適當之安全係數，商品銷售後之經驗追蹤、資產配置計畫、及風險移轉計劃等方式控管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外，並依據各商品類型及特性，採用利潤測試或敏感度分析等進行分析衡量。

B.核保風險：為降低因業務招攬、承保業務審查與相關費用支出等作業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台壽保建立適當之核保制度及程序、制定核保手冊及準則，並設定若干核保風險管理指標。

C.再保險風險：台壽保考量自留風險之承擔能力，訂定危險累積限額，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另為降低再保險人無法履行再保合約義務，致保費、賠款或其他費用無法攤回之風險，台壽保亦定期評估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

D.巨災風險：台壽保依商品特性辨識各種可能會造成公司重大損失之巨災事件，並以質化或量化工具來衡量及管理巨災風險。

E.理賠風險：台壽保建立適當之內部理賠處理程序，以降低賠案處理過程中，因作業不當或疏失而產生之風險。

F.準備金相關風險：台壽保採用適當之衡量方式(總保費評價法、現金流量測試法或隨機分析法等)執行準備金之適足性分析，以降低因準備金低估所產生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

(3)資產負債管理方法

台壽保於辨識資產負債配合風險時，主要考量因資產市場價格變動而導致損失之市場風險、無足夠現金或流動性資產以滿足保險給付支出之流動性風險，以及因保戶行為致使資產負債現金流量無法配合之保險風險。為有效辨識、衡量及回應前述資產負債配合風險，台壽保訂定適當之資產負債管理機制，並採用現金流量測試方式衡量資產負債配合風險。

(4)資本管理

台壽保依據法令規定計算風險基礎資本額(RBC)，定期監控各類風險與營運所需之資本，以確保資本之適足性。

2.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信用風險

台壽保承接之保險合約的信用風險，來自於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其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台壽保產生財務損失；為降低此類風險，台壽保選擇高度安全性之再保險公司，亦定期評估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

(2)流動性風險

台壽保保險負債流動性風險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02.9.30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入(出)

<12個月	1~5年	>5年	無到期日	合　計
9,326,327	(24,187,491)	(1,403,223,001)	(4,589,860)	(1,422,674,025)

101.12.31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入(出)

<12個月	1~5年	>5年	無到期日	合　計
7,241,982	(25,647,807)	(1,132,102,243)	(4,450,050)	(1,154,958,118)

101.9.30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入(出)

<12個月	1~5年	>5年	無到期日	合　計
7,891,596	(15,694,628)	(1,134,101,897)	(4,280,520)	(1,146,185,449)

101.1.1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入(出)

<12個月	1~5年	>5年	無到期日	合　計
1,806,393	(16,012,016)	(986,695,960)	(3,942,093)	(1,004,843,676)

A.保險負債之預期現金流量係保險合約及投資合約以未折現金額推估屬壽險、儲蓄險、投資合約（不含分離帳戶之投資型保單）之所有負債，其未來支付理賠之預計到期日，另包括未來續期保費收入之現金流入。

B.保險負債之實際到期日會因保戶解約權之行使而產生變動。

C.保險負債中，預計於到期前行使解約權之預期現金流量金額如下表：

102.9.30考量解約權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9,965,673)	(37,026,767)	(212,026,056)	(259,018,496)

101.12.31考量解約權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9,511,162)	(38,777,304)	(183,238,609)	(231,527,075)

101.9.30考量解約權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9,226,551)	(38,920,765)	(184,243,720)	(232,391,036)

101.1.1考量解約權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13,802,728)	(44,811,141)	(177,904,659)	(236,518,528)

(3)市場風險

台壽保承保保險合約主要風險因素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費用率、脫退率及投資報酬率等，依據目前現行之「保險業各項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台壽保係以發單時之假設鎖定方式計提準備金負債，另台壽保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時，則係以最佳估計之投資報酬率為折現率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更新之。

3.保險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1)敏感度分析

影響台壽保保險風險之主要因素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費用率、脫退率、折現率及投資報酬率等，其敏感度分析結果如下：

A.稅前損益影響數

	102年1月至9月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189,949)	189,949	(156,939)	156,939	34,126	(34,126)	-	-	691,599	(692,878)

	101年1月至9月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197,172)	197,172	(164,698)	164,698	24,974	(24,974)	-	-	602,450	(603,564)

B.權益影響數

	102.9.30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157,658)	157,658	(130,259)	130,259	28,325	(28,325)	-	-	574,027	(575,089)

	101.12.31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217,999)	217,999	(198,064)	198,064	28,368	(28,368)	-	-	670,981	(672,624)

	101.9.30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163,652)	163,652	(136,699)	136,699	20,728	(20,728)	-	-	500,033	(500,958)

	101.1.1									
	死亡率/罹病率		費用率		脫退率		折現率		投資報酬率	
	+10%	−10%	+10%	−10%	+10%	−10%	+0.1%	−0.1%	+0.25%	−0.25%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268,986)	269,081	(234,294)	234,357	(8,412)	8,406	-	-	552,154	(553,315)

註1：上述對稅前損益之影響數係指各主要因素變動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影響，權益影響數則係考量法定稅率17%。

註2：負債適足性之折現率增加或減少0.1%，其測試結果仍為適足，故不會影響稅前損益及權益。

(2)保險風險集中說明

台壽保依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訂定可容忍之累積風險限額，並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下表係顯示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負債於分出再保險前後可能產生之暴險程度：

	102.9.30			
	一年期險保險合約	長期險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持有再保險合約前	$ 1,994,295	356,144,548	21,530,466	379,669,309
減：分出再保險影響數	(1,224,596)	(74,956)	-	(1,299,552)
淨　額	**$ 769,699**	**356,069,592**	**21,530,466**	**378,369,757**
其他法令準備				**$ 425,212**

	101.12.31			
	一年期險保險合約	長期險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持有再保險合約前	$ 1,999,744	327,298,741	20,152,770	349,451,255
減：分出再保險影響數	(1,247,717)	(77,115)	-	(1,324,832)
淨　額	**$ 752,027**	**327,221,626**	**20,152,770**	**348,126,423**
其他法令準備				**$ 513,712**

	101.9.30			
	一年期險 保險合約	長期險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持有再保險合約前	$ 1,991,887	319,833,402	18,383,750	340,209,039
減：分出再保險影響數	(1,253,893)	(71,512)	-	(1,325,405)
淨　　額	**$ 737,994**	**319,761,890**	**18,383,750**	**338,883,634**
其他法令準備				**$ 317,663**

	101.1.1			
	一年期險 保險合約	長期險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持有再保險合約前	$ 1,969,316	286,015,930	10,745,814	298,731,060
減：分出再保險影響數	(1,210,383)	(82,899)	-	(1,293,282)
淨　　額	**$ 758,933**	**285,933,031**	**10,745,814**	**297,437,778**
其他法令準備				**$ 289,457**

註：暴險程度以準備金餘額為基礎表示。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台壽保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提列於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金，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特別準備金之每年新增提存數，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另依規定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於各年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3)理賠發展趨勢

A.直接業務理賠發展趨勢

台壽保過去八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及調節至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意外年度	102.9.30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準備金
95年度	1,543,166	1,543,133	1,543,197	1,543,197	1,543,197	1,543,197	1,543,197	1,543,197	-
96年度	817,295	817,340	824,340	824,350	823,850	823,850	823,945	824,408	463
97年度	947,482	948,323	959,811	954,685	954,685	955,389	955,389	955,942	553
98年度	1,175,598	1,185,734	1,193,079	1,194,398	1,194,396	1,195,455	1,195,455	1,196,197	1,801
99年度	1,267,604	1,276,358	1,277,858	1,277,557	1,277,557	1,278,557	1,278,557	1,279,258	1,701
100年度	1,228,874	1,231,808	1,235,807	1,236,141	1,236,141	1,237,133	1,237,133	1,237,828	2,021
101年度	1,119,564	1,123,845	1,128,905	1,129,193	1,129,193	1,130,066	1,130,066	1,130,678	6,833
102年1月至9月	648,421	650,729	654,150	654,283	654,283	654,923	654,923	655,371	6,950

未決賠款準備金	$ 20,322
加：已報未付之賠款準備金	141,143
其他法令提存之未報賠款準備金	10
賠款準備金餘額	**$ 161,475**

意外年度	101.12.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準備金
94年度	2,177,374	2,178,065	2,179,338	2,179,343	2,179,343	2,181,843	2,181,093	2,181,709	-
95年度	1,543,136	1,543,102	1,543,166	1,543,166	1,543,166	1,543,166	1,543,166	1,543,836	670
96年度	816,924	816,969	823,969	823,979	823,479	823,479	823,479	823,942	463
97年度	944,384	945,225	956,713	951,732	951,732	952,508	952,508	953,053	1,321
98年度	1,171,013	1,181,148	1,188,493	1,189,533	1,189,533	1,190,572	1,190,572	1,191,301	1,768
99年度	1,261,831	1,270,586	1,272,285	1,272,671	1,272,671	1,273,665	1,273,665	1,274,362	2,077
100年度	1,206,909	1,209,911	1,215,573	1,215,903	1,215,903	1,216,884	1,216,884	1,217,571	7,660
101年度	955,040	958,480	962,643	962,891	962,891	963,611	963,611	964,116	9,076

未決賠款準備金	$ 23,035
加：已報未付之賠款準備金	157,542
其他法令提存之未報賠款準備金	12
賠款準備金餘額	**$ 180,589**

意外年度	101.9.30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準備金
94年度	2,177,370	2,178,061	2,179,334	2,179,339	2,179,339	2,181,839	2,181,089	2,181,705	-
95年度	1,543,079	1,543,046	1,543,110	1,543,110	1,543,110	1,543,110	1,543,110	1,543,110	-
96年度	816,898	816,943	823,943	823,953	823,453	823,453	823,453	823,453	-
97年度	944,319	945,159	956,648	951,666	951,666	952,506	952,506	952,506	840
98年度	1,170,869	1,181,005	1,188,350	1,189,389	1,189,389	1,190,513	1,190,513	1,190,513	1,124
99年度	1,258,024	1,266,779	1,268,478	1,268,831	1,268,831	1,269,897	1,269,897	1,269,897	1,419
100年度	1,190,936	1,193,091	1,198,858	1,199,121	1,199,121	1,200,169	1,200,169	1,200,169	7,078
101年1月至9月	692,232	694,749	698,410	698,559	698,559	699,253	699,253	699,253	7,021

未決賠款準備金	$ 17,482
加：已報未付之賠款準備金	170,631
其他法令提存之未報賠款準備金	11
賠款準備金餘額	**$ 188,124**

意外年度	101.1.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準備金
93年度	1,322,170	1,323,874	1,323,244	1,323,244	1,323,244	1,323,244	1,323,244	1,323,244	-
94年度	2,175,632	2,176,323	2,177,596	2,177,601	2,177,601	2,180,101	2,179,351	2,179,351	-
95年度	1,543,051	1,543,017	1,543,081	1,543,081	1,543,081	1,543,081	1,543,081	1,543,081	-
96年度	815,820	815,865	822,865	822,875	822,375	823,093	823,093	823,093	718
97年度	942,406	944,747	956,235	951,253	951,253	952,100	952,100	952,100	847
98年度	1,160,974	1,171,110	1,178,452	1,178,729	1,178,729	1,179,820	1,179,820	1,179,820	1,368
99年度	1,230,609	1,239,062	1,244,856	1,245,206	1,245,206	1,246,242	1,246,242	1,246,242	7,180
100年度	939,091	942,114	945,886	946,109	946,109	946,782	946,782	946,782	7,690

未決賠款準備金	$ 17,803
加：已報未付之賠款準備金	139,104
其他法令提存之未報賠款準備金	119
賠款準備金餘額	**$ 157,026**

B.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台壽保過去八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如下：

意外年度	102.9.30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準備金
95年度	1,522,905	1,522,537	1,522,533	1,522,542	1,522,278	1,522,236	1,522,172	1,522,146	-
96年度	810,295	809,140	815,931	815,447	814,766	814,643	814,319	814,782	463
97年度	99,886	99,882	101,019	100,507	100,507	100,577	100,577	100,632	55
98年度	128,457	129,471	130,205	130,337	130,337	130,443	130,443	130,517	180
99年度	146,958	153,552	153,702	153,671	153,671	153,771	153,771	153,842	170
100年度	129,928	130,300	133,387	133,421	133,421	133,520	133,520	133,590	202
101年度	120,670	121,231	121,774	121,803	121,803	121,890	121,890	121,951	720
102年1月至9月	70,687	71,632	72,001	72,014	72,014	72,078	72,078	72,123	1,436

意外年度	101.12.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準備金
94年度	2,172,120	2,166,602	2,167,875	2,167,880	2,167,880	2,169,909	2,169,060	2,168,662	-
95年度	1,522,874	1,522,506	1,522,502	1,522,512	1,522,174	1,522,105	1,522,029	1,522,029	-
96年度	809,924	808,769	815,560	814,182	812,422	811,699	811,699	811,699	-
97年度	109,759	114,594	116,298	119,288	119,518	119,596	119,596	119,596	78
98年度	138,722	145,504	167,979	174,960	174,962	175,102	175,102	175,102	142
99年度	155,514	165,067	167,706	168,082	168,085	168,173	168,173	168,173	467
100年度	130,608	132,892	134,493	134,866	134,868	134,952	134,952	134,952	2,060
101年度	109,577	111,247	112,430	112,703	112,705	112,767	112,767	112,767	3,190

意外年度	101.9.30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準備金
94年度	2,172,116	2,166,598	2,167,871	2,167,876	2,167,876	2,169,905	2,169,056	2,168,662	-
95年度	1,522,818	1,522,450	1,522,446	1,522,456	1,522,118	1,522,049	1,522,023	1,522,023	-
96年度	809,898	808,743	815,535	814,157	812,396	811,697	811,697	811,697	-
97年度	109,752	114,588	116,291	119,281	119,512	119,602	119,602	119,602	90
98年度	138,707	145,490	167,965	174,945	174,945	175,107	175,107	175,107	162
99年度	155,151	164,704	167,334	167,402	167,402	167,502	167,502	167,502	168
100年度	129,142	131,287	132,645	132,708	132,708	132,803	132,803	132,803	1,516
101年1月至9月	78,737	79,723	80,502	80,546	80,546	80,613	80,613	80,613	1,876

意外年度	101.1.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未決賠款準備金
93年度	1,321,470	1,323,174	1,322,524	1,322,524	1,322,524	1,322,524	1,322,484	1,322,482	-
94年度	2,170,379	2,164,860	2,166,133	2,166,138	2,166,138	2,168,167	2,167,318	2,167,318	-
95年度	1,522,790	1,522,422	1,522,417	1,522,427	1,522,090	1,522,021	1,522,021	1,522,021	-
96年度	808,820	807,665	814,457	813,079	811,318	811,954	811,954	811,954	635
97年度	109,561	114,546	116,250	119,240	119,240	119,331	119,331	119,331	91
98年度	137,718	144,473	166,975	167,063	167,063	167,197	167,197	167,197	221
99年度	152,409	162,832	164,326	164,389	164,389	164,482	164,482	164,482	1,650
100年度	103,950	105,234	106,180	106,221	106,221	106,281	106,281	106,281	2,331

台壽保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台壽保，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各意外年度係指賠案出險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意外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付及未付賠款，說明台壽保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意外年度之理賠金額。

4.嵌入主保險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非以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市場風險暴險資訊

台壽保最低保證死亡給付之衡量，係以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為基礎，匯率變動對於其準備金負債之變動具敏感性，若對台幣之匯率上升10%時，該類保單之準備金負債將減少10.20%，若對台幣之匯率下降10%時，該類保單之準備金負債將增加14.09%。

產險業務：

1.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台壽保產險為有效執行風險管理機制，成立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至少每季由召集人召集開會一次，以協助與監督各部門進行風險管理活動並有效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部互動與溝通。台壽保產險亦設置獨立於業務單位外之風險管理室，進一步確保風險管理職責及功能之執行皆被清楚地分配及委派與有效執行。風險管理整體組織架構與職責如下：

台壽保產險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單位、業務單位及稽核單位，並以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董事會以下最高報告層級。

A.董事會：

a.為台壽保產險最高決策單位，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及風險管理文化，核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將資源做最有效之配置。

b.對公司營運所需承擔之各項風險應有認知，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

B.風險管理委員會：

a.為隸屬董事會之最高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擬訂風險管理政策、架構、組織功能，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並適時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b.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並定期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

c.提供協助與監督各部門進行風險管理活動，並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部門之互動與溝通，於必要時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風險限額配置與承擔方式。

C.風險管理單位：

a.執行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各項風險管理決議及交付事項，監督及追蹤相關單位後續執行情形。

b.負責公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事務，協助擬訂各單位相關風險規範，彙整風險資訊並定期檢討風險管理相關事項之改善修正。

D.業務單位：

a.辨識可能之風險，及時陳報風險資訊與風險暴露情形予風險管理單位與高階主管。

b.訂有限額者定期檢視以確保風險限額規定之有效執行。

E.稽核單位：

依據現行相關法令規定與內部規範查核台壽保產險各單位之風險管理執行狀況。

(2)保險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為達成確保清償能力、提升長期競爭力及權益價值之風險管理目標，台壽保產險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於營運過程中可能面臨之主要風險，皆以適當方式辨識、衡量、回應與控管。保險風險為台壽保產險面臨主要風險之一，其係指收取保險費後，承擔被保險人移轉之風險，依約給付理賠款及相關費用時，因非預期之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台壽保產險針對各項保險風險分別建置管理機制如下：

A.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

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係指因商品設計內容、所載條款與費率定價引用資料之不適當、不一致或非預期之改變等因素所造成之風險。台壽保產險針對各種同質性之承保風險，建立損失分配模型，以量化衡量該承保風險之損失期望值，及不同信賴水準下之可能損失，同時以質化方式評估風險，透過文字的描述表達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其影響程度。依商品特性可能之控管方式如下：

a.風險移轉計畫：視需要採取移轉方式，將全部或部分之風險轉移。

b.精算假設：費率釐訂所採用之精算假設視情況在合乎法令之規範下加計適當之安全係數。

c.經驗追蹤：商品銷售後定期分析各項精算假設、進行利潤測試或經驗損失率分析，藉以檢驗或調整商品內容與費率釐訂。

B.核保風險

核保風險係指保險業因執行保險業務招攬、承保業務審查、相關費用支出等作業，所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台壽保產險針對於核保風險已訂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

a.建立核保制度及程序，明定內部之招攬、核保等處理制度及程序。

b.訂定核保手冊以資遵循，以有效維護承保業務品質及降低潛在核保風險。

c.設定核保風險管理指標，並定期陳報管理階層。

C.再保險風險

再保險風險係指再保險業務往來中，因承擔超出限額之風險而未安排適當之再保險，或再保險人無法履行義務而導致保費、賠款或其它費用無法攤回等之風險。台壽保產險依相關法令規定建立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並適時檢討修正，再保險安排完成後，定期監控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

D.巨災風險

台壽保產險依商品特性辨識各種可能會造成公司重大損失之巨災事件，定期檢視在假定之巨災事件或情境下各種保險商品之風險累積效應與公司風險限額之關連性，並評估公司自有資本是否滿足巨災風險資本需求。

E.理賠風險

理賠風險係指保險業在處理理賠案件過程中，因作業不當或疏失而產生之風險。台壽保產險已針對理賠作業訂定內部理賠處理程序，明確規範聘用理賠人員之資格及權責、並訂定各險理賠作業手冊及理賠作業流程以及各級理賠人員授權範圍、理賠金額授權額度及分層授權核決權限表。

F.準備金相關風險

準備金相關風險係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台壽保產險對於保險業務之準備金相關風險，訂定適當之準備金提存處理程序，並針對不同之準備金相關風險，依其影響程度、發生機率之高低及發生之先後順序，進行風險控管，視需要採取以下控管措施：

a.風險移轉計畫：採取移轉之方式，將全部或部分之風險轉移。

b.準備金增提計畫：對判別為準備金風險超限或準備金不適足時，採取計劃性方式增提準備金。

2.保險合約信用風險、流動風險及市場風險

(1)信用風險

台壽保產險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包括保險業務招攬人員風險及再保險人風險等，對於保險業務招攬人員風險之管理流程主要分為資格審查、保費收繳、保費收繳之監控、保費之催收、事後風險管理、逾期債權之處理及轉銷呆帳等階段，並藉由管理資訊報表進行控管，以達成風險管理之目的。

對於再保險人風險之管理流程主要分為再保險業務分出、適格再保險分出對象選擇、逾期債權之處理、轉銷呆帳及事後風險管理等階段，並藉由管理資訊報表進行控管，以達成風險管理之目的。

(2)流動性風險

台壽保產險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包括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透過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確保維持足夠流動性以因應突發事件之發生，同時亦兼顧投資收益性。檢視台壽保產險所承保之保險合約，大多為一年期保單，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主要來自當發生重大賠款時，公司的資產是否足以即時支付大額之賠款，為確保經營之穩健，台壽保產險持有足夠流動性資產，俾便於保費收入不足或非預期之理賠責任大幅增加時可立即變現，以維持適當流動性之緩衝。

(3)市場風險

台壽保產險保險合約之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等，對於市場風險監控內容包括各交易單位及各金融商品之整體及個別交易過程，如部位變動、損益變動、交易模式、交易標的等，均應在台壽保產險限額、停損、超限處理等規定及授權範圍內進行，主管單位依職責進行風險通報，風險管理室定期彙製市場風險監控表報陳報經營階層，並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台壽保產險針對保險合約，所提存之準備金計有：未滿期保費準備金、賠款準備金、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保費不足準備金、負債適足準備金。各種準備金之提存所承保之保險合約屬於短期保單，故均不以折現利率來估算，市場利率改變將不影響準備金之估算。

3.保險風險資訊

(1)保險風險之敏感度

	102年1月至9月			
			預期損失率每增(減)5%時，對損益之影響	
險　　別	保費收入	預期損失率	持有再保險前	持有再保險後
火災保險	$ 122,569	61.0 %	8,636	3,614
海上保險	19,239	61.3 %	919	282
新種保險	152,975	71.8 %	10,563	5,759
傷害暨健康保險	215,173	73.9 %	12,991	4,597
任意車險	586,582	69.5 %	26,493	5,360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291,0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1年1月至9月			
			預期損失率每增(減)5%時，對損益之影響	
險　　別	保費收入	預期損失率	持有再保險前	持有再保險後
火災保險	$ 159,182	60.9 %	9,616	3,784
海上保險	11,262	61.7 %	558	182
新種保險	169,120	72.1 %	10,230	5,626
傷害暨健康保險	266,189	75.8 %	15,944	5,807
任意車險	479,731	69.5 %	21,950	4,39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282,97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台壽保產險依不同業務類別的風險狀況設置自留風險限額，利用再保安排轉移風險，減少保險風險集中度對台壽保產險的影響。

A.業務集中度

	102年7月至9月			
	保費收入		自留保費	
險　　別	金　額	占比	金　額	占比
火災保險	$ 39,776	8.62 %	12,942	7.71 %
海上保險	7,337	1.59 %	2,138	1.27 %
新種保險	49,245	10.68 %	20,591	12.27 %
傷害暨健康保險	69,453	15.05 %	19,776	11.78 %
任意車險	196,833	42.67 %	35,734	21.28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98,697	21.39 %	76,718	45.69 %
合　　計	**$ 461,341**	**100.00 %**	**167,899**	**100.00 %**

	101年7月至9月			
	保費收入		自留保費	
險　　別	金　額	占比	金　額	占比
火災保險	$ 53,105	12.75 %	17,667	11.26 %
海上保險	3,764	0.90 %	1,268	0.81 %
新種保險	44,446	10.67 %	18,491	11.78 %
傷害暨健康保險	78,717	18.90 %	22,742	14.49 %
任意車險	145,655	34.96 %	25,420	16.20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90,894	21.82 %	71,355	45.46 %
合　　計	**$ 416,581**	**100.00 %**	**156,943**	**100.00 %**

	102年1月至9月			
	保費收入		自留保費	
險　　別	金　額	占比	金　額	占比
火災保險	$ 122,569	8.83 %	35,668	7.26 %
海上保險	19,239	1.39 %	5,856	1.19 %
新種保險	152,975	11.03 %	57,064	11.62 %
傷害暨健康保險	215,173	15.51 %	61,993	12.62 %
任意車險	586,582	42.27 %	104,813	21.34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291,014	20.97 %	225,752	45.97 %
合　　計	**$ 1,387,552**	**100.00 %**	**491,146**	**100.00 %**

	101年1月至9月			
	保費收入		自留保費	
險　　別	金　額	占比	金　額	占比
火災保險	$ 158,648	11.79 %	51,996	10.54 %
海上保險	11,347	0.84 %	3,753	0.76 %
新種保險	160,891	11.95 %	58,503	11.87 %
傷害暨健康保險	265,845	19.75 %	75,615	15.34 %
任意車險	466,977	34.70 %	83,210	16.88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282,233	20.97 %	219,920	44.61 %
合　　計	**$ 1,345,941**	**100.00 %**	**492,997**	**100.00 %**

B.損失集中度

險　別	102.9.30自留賠款準備 金額	102.9.30自留賠款準備 占比	101.12.31自留賠款準備 金額	101.12.31自留賠款準備 占比	101.9.30自留賠款準備 金額	101.9.30自留賠款準備 占比	101.1.1自留賠款準備 金額	101.1.1自留賠款準備 占比
火災保險	$ 12,169	4.87 %	20,379	7.85 %	29,270	11.76 %	24,871	9.65 %
海上保險	1,020	0.41 %	1,205	0.46 %	998	0.40 %	876	0.34 %
新種保險	27,009	10.82 %	33,218	12.79 %	37,669	15.14 %	53,408	20.73 %
傷害暨健康保險	23,575	9.44 %	14,489	5.58 %	14,451	5.81 %	15,506	6.02 %
任意車險	43,574	17.45 %	49,593	19.10 %	50,801	20.41 %	50,606	19.64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42,342	57.01 %	140,788	54.22 %	115,675	46.48 %	112,404	43.62 %
合　計	**$ 249,689**	**100.00 %**	**259,672**	**100.00 %**	**248,864**	**100.00 %**	**257,671**	**100.00 %**

C.理賠發展趨勢

a.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台壽保產險過去年度直接業務之累積理賠發展趨勢如下表：

意外年度	102.9.30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95	698,977	774,292	772,557	752,948	742,330	744,088	740,223	781,102
96	194,272	246,729	250,887	252,283	266,927	268,475	265,036	
97	230,931	279,223	295,048	294,566	293,562	292,897		
98	263,431	342,314	362,272	362,838	362,741			
99	622,325	728,543	755,901	759,466				
100	780,939	971,143	994,203					
101	807,647	945,654						
102	497,427							

意外年度	101.12.3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95	698,977	774,292	772,557	752,948	742,330	744,088	740,223
96	194,272	246,729	250,887	252,283	266,927	268,475	
97	230,931	279,223	295,048	294,566	293,562		
98	263,431	342,314	362,272	362,838			
99	622,325	728,543	755,901				
100	780,939	971,143					
101	807,647						

意外年度	101.9.30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95	698,977	774,292	772,557	752,948	742,330	744,088	740,039
96	194,272	246,729	250,887	252,283	266,927	268,419	
97	230,931	279,223	295,048	294,566	294,635		
98	263,431	342,314	362,272	363,410			
99	622,325	728,543	759,330				
100	780,939	941,327					
101	572,759						

意外年度	101.1.1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95	698,977	774,292	772,557	752,948	742,330	744,088
96	194,272	246,729	250,887	252,283	266,927	
97	230,931	279,223	295,048	294,566		
98	263,431	342,314	362,272			
99	622,325	728,543				
100	780,939					

b.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台壽保產險過去年度自留業務之累積理賠發展趨勢如下表：

意外年度	102.9.30 發展年數 1	2	3	4	5	6	7	8
≦95	376,320	458,230	487,556	492,978	472,400	490,322	482,401	511,764
96	194,537	264,334	269,367	268,387	284,514	286,068	282,838	
97	215,849	293,225	301,523	300,462	300,232	300,495		
98	229,910	271,252	291,113	291,103	292,190			
99	472,945	550,366	579,075	580,477				
100	319,488	434,055	448,742					
101	322,156	406,358						
102	183,499							

	101.12.31						
	發展年數						
意外年度	1	2	3	4	5	6	7
≦95	376,320	458,230	487,556	492,978	475,763	490,322	482,401
96	194,537	264,334	269,367	268,388	284,514	286,068	
97	215,849	293,225	301,530	300,462	300,232		
98	229,910	271,330	291,113	291,103			
99	474,240	550,366	579,075				
100	319,488	434,055					
101	322,156						

	101.9.30						
	發展年數						
意外年度	1	2	3	4	5	6	7
≦95	376,320	458,230	487,556	492,978	475,763	490,322	485,676
96	194,537	264,334	269,367	268,388	284,514	286,013	
97	215,849	293,225	301,530	300,462	300,557		
98	229,910	271,330	291,113	291,714			
99	472,240	550,366	575,326				
100	319,488	407,429					
101	221,319						

	101.1.1					
	發展年數					
意外年度	1	2	3	4	5	6
≦95	376,320	458,230	487,556	492,978	475,763	490,322
96	194,537	264,334	269,367	268,388	284,514	
97	215,849	293,225	301,530	300,462		
98	229,910	271,330	291,113			
99	472,240	550,366				
100	319,488					

台壽保產險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台壽保產險，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列損失發展趨勢係台壽保產險過去年度實際理賠經驗，惟台壽保產險估列未報賠款準備係參考產業損失三角形資料計算提存。

(卅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之目標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規定之最低資本，監控清償能力適足性、防範經營過程中可能遭遇之風險、維護保單持有者之利益、實現股東和其他利害關係人之利益。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同時受限於其他國內有關資本之相關規定，例如：繳存於國庫之營業保證金、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等。

另，合併公司主要透過監控半年度及年度之資本適足性報告結果，並參酌年度動態資本適足性預測結果，對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適足之清償能力。

合併公司之資本適足率為大於法定要求。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資本適足率係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當保險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百或主管機關要求之最低比率時，不得買回其股份，且不得分配該申報年度之盈餘。當保險公司資本適足率在百分之一百五十以上，未達百分之二百者，或是低於百分之一百五十者，主管機關會依實際情況採取必要之監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命令保險業及其負責人限期增資或提出其他財務業務改善計畫、命令其停售保險商品或限制其保險商品之開辦、限制其資金運用範圍、派員監管或為其他必要處置等。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50,508	43,999	121,737	98,804
退職後福利	975	921	2,991	2,617
離職福利	-	-	-	-
其他長期福利	-	-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
	$ 51,483	**44,920**	**124,728**	**101,421**

2.擔保放款

合併公司對其他關係人所為之不動產及動產抵押放款，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不動產及動產抵押放款	$ 147,287	149,028	135,912	82,919
應收利息	$ 111	126	112	66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利息收入	$ 717	577	2,062	1,481
利率區間	1.72%~4.94%	1.72%~4.94%	1.72%~4.94%	1.72%~4.94%

3.合併公司資金存放於其他關係人情形如下（不含支票存款）：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最高餘額	$ 200,343	156,501	156,501	2,190,398
期末餘額	56,860	21,588	15,855	48,608

上述交易產之利息收入及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利息收入	$ 13	11	64	214
利率區間	0.05%~1.395%	0.05%~1.395%	0.05%~1.395%	0.05%~1.395%

4.委外服務費

台壽保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與關聯企業對簽訂全權委託投資契約，台壽保根據該契約委託關聯企業全權執行委託投資資產之投資、交易及運用，該合約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三日生效。並於民國一〇〇年第四季終止合約。另，台壽保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委由關聯企業全權執行委託屬分離帳戶投資型保單之投資管理與運用，並約定台壽保委託撥付之投資資產金額未達美金10,000千元時，將由關聯企業協助台壽保全權投資於短期固定收益型基金，並由基金淨值直接扣除經理費，請詳附註十二(一)說明。

5.租金收入及支出

(1)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訓練場所、小客車、電腦及其他設備予其他關係人，租金收取情形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主要管理階層	$ -	54	72	165
關聯企業	4,646	2,291	12,863	6,897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27	27	81	81
其他關係人	263	53	611	293
	$ 4,936	**2,425**	**13,627**	**7,436**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存入保證金、預收租金及應收租金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存入保證金：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 1	1	1	1
關聯企業	3,873	1,485	1,485	1,485
其他關係人	183	38	38	48
	$ 4,057	**1,524**	**1,524**	**1,534**
預收租金：				
關聯企業	1,354	624	1,354	-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56	39	56	39
	$ 1,410	**663**	**1,410**	**39**
應收租金：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 -	-	70	-
關聯企業	1,408	732	1,503	510
	$ 1,408	**732**	**1,573**	**510**

(2)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訓練教室、場地、電腦、交通或其他設備，租金支出情形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91**	**147**	**573**	**441**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存出保證金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存出保證金：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91**	**44**	**-**	**-**

6.財產交易

台壽保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與關聯企業簽訂營建工程管理契約，委託從事金融總部大樓新建工程營建管理工作，契約總價款693千元，台壽保已支付656千元，雙方協議終止合約，剩餘款項不予支付。

台壽保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與關聯企業簽訂修繕工程契約，委託承攬台北市中正區南陽街1號建物之修繕工程，契約總價款8,88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台壽保已全數支付，帳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7.遠匯及換匯交易

台壽保與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承作遠匯及換匯交易，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合約名目本金金額分別為美金415,785千元、326,785千元、296,785千元及226,785千元，上述交易於資產負債表列示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5,352	7,823	165,34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443	16,300	-	27,862

8.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保費收入及應收保費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主要管理階層	$ 2,991	5,325	9,748	9,206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419	-	419	4,326
關聯企業	4,397	539	5,122	3,378
其他關係人	9,312	11,962	22,723	26,253
	$ 17,119	17,826	38,012	43,163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保費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關聯企業	$ 4,162	677	1	541
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419	-	-	-
	$ 4,581	677	1	541

9.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從事電子商務交易及商品銷貨收入及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 1	2	1	2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其他關係人	$ -	1,635	-	-

10.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投資關聯企業，其認購股數及金額，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11.捐贈支出

台壽保捐贈予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其他關係人	$ 17,712	3,750	23,712	3,750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政府債券	法定保證金	$ 1,722,555	1,651,391	1,658,364	1,895,671
〃	法院及國稅局質押	3,270	6,264	3,053	3,0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發行商業本票及僑園會館禮券履約保證金	309,826	312,387	313,445	292,055
應收帳款總額(註1)	銀行借款擔保	350,000	333,000	320,000	314,000
銀行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	法院假扣押保證金及銀行借款	-	6,000	11,000	15,500
定期存款	履約保證金	27,828	29,928	26,904	26,80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註2)	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1,377,479	1,510,322	1,258,985	1,005,1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長期借款	-	322,560	306,990	277,290
其他金融資產	僑園會館履約保證金及聯貸案備償戶最低保證利息款	23,919	23,833	23,860	23,693
		$ 3,814,877	4,195,685	3,922,601	3,853,155

註1：應收帳款總額係包含以應收帳款之存入票據作為副擔保之金額。

註2：保勝投資以持有台壽保之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提供予銀行借款用途及應付商業本票之擔保，惟相關帳面金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合併公司依據保險法規定，以政府債券抵繳營業保證金，存於中央銀行，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保證金面額分別為1,751,000千元、1,613,500千元、1,613,500千元及1,853,900千元，列於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

合併公司執行放款借款戶之假扣押，提供政府債券為擔保品，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該債券面額分別為2,700千元、4,700千元、2,300千元及2,300千元，帳列於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因本公司發包工程及客戶購屋尾款等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3,100千元、3,412千元、105,898千元及105,949千元。

(二)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本公司因發行僑園會館住宿券而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之金額分別為187千元、307千元、374千元及658千元。

(三)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已簽約發包之各項工程及購買不動產之尚未支付款項分別為319,968千元、302,222千元、2,886,096千元及440,740千元。

(四)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因承租營業場所及電腦設備等資產而簽訂租約於未來五年內最低租金給付額約為68,121千元。

(五)或有負債

1.中央健康保險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提起訴訟，請求財團法人財產保險安定基金給付其針對國華產險公司強制汽車責任險之請求權人因交通事故受傷，而由中央健康保險局代為支付之醫療費156,478千元及相關利息。因財團法人財產保險安定基金主張上述款項屬「營業及資產讓售合約」之標售範圍，應由台壽保產險繼受，故中央健康保險局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追加台壽保產險為被告。針對上述案件台壽保產險主張如下：

(1)根據營業及資產讓售合約之約定，台壽保產險針對「已出險但安定基金未墊付之保險理賠案件」係依「財團法人財產保險安定基金動用範圍及限額規定」給付理賠金額，而依保險法第一四三條之三第一項關於安定基金動用之規定，其墊付對象及範圍限於保險人對要保人、被保險人及受益人因有效契約所生之債務為限，並不墊付保險人對其他人之債務。中央健康保險局並非國華產險公司保單之要保人、被保險人及受益人，不在安定基金之墊付範圍內，故台壽保產險並無給付義務。

(2)當初國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清理人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以下簡稱國華產險清理人）所讓售之標售範圍內未包含本案件金額，故台壽保產險並無給付義務。

再者，中央健康保險局係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八十二條而對國華產險取得債權，應依規定向國華產險清理人登記債權，而非向台壽保產險請求。

另台壽保產險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十三日取得委任律師之專業意見，其亦表示台壽保產險之主張應有可能勝訴，惟因台壽保產險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取得國華產險清理人提供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五日準備金數額，其中針對與中央健康保險局強制車險之訴訟爭議金額已暫列於國華產險清理人所提供之民國九十五年期初準備金數額中（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五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金經考量相關攤回之影響數後為71,984千元），台壽保產險亦暫於民國九十五年期初配合調整入帳，為穩健與一致性考量，已於各年度期末亦暫列該爭議金額。本案第一、二審委任律師於訴訟過程中提出之所有書狀之答辯內容甚為詳盡且有理由，惟第一、二審判決台壽保產險皆敗訴，第一審判決被告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或台壽保產險應給付原告健保局89,314千元，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或台壽保產險其中一被告若為一部或全部給付時，另一被告於前述給付之範圍內免給付之義務，原告健保局其餘之請求駁回。台壽保產險不服第一審判決，依法上訴二審，而二審判決變更原一審判決認定安定基金無須負責，但卻認定台壽保產險讓售合約包括健保局求償案件而應負賠償責任，且二審法院駁回台壽保產險有關時效的主張，此案件判決理由不僅多處矛盾且違背法令，台壽保產險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十五日上訴三審，惟第三審法院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八日未援引具體法律規定做為判斷依據而裁定駁回台壽保產險上訴，台壽保產險將就第三審判決進行分析，就後續司法救濟途徑予以評估。

(七)合併公司與保險業務有關重要法律訴訟共二十三件，要求理賠給付計36,370千元，皆已適當估列賠款準備。目前均由法院審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及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保勝)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及保勝之轉投資事業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台壽保)與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信金控)股份轉換案。

董事會決議同意台壽保擬透過股份轉換方式讓與全部已發行股份予中信金控作為對價，以繳足台壽保股東承購中信金控所發行之新股，股份轉換比率預定為1股普通股換發中信金控普通股1.44股（未考慮換股比例之調整因素），股份轉換完成後，台壽保將成為中信金控100%持股之子公司，並終止上市買賣。預計本公司及保勝將取得中信金控增資後共計3.19%股權，增加資產流通性。

十二、其　　他

(一)資金委外操作之資訊：

台壽保委託未來資產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及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代為操作管理基金投資及分離帳戶投資型保單投資，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台壽保所簽訂之全權委託合約額度皆為美金10,000千元。另台壽保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無資金委外操作。其投資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7,693	417,491	594,213	-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801,185	186,416	1,132	-

(二)台壽保資融以前年度以銀行借款方式向若干航空公司購入飛機及相關航材設備，依借款合約約定，台壽保資融將該些飛機及相關航材設備設定抵押權予借款銀行。台壽保資融復以相同之價款及付款條件以直接融資資本租賃方式或分期付款銷貨方式將上述飛機設備出租或銷售予原各該航空公司，同時並與借款銀行另行簽定該租金債權或應收分期帳款債權之轉讓合約。基於該債權之移轉讓與合約，台壽保資融應將各該航空公司已給付予台壽保資融之各期租金或應收分期帳款存入票據背書轉讓予借款銀行，而銀行則同意若台壽保資融之客戶發生授信違約情事，僅能對台壽保資融所提供之擔保物行使抵押權，倘有超出該擔保物價值外之不足部分，亦不得向台壽保資融主張前述票據背書之權利。亦即上述租金或應收分期帳款票據一經背書轉讓予借款銀行後，即視為台壽保資融以該應收債權清償對該借款銀行之債務。由於台壽保資融對上述移轉應收債權已放棄有效之控制權，並將出售價款用以抵償借款銀行之債務，故於移轉日將出售應收債權帳面價值與其所抵償之借款金額自資產負債表移除。台壽保資融因上述交易而抵償之銀行借款餘額明細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 -	-	-	87,708

(三)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如下：

	102.9.30		
	預期十二個月內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計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089,787	-	26,089,787
應收款項	5,412,517	587,743	6,000,26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44,563	-	144,563
存貨	50,314	-	50,314
在保險合約資產	2,837,469	29,667	2,867,136
其他流動資產	15,454	-	15,454
放款(註一)	9,920,964	20,721,316	30,642,2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6,206	1,528,724	4,394,9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941,171	99,639,849	124,581,0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05,649	2,605,64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5,833,044	160,244,057	166,077,10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973,586	1,973,586
其他金融資產	397,568	1,523,918	1,921,486
不動產及設備	-	10,109,419	10,109,419
投資性不動產	-	12,233,622	12,233,622
商譽	-	2,120,788	2,120,788
無形資產	-	29,892	29,892
其他長期投資	-	1,000	1,000
其他資產	254,399	4,497,838	4,752,237
負債			
短期借款	2,156,818	-	2,156,818
應付款項	3,317,746	-	3,317,746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4,916	-	194,916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391,150	-	391,1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29,209	554,552	1,683,761
應付債券	-	1,520,597	1,520,597
長期借款	-	3,107,877	3,107,877
特別股負債	-	2,030,000	2,030,0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346,855	346,855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488,736	488,736
其他負債	930,314	863,477	1,793,791

	101.12.31		
	預期十二個月內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計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401,507	-	30,401,507
應收款項	6,083,680	365,797	6,449,477
當期所得稅資產	387,248	-	387,248
存貨	59,198	-	59,198
再保險合約資產	2,817,415	33,421	2,850,836
其他流動資產	22,821	-	22,821
放款(註一)	9,932,346	20,477,316	30,409,6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1,640	1,933,502	3,965,1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315,257	136,012,415	162,327,67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24,932	2,724,932
無活絡市之債券投資	3,109,829	95,529,428	98,639,257
採權益法之投資	-	2,087,707	2,087,707
其他金融資產	401,710	529,834	931,544
不動產及設備	-	10,069,095	10,069,095
投資性不動產	-	12,050,143	12,050,143
商譽	-	2,120,788	2,120,788
無形資產	-	12,826	12,826
其他長期投資	35,060	1,000	36,060
其他資產	150,098	4,382,605	4,532,703
負債			
短期借款	1,836,382	-	1,836,382
應付款項	2,440,265	-	2,440,265
當期所得稅負債	15,253	-	15,25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664,558	-	664,5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47,488	650,388	1,197,876
應付債券	-	1,738,356	1,738,356
長期借款	-	2,902,222	2,902,222
特別股負債	-	2,030,000	2,030,0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337,480	337,480
其他準備－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465,511	465,511
其他負債	1,119,609	727,610	1,847,219

	101.9.30		
	預期十二個月內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計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132,009	-	29,132,009
應收款項	4,925,297	361,065	5,286,362
存貨	64,398	-	64,398
再保險合約資產	3,123,277	34,342	3,157,619
其他流動資產	21,606	-	21,606
放款(註一)	8,854,810	20,797,058	29,651,8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13,034	1,701,485	5,414,5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419,082	73,748,508	97,167,5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58,932	2,758,93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161,612	94,444,365	97,605,97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89,874	1,489,874
其他金融資產	403,722	523,859	927,581
不動產及設備	-	9,977,296	9,977,296
投資性不動產	-	10,045,164	10,045,164
商譽	-	2,120,788	2,120,788
無形資產	-	12,362	12,362
其他長期投資	-	1,000	1,000
其他資產	192,862	3,472,704	3,665,566
負債			
短期債務	1,802,001	-	1,802,001
應付款項	5,321,376	-	5,321,376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810,564	-	810,5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5,022	659,234	854,256
應付債券	-	1,800,603	1,800,603
長期借款	-	2,587,818	2,587,818
特別股負債	-	2,030,000	2,030,0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260,679	260,679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443,454	443,454
其他負債	654,341	710,992	1,365,333

	101.1.1		
	預期十二個月內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計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184,492	-	37,184,492
應收款項	3,353,723	337,787	3,691,51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47,002	-	247,002
存貨	42,968	-	42,968
再保險合約資產	2,730,572	38,382	2,768,954
其他流動資產	8,651	-	8,651
放款(註一)	8,150,519	16,680,971	24,831,4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3,274	1,774,495	5,167,7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592,100	56,728,552	77,320,65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31,336	2,931,336
無活絡市之債券投資	2,591,158	93,602,774	96,193,932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174,231	1,174,231
其他金融資產	392,520	3,036,959	3,429,479
不動產及設備	-	9,810,781	9,810,781
投資性不動產	-	4,504,130	4,504,130
商譽	-	2,120,788	2,120,788
無形資產	-	15,402	15,402
其他長期投資	-	1,000	1,000
其他資產	151,450	3,429,204	3,580,654
負債			
短期借款	1,827,950	-	1,827,950
應付款項	4,579,664	-	4,579,664
當期所得稅負債	8,579	-	8,579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786,909	-	786,9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02,294	374,860	1,177,154
應付債券	-	1,763,434	1,763,434
長期借款	-	2,487,313	2,487,313
特別股負債	-	2,030,000	2,030,0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251,040	251,040
其他準備－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386,752	386,752
其他負債	968,980	545,756	1,514,736

註一：不含催收款、墊繳保費及壽險貸款

註二：保險負債請詳六(卅三)保險負債流動性風險之到期日分析

(四)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41,747	412,969	1,054,716	842,515	397,443	1,239,958
勞健保費用	39,152	33,704	72,856	44,037	31,663	75,700
退休金費用	23,555	21,618	45,173	28,301	21,811	50,11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81	27,278	29,259	1,991	33,825	35,816
折舊費用	164,420	27,653	192,073	133,240	21,990	155,230
攤銷費用	4,433	3,616	8,049	16	2,207	2,223

功能別 / 性質別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44,827	1,008,417	2,753,244	2,491,708	1,110,034	3,601,742
勞健保費用	129,835	104,061	233,896	127,299	93,376	220,675
退休金費用	76,747	64,395	141,142	79,801	63,873	143,6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882	75,534	81,416	6,008	86,763	92,771
折舊費用	476,399	79,123	555,522	357,749	65,410	423,159
攤銷費用	13,201	8,204	21,405	49	6,285	6,334

(五)產險業務自留限額：

項目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一般火災保險	$ 100,000	90,000
火災附加保險	100,000	90,000
海上貨物保險	80,000	55,000
船體保險	28,000	28,000
漁船保險	-	22,000
傷害險	95,000	-
汽車損失保險	33,000	33,000
汽車責任保險	90,000	90,000
汽車乘客責任保險	90,000	90,000
工程保險	100,000	95,000
意外保險	100,000	95,000
其他	100,000	95,000

(六)產險業務強制汽機車保險各項準備金之提存狀況(自留業務)：

	102年1月至9月			
強制汽車保險	期初餘額	本期提存	本期收回	期末餘額
未滿期保費準備	$ 68,030	70,721	68,030	70,721
賠款準備	108,346	109,610	108,346	109,610
特別準備	(20,627)	(38,979)	-	(59,606)
合　　計	**$ 155,749**	**141,352**	**176,376**	**120,725**
強制機車保險	期初餘額	本期提存	本期收回	期末餘額
未滿期保費準備	$ 62,843	62,870	62,843	62,870
賠款準備	32,442	32,732	32,442	32,732
特別準備	231,171	14,345	-	245,516
合　　計	**$ 326,456**	**109,947**	**95,285**	**341,118**

	101年1月至9月			
強制汽車保險	期初餘額	本期提存	本期收回	期末餘額
未滿期保費準備	$ 64,662	65,908	64,662	65,908
賠款準備	87,245	88,870	87,245	88,870
特別準備	33,701	(27,308)	-	6,393
合　　計	**$ 185,608**	**127,470**	**151,907**	**161,171**
強制機車保險	期初餘額	本期提存	本期收回	期末餘額
未滿期保費準備	$ 61,126	62,970	61,126	62,970
賠款準備	25,159	26,805	25,159	26,805
特別準備	213,669	15,502	-	229,171
合　　計	**$ 299,954**	**105,277**	**86,285**	**318,946**

(七)特定資產區隔資訊：

1.台壽保產險經營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以下簡稱本保險)業務，係依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設立獨立會計，記載該保險之業務及財務狀況。台壽保產險經營本保險之資產與負債資訊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35,038	470,610	461,127	473,208
應收保費	33,693	28,002	24,833	21,006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7,833	6,312	7,066	4,358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7,374	7,283	9,216	8,392
其他應收款	-	-	22	94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51,787	50,353	49,575	48,039
分出賠款準備	79,634	78,627	62,045	59,985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505	106	280	487
資產合計	**$ 615,864**	**641,293**	**614,164**	**615,569**
負　　債				
應付票據	$ 109	131	2,654	93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12,964	13,889	13,422	14,263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9,481	14,378	6,260	6,667
未滿期保費準備	185,378	181,226	178,453	173,827
賠款準備	221,976	219,415	177,720	172,389
特別準備	185,910	210,544	235,564	247,370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29	1,698	67	64
其他負債	17	12	24	59
負債合計	**$ 615,864**	**641,293**	**614,164**	**615,569**

本保險提存之特別準備金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第五條規定，應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得購買國內有價證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台壽保產險因上述規定存放之定期存款分別為185,909千元、210,544千元、235,564千元及247,370千元。另依同法第六條規定，辦理本保險所持有之資金(各種準備金、應付款項、暫收待結轉款項)，除特別準備金依前述規定辦理外，應以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得購買國內有價證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台壽保產險分別以活期存款各為186,033千元、202,999千元、164,991千元及178,778千元、支票存款各為6千元、111千元、2,636千元及930千元及定期存款分別為63,090千元、56,956千元、57,936千元及46,130千元存放於金融機構以支應本保險相關支出之用。

2.台壽保產險經營本保險之收入與成本資訊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營業收入				
純保費收入(含再保費收入)	$ 77,752	71,371	230,553	222,072
減：再保費支出	(21,979)	(19,539)	(65,262)	(62,313)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080)	(169)	(2,718)	(3,090)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53,693	51,663	162,573	156,669
利息收入	713	839	2,140	2,515
	$ 54,406	**52,502**	**164,713**	**159,184**
營業成本				
保險賠款(含再保賠款)	$ 97,408	84,192	259,951	231,231
減：攤回再保賠款	(27,937)	(24,104)	(72,158)	(63,512)
自留保險賠款	69,471	60,088	187,793	167,719
賠款準備淨變動	(3,253)	(6,081)	1,554	3,271
特別準備淨變動	(11,812)	(1,505)	(24,634)	(11,806)
	$ 54,406	**52,502**	**164,713**	**159,184**

3.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財產保險業停業或停止辦理本保險時，本保險各種準備金應移轉併入承受該項業務之其他財產保險業所辦理本保險之各種準備金提存。若無其他財產保險業承受該業務，且辦理本保險之責任了結而特別準備金餘額為正數時，應將該特別準備金對應之資產移轉予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財產保險業被依法勒令停業清理、命令解散或廢止辦理本保險業務之許可而無其他財產保險業承受本保險業務，且辦理本保險之責任了結而特別準備金餘額為正數時，應將該特別準備金對應之資產移轉予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八)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市價	備註
龍邦國際興業(股)公司	股票:							
〃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89	17,862	0.13	17,862	
〃	合富醫療控股(股)公司	—	〃	90	6,876	0.17	6,876	
〃	旺矽科技(股)公司	—	〃	105	5,355	0.13	5,355	
〃	桑緹亞(股)公司	—	〃	5,125	63,342	2.49	63,342	
〃	長榮航空(股)公司	—	〃	250	4,200	0.01	4,200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	〃	400	3,400	-	3,400	
〃	和康生物科技(股)公司	—	〃	865	34,176	1.39	34,176	
〃	達鴻先進科技(股)公司	—	〃	30	289	-	289	
〃	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	—	〃	1,005	47,738	0.31	47,738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	〃	139	10,550	-	10,550	
〃	廣隆光電科技(股)公司	—	〃	10	797	0.01	797	
〃	創麟(股)公司	—	〃	15	1,339	0.02	1,339	
〃	台灣宅配通(股)公司	—	〃	100	4,720	0.12	4,720	
	存託憑證：							
〃	金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	〃	3,000	20,130	0.13	20,130	
	基金：							
〃	元大寶來標智滬深300基金	—	〃	300	3,909	-	3,909	
〃	台新新興歐洲基金	—	〃	200	1,612	-	1,612	
〃	元大寶來亞太政府公債指數基金	—	〃	300	2,634	-	2,634	
〃	華南永昌人民幣高收益債券基金	—	〃	200	2,006	-	2,006	
〃	未來資產新興市場債券基金A類	—	〃	500	4,726	-	4,726	
〃	元大寶來不動產證券化基金(A)	—	〃	200	2,134	-	2,134	
	股票：							
〃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7,507	4,679,288	25.32	5,427,032	
〃	保勝投資(股)公司	〃	〃	176,259	1,585,548	100.00	1,566,645	註
〃	瑞助營造(股)公司	〃	〃	17,868	392,798	35.26	393,851	〃
〃	龍吉控股(星)私人有限公司	〃	〃	17,979	13,064	96.89	16,879	〃
〃	未來資產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2,661	25,756	8.45	25,756	〃
〃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	〃	〃	40,000	377,166	80.00	377,166	〃
〃	廈門國貿金融中心開發有限公司	〃	〃	-	867,415	30.00	867,415	〃
〃	勝開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4	2,561	0.15	2,047	〃
〃	全國廣播(股)公司	—	〃	1,009	10,480	12.32	12,416	〃
〃	泛博國際(股)公司	—	〃	538	4,822	19.92	2,785	〃
〃	長泓能源科技(股)公司	—	〃	3,982	59,454	3.49	49,454	〃
〃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	〃	783	8,785	0.78	9,684	〃
〃	翔譽國際建設(股)公司	—	〃	9,057	78,800	9.06	121,273	〃
〃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公司	—	〃	1,632	35,060	1.81	3,477	〃

註：股票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者，改按持股比例揭露其最近期自結報表股權淨值。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股數	期初 金額	買入 股數	買入 金額	賣出 股數	賣出 售價	賣出 帳面成本	賣出 處分損益	期末 股數	期末 金額
龍邦國際興業(股)公司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2,788	333,128	15	1,649	2,803	318,622	172,898	145,724	-	-

註：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評價調整數。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四)。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102年1月至9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壽保	1	租金收入	15,235	每年/每月收取	0.03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保費收入	693	按月計算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業務費用－勞務費	112,672		0.21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其他應付款	12,651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營業費用－租金	6,438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不動產投資利益－租金	4,034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存入保證金	1,127		-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業務費用－保險費	3,773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不動產投資利益－租金	12,550		0.02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其他營業收入	1,7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保費收入	720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存入保證金	3,298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保費收入	21,106		0.04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保險賠款與給付	2,766		0.01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應收保費	8,220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101年1月至9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壽保	1	租金收入	17,795	每年/每月收取	0.03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業務費用－勞務費	112,303	按月計算	0.16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保費收入	694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其他應付款	13,233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營業費用－租金	6,040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不動產投資利益－租金	376		-
1	台壽保	台壽保資融	3	存入保證金	80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業務費用－保險費	9,321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不動產投資利益－租金	7,711		0.01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其他應收款	313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其他營業收入	2,854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存入保證金	1,759		-
1	台壽保	台壽保產險	3	保費收入	702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保費收入	18,399		0.03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保險賠款與給付	3,697		0.01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75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營業費用－租金	686		-
2	台壽保產險	台壽保資融	3	應收保費	5,356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龍邦國際興業(股)公司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2號9樓	人生保險契約	4,401,738	4,401,738	237,506,882	25.32 %	4,679,288	980,729	248,800	
〃	保勝投資(股)公司	台中市台中港路一段160-1號36樓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211,542	1,211,542	176,259,400	100.00 %	1,585,548	182,975	182,975	
〃	龍吉控股(星)私人有限公司	336SMITH STREET #06-308 NEW BRIDGE CENTRE SINGAPORE 50336	投資國外房地產及進出口貿易	103,692	103,692	17,978,720	96.89 %	13,064	(659)	(639)	
〃	未來資產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2號6樓	基金管理	56,072	56,072	2,661,397	8.45 %	25,756	(37,047)	(3,130)	
〃	廈門國貿金融中心開發有限公司	廈門市湖里區泗水道617號寶拓大廈20樓	不動產開發、經營及管理	836,380	836,380	-	30.00 %	867,415	11,119	3,336	
〃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42號6樓	醫療器材批發	397,600	360,000	40,000,000	80 %	377,166	(7,357)	(5,079)	

2.資金貸與他人：不適用。

3.為他人背書保證：不適用。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保勝投資(股)公司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8,550	2,246,924	12.64 %	2,708,868	質押72,677千股
〃	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47,370	0.30 %	47,370	
龍衛健康事業(股)公司	穀源(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	7,000	70.00 %	7,000	註一
〃	彩新健康事業(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8,402	8.00 %	8,402	〃
〃	佳儀投資(股)公司	－	〃	1,500	75,857	10.00 %	82,528	〃

註一：市價填寫方法：無公開市價者，股票為最近期自結報表股權淨值。

註二：子公司屬保險業者依人身保險業財務業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五條規定得免揭露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之情形，故不適用。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廈門國貿金融中心開發有限公司	不動產開發、經營和管理	2,787,934 CNY600,000	(註2)	836,380	-	-	836,380	30 %	3,336 (註1)	867,415	-

註1：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財務報表認列。

註2：係與其他股東合資。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28,465 NTD$836,380	USD$50,000 NTD$1,524,000	3,606,040

台壽保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四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函核准，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合資公司，從事經營人身保險業務。台壽保與廈門建發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之君龍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取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在福建省廈門市設立，並取得保險公司法人許可證，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台壽保已實際匯出美金26,724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君龍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人身保險業務	人民幣 360,000 千元	(註1)	814,238	-	-	814,238	50.00 %	(64,372) (註2)	335,209	-

註1：係為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財務報告認列。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14,238	814,238	7,631,612

(1)資金運用情形及其損益：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君龍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其資金運用包括：銀行存款、有價證券、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壽險貸款計2,901,215千元；另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投資收益為113,274千元。

(2)準備金提存方式及金額：

A.未滿期保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一年及一年以下短期險、萬能保險風險保費，依據各險未到期之自留危險計算未滿期保費，並按險別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B.賠款準備金：

賠款準備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方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C.責任準備金：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中國準備金法令規定之生命表及利率，並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提列。

D.特別準備金：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係在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人壽保險及傷害險以當年度自留滿期保費收入之1%提存。而保險期間一年及一年以下之健康險及萬能險風險保費部份提存率為3%。

b.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係採實際賠款扣除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其差額之15%提存之。

	102.9.30
未滿期保費準備	$ 35,047
賠款準備金	4,590
責任準備金	2,284,556
	$ 2,324,193

(3)保費收入占本公司保費收入比率：2.17%

(4)保險賠款與給付占本公司保險賠款與給付比率：0.40%

(5)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A.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如承保要保人為被投資公司之保險契約，其交易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B.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C.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D.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6)海外分支機構與外商保險業在大陸地區之分支機構及大陸地區保險業海外分支機構為再保險業務往來，其往來公司名稱及再保費收入(支出)：無。

(7)海外分支機構與在海外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為簽單保險業務往來，金額重大之往來對象名稱及保費收入：無。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以個別公司進行區分。由於每一家公司設立之目的不同，故須分別管理。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其他營運部門，包括保勝、龍衛、龍吉及穀源，以上部門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營運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7月至9月				
	不動產業	保險業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4,368	20,100,537	13,398	(5,962)	20,162,341
部門間收入	264,179	-	85,996	(350,175)	-
收入合計	**$ 318,547**	**20,100,537**	**99,394**	**(356,137)**	**20,162,341**
部門損益	**$ 252,231**	**679,297**	**88,532**	**(346,296)**	**673,764**

	101年7月至9月				
	不動產業	保險業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7,765	23,320,201	6,433	(15,418)	23,418,981
部門間收入	234,068	-	71,898	(305,966)	-
收入合計	**$ 341,833**	**23,320,201**	**78,331**	**(321,384)**	**23,418,981**
部門損益	**$ 181,191**	**521,255**	**(56,236)**	**(140,143)**	**506,067**

註：調整及銷除主要皆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相關合併沖銷分錄之調整。

	102年1月至9月				
	不動產業	保險業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87,590	53,918,212	101,360	1,663	54,308,825
部門間收入	476,360	-	115,054	(591,414)	-
收入合計	**$ 763,950**	**53,918,212**	**216,414**	**(589,751)**	**54,308,825**
部門損益	**$ 443,481**	**980,729**	**175,020**	**(545,818)**	**1,053,412**

	101年1月至9月				
	不動產業	保險業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9,310	69,721,423	6,484	73,269	69,950,486
部門間收入	396,084	-	124,734	(520,818)	-
收入合計	**$ 545,394**	**69,721,423**	**131,218**	**(447,549)**	**69,950,486**
部門損益	**$ 303,553**	**936,987**	**(16,421)**	**(336,212)**	**887,907**
應報導部門資產：	**不動產業**	**保險業**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102年9月30日	$ 9,343,381	436,407,906	2,812,401	(6,833,876)	441,729,812
101年12月31日	$ 11,270,058	416,158,621	3,491,479	(9,288,941)	421,631,217
101年9月30日	$ 9,698,922	405,558,894	3,046,454	(10,446,362)	407,857,908
101年1月1日	$ 7,668,455	360,302,493	2,087,236	(5,300,773)	364,757,411

註：調整及銷除主要皆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相關合併沖銷分錄之調整。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產業別進行區分。由於產業特質不同，故須分別管理。營運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第二季之比較合併財務季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十五。

(一)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9.30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 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132,009	-	29,132,009
應收款項淨額	5,286,362	-	5,286,362
當期所得稅資產	432,953	-	432,953
存貨	64,398	-	64,398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3,157,619	-	3,157,619
其他流動資產	21,606	-	21,606
貼現及放款淨額	45,401,533	-	45,401,5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14,519	-	5,414,5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6,129,231	1,038,359	97,167,59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9,463,109	-	59,463,10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91,870	(932,938)	2,758,93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7,605,977	-	97,605,97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98,919	(9,045)	1,489,874
其他金融資產	927,581	-	927,5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9,977,296	-	9,977,296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9,418,885	626,279	10,045,164
商譽	2,120,788	-	2,120,788
其他無形資產	12,362	-	12,36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813,040	24,983	1,838,023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34,873,647	-	34,873,647
其他資產	3,666,698	(1,132)	3,665,566
其他長期投資	1,000	-	1,000
資產總計	**410,111,402**	**746,506**	**410,857,908**

	101.9.30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 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負　　債			
短期借款	1,216,000	-	1,216,000
應付短期票券	586,001	-	586,001
應付款項	5,273,565	47,811	5,321,376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419	-	14,419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810,564	-	810,5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54,256	-	854,256
應付債券	1,796,287	4,316	1,800,603
長期借款	2,587,818	-	2,587,818
特別股負債	2,030,000	-	2,030,000
保險業各項準備	342,408,558	276,673	342,685,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0,548	150,131	260,679
其他準備	738,148	(294,694)	443,45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34,873,647	-	34,873,647
遞延所得稅負債	789,830	175,696	965,526
其他負債	1,365,333	-	1,365,333
負債總計	395,454,974	359,933	395,814,907
權益			
普通股股本	5,580,923	-	5,580,923
資本公積	899,785	(500,622)	399,163
保留盈餘	1,202,690	823,697	2,026,387
其他權益	(859,234)	(146,090)	(1,005,324)
庫藏股票	(405,956)	-	(405,95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418,208	176,985	6,595,193
非控制權益	8,238,220	209,588	8,447,808
權益總計	14,656,428	386,573	15,043,001
負債及權益總計	**410,111,402**	**746,506**	**410,857,908**

(二)合併綜合損益項目之調節

	101年7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收入：						
利息收入	$ 2,789,366	-	2,789,366	7,726,872	-	7,726,872
保費收入	17,332,349	-	17,332,349	55,520,105	-	55,520,105
保費費用	(782,110)	-	(782,110)	(2,899,719)	-	(2,899,719)
再保佣金收入	199,242	-	199,242	1,051,813	-	1,051,813
手續費收入	28,879	-	28,879	110,221	-	110,2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4,149)	(118)	(44,267)	(91,254)	(926)	(92,18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1,988,003	-	1,988,003	3,787,284	-	3,787,2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2,123,439	186	2,123,625	3,010,519	-	3,010,5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922,893	1,120	924,013	2,089,500	1,120	2,090,62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99,498	-	99,498	418,455	-	418,45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利益	-	-	-	44,802	-	44,80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損益之已實現	80,608	-	80,608	487,692	-	487,692
銷貨收入	2,859	-	2,859	4,532	-	4,532
租賃收入	15,737	-	15,737	49,079	-	49,079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31,883	(597)	31,286	47,416	(1,790)	45,62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利益	(81,545)	-	(81,545)	(56,702)	-	(56,702)
減損迴轉利益	(7,545)	7,545	-	48,946	(13,219)	35,727
兌換利益	(2,024,370)	-	(2,024,370)	(3,083,323)	-	(3,083,323)
其他收入	735,807	1	735,808	1,697,719	1,344	1,699,063
	23,410,844	8,137	23,418,981	69,963,957	(13,471)	69,950,486
費用：						
利息費用	54,286	(197)	54,089	146,823	(197)	146,626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60,318)	-	(560,318)	(1,654,356)	-	(1,654,356)
承保費用	1,342	-	1,342	3,650	-	3,650
佣金費用	825,297	-	825,297	2,513,096	-	2,513,096
保險賠款與給付	5,635,943	-	5,635,943	16,771,970	-	16,771,970
保險負債淨變動	12,790,458	36,099	12,826,557	42,006,283	92,421	42,098,70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1,988,003	-	1,988,003	3,787,284	-	3,787,284
銷貨成本	3,746	-	3,746	7,816	-	7,816
租賃成本	16,150	-	16,150	50,515	-	50,515
推銷費用	829,080	-	829,080	2,382,178	-	2,382,178
管理及總務費用	253,331	935	254,266	648,614	(2,876)	645,738
員工訓練費用	8,643	-	8,643	21,172	-	21,172
減損損失	52,455	-	52,455	108,460	-	108,460
其他支出	818,248	67	818,315	1,923,701	4,862	1,928,563
	22,716,664	36,904	22,753,568	68,717,206	94,210	68,811,416
稅前淨利	694,380	(28,767)	665,613	1,246,751	(107,681)	1,139,070
所得稅費用	166,118	(6,572)	159,546	267,301	(16,138)	251,163
稅後淨利	528,262	(22,195)	506,067	979,450	(91,543)	887,907

	101年7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26,390)	(26,390)	-	(21,508)	(21,508)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1,992,989	1,992,989	-	2,802,840	2,802,84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	-	139,999	139,9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966,599	1,966,599	-	2,921,331	2,921,3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8,262**	**1,944,404**	**2,472,666**	**979,450**	**2,829,788**	**3,809,23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8,894	(7,703)	181,191	340,299	(36,746)	303,553
非控制權益	339,368	(14,492)	324,875	639,151	(54,797)	584,353
本期淨利	**$ 528,262**	**(22,195)**	**506,066**	**979,450**	**(91,543)**	**887,9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70,481)	2,313,876	943,395	(1,219,076)	2,620,200	1,401,124
非控制權益	1,898,743	(369,472)	1,529,271	2,198,526	209,588	2,408,1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8,262**	**1,944,404**	**2,472,666**	**979,450**	**2,829,788**	**3,809,238**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9**	**(0.02)**	**0.37**	**0.71**	**(0.07)**	**0.64**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七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因上述差異調整分別增加1,038,359千元、減少932,938千元、增加111,571千元及減少21,735千元。

另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就市價回升部分迴轉減損損失7,545元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就市價持續下跌部分續提減損損失13,219元。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亦配合合併公司評估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會計政策與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可能重大差異評估，經評估發現之重大差異項目主要係員工福利短期帶薪假、特別準備金轉列權益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等調整。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

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投資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發行之新股，除依上述方式調整資本公積外，若造成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尚應將先前已認列與該關聯企業相關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金額，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另，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但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應調整資本公積並按新持股比例調整先前已認列與該子公司相關之其他權益項目。

合併公司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換算兌換差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為零，並將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因上述會計政策差異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少9,045千元、資本公積減少620,970千元、保留盈餘增加649,852千元，其他權益減少38,532千元。

3.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年7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合併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減少	$ (1,259)	(3,777)

	101.9.30
合併資產負債表	
保留盈餘	$ (69,040)
其他權益	$ 3,994

4.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調整保留盈餘之金額。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年7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合併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增加	$ 2,194	901

	101.9.30
合併資產負債表	
保留盈餘	$ (18,199)

5.不動產之認定成本與地上使用權調整

合併公司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有關部分自用不動產帳面值之決定，選擇以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或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資產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之認定成本，並因此將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列其他權益項目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另將原土地增值稅準備轉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因上述會計政策差異，土地增值稅負債增加101,892千元、未實現重估增值減少為222,789千元，並據此增加保留盈餘為429,912千元。

另有關原於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動產投資項下之土地及房屋建築持有之目的係為收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利益，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其中部份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並以公允價值做為投資性不動產之認定成本；合併公司係以我國不動產估價師出具之鑑價報告作為決定公允價值之依據，且該公允價值未超過該項投資性不動產標的契約租金之現金流量折現值。該特定投資性不動產原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差額之未實現增值利益計628,069千元；另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以公允價值估算不動產後仍有增值，除填補其他會計項目因首次適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造成之不利影響外，超過部分之不動產增值數，應全數於轉換日提列保險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除土地以外之不動產資產增值利益增提折舊費用分別為597千元及1,790千元。

6.特別準備金

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其他規範，除主管機關基於監理目的另行指定，及產物保險公司其認列於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金餘額應達天災相關險種之準備金滿水位金額外，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認列於負債項下之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餘額，應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合併公司就此項調整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調減保險負債為18,021千元、保留盈餘減少142,428千元，資本公積增加120,344千元、其他權益減少679千元。另，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至九月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我國會計準則項下之收回之特別準備金分別為36,099千元及92,421千元，應依IFRS 1規定調增營業成本項下之保險負債淨變動。

7.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合併公司因部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而產生之相關發行成本依照IFRS 1規定，不符合IFRSs資產及負債之定義，故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調整增加資本公積350千元、應付公司債4,316千元及利息費用及其他支出4,665千元。

8.其他科目重分類

(1)依修正後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重分類：合併公司依民國一〇二年起適用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規定，原帳列於應收款項之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應收再保往來款項重分類至再保險合約資產項下。上述調整係部分資產科目予以重分類，並不影響淨值。

(2)所得稅：針對合併子公司因上述會計政策差異產生之股權淨值變動數，調整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改以總額表達。

(3)交易成本：合併公司就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由營業收入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分類至營業成本。

9.上述變動減少(增加)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101.9.30
借款成本	(4,66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	(21,735)
投資性不動產	429,912
員工福利	(87,239)
負債準備	(142,428)
其他權益重分類	649,852
	823,697

(五)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1.原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符合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之條件者，於轉換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2.不動產及設備採用認定成本豁免，依我國會計準則下之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於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3.對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以前發生之企業併購、取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交易，不予追溯重編。

4.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合併公司採用累積換算調整數豁免，於轉換日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5.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